联 合 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12/MDG/2 22 August 200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委员会 预备会议工作组 2008年11月24-28日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

<u>缔约国依照《公约》</u> 第十六条和第十七条提交的第二次定期报告

马达加斯加*

[2007年8月10日]

GE. 08-43765 (C)

^{*} 根据发给缔约国的关于报告处理法通知规定,本文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之前未经最后编辑。

概 要

马达加斯加于 1971 年 9 月 22 日批准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其最近一次的报告是 1986 年提交的。这样一来,该国就延迟提交几次报告。

根据《公约》第十六条和第十七条的规定,作为缔约国,马达加斯加有义务提交关于为确保该公约所承认的各项权利而采取的诸项措施以及获得的进步的相应报告。

为此,本届政府主动采取措施,通过司法部和外交部根据 2003 年 10 月 30 日 第 18600 号部际法令,成立了关于涉及人权的各个国际公约的初次和定期报告起草委员会。

该委员会包括:

- a) 政府实体:司法部、外交部、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由国家统计学会代表的经济、财政及预算部、内务及行政改革部负责公共安全的国务秘书处;
- b) 非政府实体,即在马达加斯加 6 个省份为人权而奋斗的各个非政府组织 (ONG);
 - c) 平民社会的成员。

本文件是马达加斯加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二次定期报告。欧洲联盟为本报告的完成提供了财政支持。根据该《公约》第 18 条要求各缔约国提交定期报告的规定,马达加斯加曾于 1990 年提交了其上次报告。

马达加斯加期望通过向委员会提交本报告予以审议的机会,继续坚持其各项行动,并与委员会建立会话机制。

本报告详细叙述了自上次审查后所采取的各项落实措施。包括在以下各个方面所采取的旨在促进男女权利平等的宪法、立法和行政措施:

- 政治
- 社会文化

婚姻及夫妻关系方面,同时阐明了预防家庭暴力及配偶间暴力的各项措施。

总之,我们所付出的努力是巨大的,它们表明了马达加斯加政府遵循《公约》各项要求、听候支配的决心,以便落实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及意见,进一步改善对上述公约条文的执行情况。

目 录

			段落	页码
缩略	各语			10
		第一部分:本国概况		
章				
1.	国家	区及人口	1 – 25	21
	a)	国家	1 – 2	21
	b)	人口	3 - 25	21
2.	行政	组织,一般政治结构和政治历史	26 - 71	30
	a)	行政组织	26 - 27	30
	b)	一般政治结构	28 - 29	30
	c)	政治历史	30 - 71	31
3.	经济	、社会和文化特点	72 – 116	35
	a)	经济指数	72 - 75	35
	b)	社会指数	76 - 110	37
	c)	文化指数	111 – 116	45
4.	适用]于人权保护的总的法律框架	117 – 130	46
	a)	宪法	117 – 121	46
	b)	主管人权的司法、行政及其他权力机关	122 – 124	47
	c)	主管人权的其他机构	125 – 130	47

目 录(续)

		段落	页码
	第二部分:《公约》条文		
第1条.	自决权	131 – 151	49
第2条至第	5条. 经济、社会及文化自决权以及各自的限制条件.	152 – 189	52
第6条.	工作权利	190 – 240	57
第7条.	享受公平、良好的工作条件的权利	241 – 276	68
第8条.	组织工会及参加工会的权利	277 – 307	77
第9条.	享受社会安全和社会保险的权利	308 – 320	82
第 10 条.	对家庭的保护和救助	321 – 388	85
第 11 条.	享受适足生活水平的权利	389 – 441	96
第 12 条.	健康权利	442 - 508	104
第 13 条.	受教育的权利	509 - 602	120
第 14 条.	免费小学义务教育	603 - 604	147
第 15 条.	享受文化生活及科技进步的权利	605 - 674	148
附录:	关于享有不动产产权的法律	675 – 685	157

图表清单

		贝码
<u>表</u> :		
1.	外国人社区的分布	22
2.	2005年按省份、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人口结构平均可变预测	23
3.	按年龄段及性别划分的 2003 年人口结构	23
4.	不同年龄段的生育率,以及根据马达加斯加第一次(1992年)、	
	第二次(1997年)和第三次(2003-2004年度)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	Ę
	得出的综合生育能力指数	24
5.	人口主要指数	25
6.	按省份和性别分列的平均寿命	26
7.	按家长性别分列的家庭人口数目	27
8.	男性家长及女性家长的婚姻形式	27
9.	按家长性别和省份分列的家庭布局(%)	28
10.	按性别分列的人文发展指数	29
11.	每个省份的面积和行政区划	30
12.	名义及实际国内生产总值(PIB)以及通货膨胀率	35
13.	1985 到 2006 年间马达加斯加汇率平均值	36
14.	2004年不同居民层样的贫困指标	37
15.	按行业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就业岗位分配情况	38
16.	按部门和社会职业类型(CSP)分列的男女收入比例	39
17.	2002年各省在基层卫生院接种预防新生儿破伤风疫苗后的生育情况	42
18.	2002年各省基层卫生院产科的利用情况	43
19.	2002年各省基层卫生院出生情况统计结果	43
20.	马达加斯加携带艾滋病毒者累计数目	44
21.	男女失业率变化情况	62
22.	城市及农村失业率变化情况	62

图表清单(续)

23.	2000年至 2003年间就业状况及劳动力总人口构成的变化情况
24.	2004-2005 年 1 月至 12 月劳动力市场的概况
25.	2004-2005 年 1 月至 12 月 (安置) 机构的开张与关闭情况
26.	按行业、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劳动力总人口的结构
27.	按社会职业类型、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劳动力总人口的分配情况
28.	按部门分列的就业岗位的分配情况
29.	企业间的医疗服务机构
30.	各个社会职业类型的平均名义工资收入
31.	2001-2004年间各个社会职业类型平均工资收入的变化情况
32.	按行业、社会职业类型和部门分列的男女收入比例
33.	几个工会联合会的情况介绍
34.	政府各部官员的社会保险覆盖面
35.	私营部门职工的社会保险覆盖面
36.	1997 至 2003 年间社会保护支出的变化情况
37.	2000 至 2003 年间社会各部门的支出所占预算的份额,占全部不计利息
	支出的百分比
38.	家庭补助比例的变化情况
39.	负责照顾运动机能残障人士的省份清单
40.	南方五县(行政区)享受创收活动(AGR) 补助的家庭分布情况
41.	在流动弥补营养中心(CRENA)接受治疗的儿童的分布情况
42.	各省的住房类型
43.	按发生疾病类型分列的患者分布情况
44.	按社会人口学某些特点分列的妇女在享受医疗保健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
45.	根据营养状况三个人体测量指数及社会人口学某些特点判定患有营养不
	良的三岁以下儿童的百分比

表格及图表清单(续)

		页码
46.	按社会人口学特点分列的儿童死亡率的分布情况	108
47.	1997 至 2004 年间国家拨给卫生部门的预算占国民预算比例的变化情况	109
48.	享受被保护水源人口比例的变化情况	110
49.	按饮用水主要水源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家庭分布情况	111
50.	按厕所类型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家庭分布情况	112
51.	1997年至2004年间某些资源指数的发展趋势	118
52.	2004年以来已建或待建教室的数目	122
53.	1990年至 2005年间男女小学生人数	122
54.	1991年至 2005年间小学入学率的变化情况	123
55.	公立和私立初高中学校数量的统计	124
56.	1991年至 2005年初中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24
57.	1991年至 2005年高中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25
58.	公立职业技术中学数量的统计	125
59.	每个省份高等教育机构的数量	126
60.	1987年至2005年间男女大学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26
61.	在马达加斯加国家远程教育中心(CNTEMAD)注册的接受函授教育的	
	大学生人数	127
62.	2004年至2006年间六所大学已完成的修建和修缮工程	128
63.	按居住地点和性别分列的受教育程度	130
64.	15 岁以上人口的扫盲率	130
65.	2001年至2005年间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预算的变化情况	132
66.	2001年至2005年间教育公共支出的变化情况	133
67.	1987年至2005年间获得奖学金的大学生人数	133
68.	2005年经认可的公立及私立高等教育机构(ENSUP)内所设专业科目的	
	数目	135

表格及图表清单(续)

		页码
69.	按年级和性别分列的辍学学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36
70.	1994/95 和 1999/2000 学年按学年及性别分列的(公立和私立)小学中	
	学生流动人数	137
71.	(1999/2000 学年)初中及高中学生辍学率及继续学习人数比例	138
72.	2001年至 2005年间初级小学毕业考试(CEPE)成绩的变化情况	138
73.	1994年至 1998年间以及 2001年至 2005年间 BEPC 考试成绩的变化情况	139
74.	1987年至2005年中学毕业会考通过率的变化情况	139
75.	2001年至2005年间新的中学毕业会考通过者(业士)注册大学一年级	
	的比例	140
76.	1985 至 2004 年间高等教育毕业生人数	140
77.	一些机构官员薪金指数的比较	141
78.	远离家人津贴和教学(粉笔)津贴	142
79.	私立学校的比例	144
80.	1988年至2004年间在公立高等教育机构中就读的外国大学生人数	145
81.	2001年至2006年间多边及双边合作伙伴提供的外部助学金的数目	147
82.	拨给科学研究部门的国家预算	151
83.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OMDA)针对伪造行为提起诉讼的数量	155
图 1:	5 岁以前儿童死亡率	25

缩略语

ADEFI 发展和投资小型企业行动

ADPIC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法协议

AFD 法国开发署

AFI国际正规教育扫盲AGCU其他大型城市中心

AGETIPA 塔那那利佛公共利益工程总局

AGOA 非洲增长与机会法案

AGR 创收活动

ANP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APC 能力分析方法

APEM 马达加斯加促进企业协会

Ar. 阿里亚里

ASPE 保护儿童协会

ATT预防破伤风疫苗BAD非洲发展银行

BADEA 阿拉伯非洲经济发展银行(阿拉伯非洲银行)

BCG 卡介苗

BEPC 中等教育第一级阶段毕业证书

BIT 国际劳工局

BNS 国家卫生预算

BTP 公共建筑和工程

CAPEN 师范类学校教师资格认证

CAPET 技术教育教师资格认证

CDA Andohatapenaka 发展中心

CDN 全国反童工指导委员会

CE 基础课程

CECAM 农业储蓄及信贷互助信用社

CEDEF《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CEG 普通教育初级中学

CENRADERU/FOFIFA 国家农业发展应用研究中心

CEPE 初级小学毕业考试证书

CERD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

CES 专业教育认证

CFP 职业技术培训中学

CHD 县医疗中心

CHR 地区医疗中心

CHU 大学医疗中心

CICR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CIDST 科技文献信息中心

CISAC 国际作曲人组织联合会

CISL 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自由工联)

CLAC 阅读和文化推广中心

CM 1、2 相当于小学 4、5 年级(五年制)

CNPFDH 国家人权事务联合会

CNaPS 全国社会保障经费管理处

CNARP 国家药学研究中心

CNDH 全国人权委员会

CNE 国家选举委员会

CNE 国家就业委员会

CNEMD 国家音乐和舞蹈培训中心

CNEO 国家工人教育中心

CNFA 国家行政管理培训中心

CNFTP 国家专业技术培训委员会

CNLTE 全国反童工委员会

CNN 国家营养学委员会

CNRE 国家环境研究中心

E/C.12/MDG/2

page 12

CNRIT 国家工业技术和工艺研究中心

CNRO 国家海洋学研究中心

 CNS
 国家救助委员会

 CNT
 全国劳动委员会

CNTEMAD 马达加斯加国家远程教育中心

CNUCE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

COEOI 印度洋雇主联合会

COI 印度洋委员会

COMESA 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南非共市)

CP 1、2 学前班 1、2 年级

CPAC 省级艺术文化中心

CPR 社会保障与退休金经费管理处

CRCM 文职人员和军人退休金经费管理处

CRENA流动弥补营养中心CRENI加强营养康复中心

CRES 经济和社会振兴委员会

CRLTE 地区反童工委员会

CRS 天主教救济会

CSB I、II 一级和二级基层卫生院

CSFOP 公务员最高委员会

CSI 保持廉正高级委员会

CSLCC 惩治腐败高级委员会

CSP 职业种类

 CSR
 革命最高委员会

 CST
 最高工作委员会

CSTM 马达加斯加工会联合会

CTM 马达加斯加劳工大会

CUS 中等城市中心地区

DAF 财政司

DCPE 经济政策文件

DDSS 人口及社会统计局

DEA 大学第三阶段第一年结业证书

DEP 初等教育局

DESS 大学专科学习文凭

DEUG大学普通文凭DIRDS地区间卫生局DLIST防止性病传染局

DMD 未来媒体

DNEP 国家私立教育局

DOCT博士学位DOCT CH DENTIS牙医博士

DPS 省级卫生局

 DSEG
 管理学高等教育文凭

 DSEJ
 司法高等教育文凭

 DSM
 家庭情况统计局

 DSRP
 扶贫战略文件

DSY 经济综合局

DTA商法学DTC商学文凭

DTC Polio 白喉、破伤风、百日咳、脊髓灰质炎疫苗

DTS 特别提款权

BUTS 1 高级技工第一阶段大学文凭

ECC 公民意识和公民责任教育

EDS 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EDSMD II、III 马达加斯加第二次和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EFMS 社会医疗教育学校

E/C.12/MDG/2

page 14

EKA 儿童出生证明颁发程序

ENA 非农企业

ENAM 马达加斯加国家行政学院

ENDS 国家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ENSUP 高等教育

EPM 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EPP公立小学EPT全民教育

ESEB 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

ESEC 出于商业目的的儿童卖淫

FADES 高等教育发展基金

FAF 发展合作伙伴关系

FAO 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

FARITANY 省

FASR 巩固结构性调整基金

FER 道路养护基金

FFKM 基督教堂大公委员会

FFS工会合作组织FID发展介入基金

FIHA VANANA 各国皆认可的传统美德,包括宽容、好客、互相

尊重和团结

FIKRIFAMA 马达加斯加发展基督教协会

FIRAISANA 市镇

FISEMA 马达加斯加工会联合会

FISEMARE 马达加斯加革命工会联合会

FIVMPAMA 马达加斯加经济巨头联合会

FIVONDRONAMPOKOTANY 县

FJKM Fiangonan'I Jesoa Kristy eto Madagasikara

FMG 马达加斯加法郎

FMM 马达加斯加劳工联合会

FNAE 国家公务员联合会

FNDR人民革命阵线FNUAP联合国人口基金

FOKOTANY 区(马达加斯加最小的行政单位)

FRAM学生家长协会FSM世界工会联合会

FSMF 卫生部门工作者工会联合会

 FTP
 职业技术培训

 GCU
 大型城市中心

GEM 马达加斯加企业集团

GP1C一类宪兵GP2C二类宪兵GPCE特种兵

GTZ 技术合作公司

Ha 公顷

HAE国家高级机关HCC宪法高等法院

HIAKA 组织注射疫苗防止麻疹和其他幼儿疾病

 HIMO
 劳动力密集型

 HTA
 动脉高血压

 IDH
 人类发展指数

 IEC
 信息教育传媒

 IMC
 体重指数

IMRA 马达加斯加应用研究院

IMVAVET 马达加斯加动物疫苗研究所

INPE 国家培训研究院

INSCAE 国家财会和企业管理学院

INSPC 国家公众与集体健康研究院

E/C.12/MDG/2 page 16

INSTAT 国家统计研究院

INSTN 国家核技术研究所

INTRA 国家工作研究所

IPPTE 帮助负重债贫困国家倡议

IRA 急性呼吸道感染

ISBL 非赢利性研究机构

ISCAM 公共关系、商学和管理高级学院

ISDH 性别发展指数

ISF 人口出生率综合指数

IST 性病

IST 高等工艺学院

JICA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LMD 学士-硕士-博士

LNR 国立基准实验室

LTP 职业技术高中

MAP 马达加斯加行动计划

MEG 1、2 管理学第一、二年硕士学位

MEJ 1、2 司法第一、二年硕士学位

MENRS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

MGA 马达加斯加阿里亚里

MICS 多项指数群调查

MII 浸透杀虫剂的蚊帐

MINESEB 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部

MFPTLS 公职、工作和社保规则部

MINSAN/PF 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MIRA 内务及行政改革部

MNT 非传染疾病

MPPSL 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

MST 性传染病

MTI过渡交通方式MTM交通和气象部

NC 未分类 ND 未定性

NTIC 信息和传媒新技术

OCDE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

ODSTA 非洲工人民主工会组织

OEMC 公众教育和公民责任办公室

OIF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OIT 国际劳工组织

OMAPI 马达加斯加工业产权局

OMD 千年发展目标

OMDA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

OMERT 马达加斯加通信研究和调整办公室

OMS世界卫生组织ONC国家文化局

ONEP 国家私立教育局

ONG 非政府组织

ONN 国家营养办公室

ONUDI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OPEP 石油输出国组织

OPTE 省级童工状况观察站

ORAF 非洲地区组织

ORC 公众舆论合作调查

OTIV 投资互助会

OUA 非洲统一组织

PACTE 防止、消除和控制使用童工局

PAD 消除使用童工限期计划

PAIQ 区倡议的行动纲领

E/C.12/MDG/2 page 18

PAISE 经济整合项目

PAM 世界粮食计划署

PANAGED 国家性别和发展计划署

PAS 结构调整计划

PBZT Tsimbazaza 动植物公园

PEV 接种疫苗范围扩大计划

PEU 用户财政代表性

PGDI 优良管理和机构发展计划

PIB 国内生产总值

PIDCP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PIP 公共投资计划

PNA 马达加斯加反童工全国行动纲领

PNAE 国家改善教育计划

PNN 国家营养政策

PNLS 国家抗击艾滋病计划

PNS 国家卫生政策

PNUD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PPA 购买力平价

PPDES 教育机构发展合作伙伴关系

PPN 生活必需品

PPP (3P) 公立和私立机构合作伙伴关系

PREFTEC 加强技术注册和培训计划

PRODIAF 推进非洲法语区社会对话

PSDR 农村发展战略计划

PSMI 促进母婴健康

PVVIH 艾滋病毒感染者

QIT-Fer 魁北克国际铊-铁

RGPH 人口及住房普查

RNDH 人类发展国家报告

SA RTM马达加斯加劳动者联合自主工会SACEM音乐作者、作曲家和出版社协会

SADC 南部非洲发展委员会

SAM 家庭食品安全

SAMRO 南部非洲音乐版权组织

SECES 马达加斯加大学教师联合会

SEECALINE 在饮食和加强营养方面对学校和社团进行监督和

教育

SEKRIMA 马达加斯加基督教联合会

SEMPIF/TOVAMA 争取马达加斯加人民进步和福利工人联合会

SEREMA 马达加斯加革命联合会

SIG 地理信息系统

SIPEM 马达加斯加促进企业发展投资协会

SMAE 企业自主医疗服务

SME 最低雇佣工资

SMIG行业间最低保障工资SNHFA除军队外的国家部门

SPDF 基本权利促进局

SRMM Sendika Reharehan'ny Mpiasa Malagasy

SSD 县卫生部门

STMSendika Tolon'ny MpiasaSUISA瑞士音乐作品著作权协会SYGMMA马达加斯加航海总工会

TBN 出生率

TBS 社会边缘表格

TBS 入学率

TDCI 缺碘造成的紊乱

TEZA 马达加斯加教育家长和家庭福利组织

TGFG 总体人口出生率

E/C.12/MDG/2

page 20

TIAVO财政扶助互助会TIC信息和传媒技术

TITEM 马达加斯加农民信贷互助信用社

TM 劳动者斗争

TVET 技术教育和培训

UA 非盟 UE 欧盟

UNAHM 马达加斯加残疾人协会国家联盟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UNICE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S DOL 美国劳工部

USA 美国

USAID 美国国际发展署

USAM 马达加斯加自治工会联盟

USD 美国美元

VIH-sida 艾滋病毒 - 艾滋病

WASH 肥皂和水卫生消毒

第一部分:本国概况

1. 国家及人口

a) 国家

- 1. 由于其红土的颜色,马达加斯加亦被称为"红岛";它位于南半球的热带地区,介于南纬 11°57′和 25°30′之间,东经 43°14′和 50°27′之间。马达加斯加横跨南回归线、位于印度洋的西南部,与非洲大陆东南隔莫桑比克海峡相望。
- 2. 马达加斯加面积为 587 051 平方公里,居于格陵兰、新几内亚和婆罗洲之后, 是世界第四大岛,被认为是一个次大陆。自南部圣马丁角至最北部安伯角,南北 长 1 600 公里,东西最宽处约达 570 公里。其海岸线长达 5 000 多公里,西部与莫 桑比克海峡相接,东部紧邻印度洋。首都是安塔那那利佛。

b) 人口

i) 历史

- 3. 该国最早的居民是瓦赞巴人(les Vazimba)。在亚洲裔、非洲裔和阿拉伯裔移民,主要是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东非裔移民来到岛上之后,瓦赞巴人从海岸边迁移到岛屿的中部。而后,其他一些居民(印度人、中国人、欧洲人)陆续抵达这里。
- 4. 在欧洲人来到马达加斯加之前,介于十六世纪和十九世纪期间,当地人成立了几个土著王国。自十九世纪起,伊麦利那王权经过征战,逐渐对其他王国实行了一定程度的统治。
- 5. 自 1896年起沦为法国殖民地之后,马达加斯加最终于 1960年 6月 26日重新获得了独立。

ii) 民族、语言、风俗习惯及外国人社区

- 6. 马尔加什居民由 18 个使用同一种民族语言——马尔加什语的民族组成;由于其地理环境、历史及文化底蕴的不同,各民族所使用的马尔加什语朝方言土语变化。
- 7. 无论马尔加什社会政治体制如何变化,但风俗习惯始终在社会管理模式方面占据着重要的位置。
- 8. 在马达加斯加有几个外国人社区。

表 1. 外国人社区的分布情况

国籍	百分比
法国人	40
中国人	20
科摩罗人	12
印度 - 巴基斯坦人	18
其他外国人(英国人、非洲人、阿拉伯人、毛里求斯人、意大利人、挪威人、	
希腊人、德国人、朝鲜人)	10

资料来源:内务及行政改革部,2003年11月。

iii) 马达加斯加人口的主要特点

- 9. 根据 1993 年最近一次人口及住房普查结果,人口总数估计为 12 238 914 人;根据国家统计研究院(INSTAT)的预测,马达加斯加 2005 年的人口总数估计为 17 382 000 人,稳定增长率达 2.8%。
- 10. 由于其岛国状态及远离世界巨大移民潮流的地理位置,马达加斯加与外界的人口交流很少。国际上移民现象的效应在这里可以忽略不计。

人口的空间分布

11. 大多数马达加斯加居民生活在农村。

表 2. 2005 年按省份、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人口结构 平均可变预测

省份或居住地点	,\ / -	上 别	合计	%	
日历头冶正地点	男	女	ЦИ	70	
安塔那那利佛	2 582 000	2 565 000	5 147 000	29.6	
安齐拉那那省	659 000	668 000	1 327 000	7.6	
菲亚纳兰楚瓦省	1 920 000	1 936 000	3 856 000	22.2	
马哈姜嘎省	977 000	976 000	1 953 000	11.2	
多亚马西那省	1 475 000	1 472 000	2 947 000	17.0	
图莱亚尔省	1 240 000	1 261 000	2 501 000	14.4	
城市	2 460 000	2 546 000	5 006 000	28.8	
农村	6 226 000	6 150 000	12 376 000	71.2	
马达加斯加总计人					
	8 686 000	8 696 000	17 382 000	100.0	

资料来源: 1993 年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结果——人口及社会统计局/国家统计研究院。

表 3. 按年龄段及性别划分的 2003 年人口结构

年龄	百分比				
T #Y	合计	男	女		
0-14	44.3	22.4	21.9		
15-64	52.4	25.9	26.4		
65 岁及以上	3.3	1.6	1.7		
总计	100.0	49.9	50.1		

资料来源: 1993 年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结果——人口及社会统计局/国家统计研究院。

12. 马尔加什人口比较年青。居民年龄中间值为 16.3 岁。

人口主要指数

i. 出生率、生育率和死亡率

13. 如同下表所揭示的那样,各种资料来源(1993 年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1992 年全国人口及卫生状况调查 1和 1997 年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 2)都表明,马达加斯加的生育率和早育率很高。实际上,综合生育能力指数(ISF)高达 6 个孩子,而且已经开始生育生活的 15-19 岁年青人的比例相当高,根据 1997 年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为 30%。根据 2003-2004 年度马达加斯加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综合生育能力指数(ISF)为 5.2 个孩子,表明自 1997 年以来已经明显下降(请参见下表)。

表 4. 不同年龄段的生育率,以及根据马达加斯加第一次(1992 年)、第二次(1997 年)和第三次(2003-2004 年度)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得出的综合生育能力指数

			2003-2004 年度
年龄段	1992 年全国人口	1997年人口及健	马达加斯加第三
一 中段权	及卫生状况调查1	康状况调查 ²	次人口及健康状
			况调查
15-19 岁	157	180	150
20-24 岁	270	279	245
25-29 岁	272	254	235
30-34 岁	226	215	189
35-39 岁	192	152	130
40-44 岁	89	88	69
45-49 岁	19	25	17
15-49 岁综合生育能力指数(ISF)	6.1	6.0	5.2

说明: 1000 名育龄妇女按年龄段分列的生育率。

- 1. 全国人口及卫生状况调查 (ENDS): Refeno 和其他人, 1994年。
- 2. 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EDS): 人口及社会统计局, 1998年。

1 ENDS: 全国人口及卫生状况调查。

² EDS: 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

14. 关于儿童死亡率,最近一系列研究(1992年全国人口及卫生状况调查, 1993年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 1995年多种指数群调查³, 1997年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2000年多种指数群调查)一致估计为 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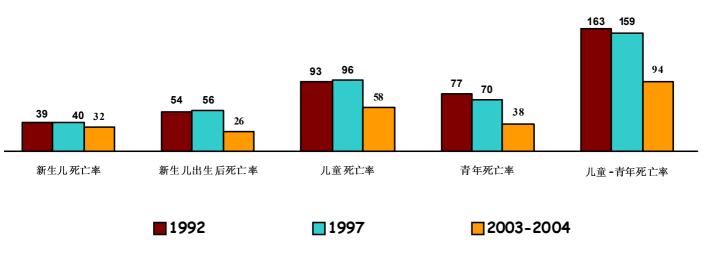


图 1. 5岁以前儿童死亡率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研究院/人口及社会统计局/宏观舆论调查协会/2003-2004 年度马达加斯加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

			自治	台省			马达加斯加
指数	安齐拉那那 省	菲亚纳兰楚 瓦省	马哈姜嘎省	多亚马西那 省	安塔那那利 佛省	图莱亚尔省	全国总计
人口(2004年预测)	1 291 000	3 730 000	1 896 000	2 856 000	5 003 000	2 430 000	16 908 000
人口密度(居民数/平方公里)	30.0	36.4	12.6	39.7	85.8	15.1	28.8
男性比例	98.28	98.6	99.88	99.84	100.54	97.81	99.56
2000 年采用现代避孕法的比例(%)	10.8	5.1	5.3	9.4	15.9	5.4	9.7
2000 年初产妇女年龄	18.6	19	18.4	19.9	20.4	19	19.5
2000年发生首次性行为的年龄	16.1	16.6	16	17.3	18.3	15.4	16.9
2000 年综合生育能力指数 (ISF)	5.21	6.87	6.61	5.61	5.37	6.18	5.97
儿童死亡率(‰)	72.9	120.9	112.4	104.1	72	114.4	99.3
人口增长率(%)	2.5	3.2	2.7	3	2.8	2.6	2.7

表 5. 人口主要指数

资料来源: 1997 年全国人口及卫生状况调查。国家统计研究院, 2000 年人口预测及前景(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国家统计研究院, (1999 年)非翁托那那统计清单(Inventaire des Fivondronana), 计划总局。

³ MICS: 多项指数群调查 (Multiple Indicators Clusters Survey)。

ii. 平均寿命

15. 在马达加斯加全国范围内, 1993年女性平均寿命高于男性。

表 6. 按省份和性别分列的平均寿命

省份	性	别
	男	女
安塔那那利佛省	56.68	59.99
安齐拉那那省	52.84	56.48
菲亚纳兰楚瓦省	43.70	44.62
马哈姜嘎省	52.24	54.85
多亚马西那省	52.02	53.02
图莱亚尔省	51.90	53.45
马达加斯加全国	51.30	53.30

资料来源:人口及社会统计局,1993年人口及住房情况普查,国家统计研究院。

16. 这种形势已经发生变化。根据 2003-2004 年度马达加斯加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的结果,男、女平均寿命分别为 56.3 岁和 58.1 岁。

马尔加什家庭的特点

i. 家庭平均人口数目

17. 根据 2004 年对家庭情况所做的调查,马尔加什家庭平均人口数目为 5 口人。每个省份各有不同。男性当家的家庭人口一般多于女性当家的家庭人口。

表	7	按家长性别分列的家庭人口数目
スと	/.	女多 以注剂刀列引象庭人口蚁日

省份	复	全国	
НШ	男性	女性	土田
安塔那那利佛省	5.0	3.6	4.8
菲亚纳兰楚瓦省	5.6	4.2	5.3
多亚马西那省	4.8	3.3	4.5
马哈姜嘎省	5.4	3.5	5.0
图莱亚尔省	5.6	4.0	5.3
安齐拉那那省	4.7	3.6	4.5
全国	5.2	3.7	4.9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2004年。

ii. 家长的社会人口学特点

- 18. 马尔加什社会是建立在家长制基础上的社会。
- 19. 婚姻存在多种形式:一夫一妻制习惯婚姻,合法婚姻,一夫一妻制男女同居, 多配偶习惯婚姻,以及多配偶男女同居。

表 8. 男性家长及女性家长的婚姻形式

婚姻状态	男性家长	女性家长	全国
合法婚姻	39.6	4.4	32.4
一夫一妻制习惯婚姻	44.1	5.9	36.3
多配偶习惯婚姻	1.1	0.0	0.9
一夫一妻制男女同居	7.0	2.4	6.1
多配偶男女同居	0.4	0.1	0.3
离婚	0.3	7.0	1.6
分居	2.9	27.1	7.8
鳏居/寡居	2.6	38.6	10.0
单身	2.1	14.5	4.6
合计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2002年。

20. 根据下表可知, 马尔加什五分之一的家庭是由妇女当家的。

表 9. 按家长性别和省份分列的家庭布局(%)

省份		家长性别			
有以	男性	女性	合计		
安塔那那利佛省	83.9	16.2	100.0		
菲亚纳兰楚瓦省	79.4	20.6	100.0		
多亚马西那省	79.7	20.3	100.0		
马哈姜嘎省	77.8	22.2	100.0		
图莱亚尔省	79.6	20.4	100.0		
安齐拉那那省	79.9	20.1	100.0		
全国	80.7	19.3	100.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2004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人文发展指数

i. 全国人文发展指数

21. 2002 年,马达加斯加人文发展指数水平估计为 0.480。实际上,这一年按购买力平价(PPA)⁴计算的人均实际国民生产总值(PIB)为 811 美元。各级学校计算的毛入学率为 48.3%,而居民的平均寿命为 53 岁。也就是说,在人文发展 0 至 1 的理论测定级别上,直到这一年,马达加斯加只实现了不足应该达到的最高值的一半,从而使该岛国位列人文发展指数较低的国家之中。

⁴ 购买力平价 (PPA),是旨在平衡各国价格差异而实行的一种汇率,以便按实际情况对生产和收入进行国际比较。在某个特定国家按购买力平价 (PPA) 标价的 1 美元,允许在该国经济背景下得到 1 个美国美元应该得到的物品和服务数量。在马达加斯加,按购买力平价 (PPA) 标价的 1 美元,被认为是根据 2002 年世界比率及汇率 (美元/马尔加什法郎)确定的。

22. 然而,1997-2000 年间,人文发展指数(IDH)的增长比较稳定。2001 年人文发展指数(IDH)为 0.468,2002 年为 0.480,2005 年达到 0.499,在 177 个国家⁵中,马达加斯加位列第 146 名。

ii. 各省人文发展指数(IDH)

23. 2002 年,各省在人文发展方面的差距比较明显:安塔那那利佛省人文发展指数大于 0.500,安齐拉那那省、多亚马西那省和马哈姜嘎省大于 0.400,而菲亚纳兰 楚瓦省和图莱亚尔省则小于 0.400。

iii. 按性别分列的人文发展指数(ISDH)

24. 2002 年按性别分列的人文发展指数(ISDH)与人文发展指数(IDH)的差别很小,这表明男女之间的性别歧视已不复存在。

指 数		性别	
Ji W	男	女	全国
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	49.9	50.1	100.0
平均寿命 (岁)	52.0	53.9	53.0
成人扫盲率 (%)	75.1	62.4	68.7
各级学校入学率 (%)	47.7	45.7	46.7
就业人口占劳动力总人口的百分比(%)	50.9	49.1	100.0
人均实际国民生产总值(PIB)(按购买力平价标价的美元) ⁶	n.d.	n.d.	929.2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2002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n.d. = 无可用数据。

⁵ 资料来源: 2005 年关于人文发展的国家报告(RNDH),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PNUD)。

⁶ 购买力平价。

25. 2002 年, 只有安塔那那利佛省按性别分列的人文发展指数(ISDH)大于 0.500。

2. 行政组织, 一般政治结构和政治历史

a) 行政组织

- 26. 全国设立6个自治省,下辖22个地区、111个县和1558个乡镇。
- 27. 城市及农村的乡镇由几个居住区组成,每个居住区下辖几个片区。

自治省	面积	辖区数目		
	(平方公里)	地区	县	乡镇
安齐拉那那省	43 056	2	9	140
安塔那那利佛省	58 283	4	19	296
多亚马西那省	71 911	3	18	223
菲亚纳兰楚瓦省	102 373	5	23	397
马哈姜嘎省	150 023	4	21	230
图莱亚尔省	161 405	4	21	272
马达加斯加全国	587 051	22	111	1 558

表 11. 每个省份的面积和行政区划

b) 一般政治结构

- 28. 根据 1992 年《宪法》第 III 编第 41 条的规定,国家的组织实体如下:
 - a) 构成行政权力机构的共和国总统及政府;
 - b) 构成立法权力机构的国民议会及参议院;
 - c) 特别最高宪法法院。
- 29. 各级法院及法庭行使司法权。

c) 政治历史

- 30. 在第二共和国总统的第二届任期行将结束的时候,国家取消了对新闻、出版、影视等的审查,并通过承认多党制确立了民主多元化。一些政党脱离了保卫革命国民阵线,以抗议卸任总统的再次当选,并要求设立一个负责筹备成立第三共和国的过渡政府,在此之前应变更《宪法》、修改《选举法》。
- 31. 该过渡政府根据 1991 年 10 月 31 日《概况协议》予以成立。并设立了包括以下部门的过渡机构:
 - a) 由现任总统领导的总统府;
 - b) 由阿尔贝·扎菲教授主持的国家最高权利当局;
 - c) 由被授予全权的总理领导的政府:以及
 - d) 经济及社会振兴委员会。
- 32. 共和国总统迪迪埃·拉齐拉卡继续领导总统府的工作。
- 33. 阿尔贝·扎菲教授被任命为国家最高权利当局的首脑,而政府则由总理居伊·维利·拉扎那玛西负责领导。
- 34. 过渡政府当时负责组织各种论坛,筹备提前的总统选举,以及筹备成立第三共和国。
- 35. 在过渡时期成立的经济及社会振兴委员会,负责代替被解散的国民议会向政府提供各种咨询意见。
- 36. 通过地区和全国论坛的研讨而形成的一部新《宪法》,于 1992 年 9 月获得通过。实行议会制的第三共和国成立了,总统任期由原来的七年缩短为五年,可连选连任一次。
- 37. 参加 1992 年 11 月总统选举的共有七位候选人。阿尔贝·扎菲在 1993 年 3 月 第二轮选举中当选总统,卸任总统迪迪埃·拉齐拉卡落选。
- 38. 1995 年 9 月,阿尔贝·扎菲就修改《宪法》、恢复总统制组织了一次全民公决。
- 39. 对总理埃马纽埃尔·拉库图瓦希尼的不信任案付诸表决后,阿尔贝·扎菲总统任命时任特别最高宪法法院院长的诺贝尔·拉拉·拉特西拉奥纳纳接任总理。

- 40. 对共和国总统阿尔贝·扎菲的任职障碍付诸表决后,特别最高宪法法院指定总理诺贝尔·拉拉·拉特西拉奥纳纳担任国家元首兼政府首脑,负责筹备提前进行的新的总统选举。
- 41. 前总统迪迪埃·拉齐拉卡于 1997 年 1 月 31 日再次当选为共和国总统。
- 42. 1998 年 9 月,他对《宪法》进行了修改,设立了各个自治省,并将国家"权力"改称"职能"。

i) 2001 年 12 月 16 日的总统选举

- 43. 有六个候选人参加的 2001 年 12 月 16 日的总统选举结果,曾经引起了争议。
- 44. 2002 年 1 月 25 日,特别最高宪法法院,其所在地已临时迁移到位于曼塔索亚的 Ermitage 酒店,在其裁决书中命令进行第二轮选举,理由是:最后两个候选人中的任何一人均未获得 50%以上的选票。
- 45. 以示威游行形式开展了一场全国规模的人民运动之后,接着就是全面大罢工。 人们要求对全部候选人在 16 000 个投票站所得到的选票记录进行核对。
- 46. 一方面,候选人迪迪埃·拉齐拉卡的支持者反对进行这样的核对;另一方面,候选人马克·拉瓦卢马纳纳的支持委员会及支持者举行了抗议游行,反对临时设在曼塔索亚的特别最高宪法法院公布的裁决。
- 47. 2002 年 2 月 22 日,举行了马克·拉瓦卢马纳纳作为马达加斯加共和国总统的授职仪式,被当时国际社会称之为"不符合宪法的自我宣称"。
- 48. 为了争取解决这场选举后危机,由于塞内加尔总统阿卜杜拉耶·瓦德 (Abdoulaye Wade) 先生的斡旋,在非洲联盟的保护下,马达加斯加两位候选人于 2002 年 4 月在达咯尔会见,签署了所谓的《达喀尔 I》协议。
- 49. 根据该协议的精神,建议对选举结果组织一次分别统计,如果两个候选人中的任何一人均未获得50%以上的选票,则进行第二轮选举。
- 50. 马达加斯加最高法院行政法庭通过其 2002 年 4 月 16 日第 04 号法令,撤销对临时设在曼塔索亚的、作出上述裁决的特别最高宪法法院成员的任命。
- 51. 这个决议是在曾经谋求在该最高法院内获得任命的另一位候选人提起上诉后作出的。

- 52. 撤销上述任命的理由是:对特别最高宪法法院成员的任命未遵守规定的程序规则。
- 53. 通过该同一决议,行政法庭同时恢复了特别最高宪法法院原来成员的职务。
- 54. 经过重新计票后,特别最高宪法法院宣布: 候选人马克·拉瓦卢马纳纳在第一轮胜出,获得51.46%选票; 而候选人迪迪埃·拉齐拉卡获得35.90%选票。
- 55. 在 2002 年 5 月 6 日举行第二次授职仪式后,马克•拉瓦卢马纳纳被宣布为马达加斯加共和国总统。
- 56. 卸任总统及其支持者对此作出的反应是:颁布政令,将全部自治省变成加入联邦的国家;而《宪法》禁止任何质疑国家统一形式的企图,并规定,对一切图谋分裂的分子处以极刑,严惩不贷。
- 57. 岛国到处被设置了路障, 并对桥梁及公共建筑物进行破坏。
- 58. 仍然在非洲联盟的支持下,马达加斯加两派领导人于 2002 年 6 月在达咯尔第二次会晤,即所谓的"达咯尔 II"会见,以便寻求解决危机的办法。
- 59. 在新政权获得瑞士、德国、美国以及法国的承认后,马克·拉瓦卢马纳纳总统 采取了一系列必要措施,以便在全部国土范围内恢复安全和公共秩序。
- 60. 2002 年 7 月,当时的法国外交部长多米尼克·德维尔潘作为特使来到岛国,代表法国宣布承认了马克·拉瓦卢马纳纳总统的政权。
- 61. 其中包括预备役军人的平定军队在战场上的迅速逼近,迫使卸任总统迪迪埃•拉齐拉卡匆忙地离国出走。
- 62. 除在岛国的北部地区以外,撤除路障的工作并未遇到大规模反抗。库蒂忒上校领导的抵抗运动最终以其本人被捕并受到法律制裁而告失败。
- 63. 燃油的恢复供应使得局势逐渐回归到正常状态,从而结束了一切商品普遍匮乏的局面。

ii) 自上次报告以来宪法的变化情况

64. 1992 年 9 月 18 日,马达加斯加通过了一部新宪法,并先后通过 1996 年 10 月 13 日第 95-001 号法令及 1998 年 4 月 8 日第 98-001 号法令,对该《宪法》进行了两次修改。

1992年《宪法》

- 65. 在 1991 年人民运动的要求下,根据地区及全国论坛研讨结果而制定的 1992 年《宪法》,具有以下特点:
 - a) 马达加斯加第二民主共和国消亡,成立了第三共和国;
 - b) 放弃了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代之以民主及多党制;
 - c) 取消了最高革命委员会(CSR)及全国保卫革命阵线(FNDR);
 - d) 恢复了议会制:
 - e) 三权分立:
 - f) 恢复第一共和国的议会两院制法理。
- 66. 新宪法所带来的重大革新在其"前言"中得到表述,该"前言"承认:以下国际法律文书是马尔加什人为法的组成部分:
 - a) 《国际人权宪章》:
 - b)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
 - c) 《妇女及儿童权利公约》。
- 67. 自从这个承认之时起,马达加斯加在其法律文书中就写入了国际法律文书的主要条款。
- 68. 这部《宪法》保护着公民的公民权利及政治权利。

1995 年对《宪法》的修改(1995 年 10 月 13 日第 95-001 号立宪法令)

69. 这次修改所带来的革新涉及政府首脑一总理的任命,即由共和国总统任命,以 及省、地区和乡镇的行政区划调整。

1998年4月8日对《宪法》的修改

- 70.1997年重新执政后,迪迪埃·拉齐拉卡总统对《宪法》进行了修改。
- 71. 这次修改所引起的变化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a) 恢复自治省建制:
- b) 改变任职障碍的理由。今后,只有在经法定手续正式确认丧失体力或智力的情况下,才能确立共和国总统的任职障碍;

- c) 调整共和国总统任职障碍的通过程序。只有经议会两院分别获得三分之二多数表决后,才能通过总统任职障碍的决定,而不是像旧宪法规定的那样只需获得一次绝对多数表决通过就行了;
- d) 将"权力"的概念替换为"职能",因此出现了诸如"立法-行政-司法职能"等新的词汇。

3. 经济、社会和文化特点

a) 经济指数

72. 自 1986 年上次报告以来,完成了许多重大经济改革。这些改革涉及经济自由 化、国家脱离生产部门、第二及第三产业企业逐步实行私有化。

i) 国内生产总值(PIB)

73. 除 1991 年及 2002 年出现政治危机外, 自 1985 到 2005 年间, 马达加斯加的国内生产总值(PIB)保持了稳定增长。

名义 PIB | 实际 PIB (十 实际 PIB 名义 PIB 增长率 通货膨胀率 (十亿阿里亚 | 亿 1984 年阿 (十亿 1984 年 年份 (十亿马郎) (%) (%)里) 里亚里) 马郎) 1985 379 343 1 893 1 714 1.2 10.4 921 393 1 963 3.1 1990 4 604 11.5 1995 2 696 386 13 479 1 931 1.7 45.1 5 377 26 885 2 332 2000 466 4.8 9.8 2001 5 969 494 29 845 2 470 7.3 6.0 2002 6 008 432 30 040 2 160 -12.715.2 6 777 474 2003 33 885 2 3 7 0 9.8 2.8 2004* 8 156 499 40 778 2 494 5.3 13.8 2005* 10 095 522 50 476 2 609 4.6 18.4

表 12. 名义及实际国内生产总值(PIB)以及通货膨胀率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研究院,经济综合局。*:临时值。

ii) 通货膨胀率

74. 2004 年,消费价格普遍高涨,并且一直延续到 2005 年。尤其是燃油、生活必需品及医疗卫生药品首当其冲。这次通货膨胀除其他原因外,是由于遭到两次破坏力极大的飓风袭击、国际市场上燃油及大米价格上涨,以及自 2004 年上半年以来马尔加什货币的严重贬值而引起的。

iii) 货币贬值

75. 自 2004 年以来,马尔加什货币严重贬值。

表 13. 1985 到 2006 年间马达加斯加汇率平均值

	美	美元		欧元	
年份	该时期	该时期	该时期	该时期	
	平均值	结束时	平均值	结束时	
1985 年平均值	132	127	_	_	
1990 年平均值	299	293	_	_	
1995 年平均值	853	855	_	_	
1997 年平均值	1 020	1 026	_	_	
2001 年平均值	1 318	1 317	1 181	1 174	
2002 年平均值	1 366	1 366	1 274	1 274	
2003 年平均值	1 238	1 239	1 399	1 409	
2004年1月	1 290	1 348	1 626	1 673	
2004年7月	2 160	2 071	2 652	2 477	
2004年8月	2 040	2 046	2 471	2 465	
2004年9月	2 064	2 074	2 512	2 553	
2004 年平均值	1 869	_	2 320	_	
2005 年平均值	2 003	_	2 488	_	
2006年1月	2 139	_	2 588	-	
2006年2月	2 174	_	2 597	_	
2006年3月	2 194	_	2 634	-	
2006年4月	2 187	_	2 679	_	

资料来源:马达加斯加中央银行。单位:阿里亚里

b) 社会指数

贫困

76. 伴随着九十年代末期宏观经济的恢复,贫困水平略有下降。生活在贫困线——按每人能够购买最低热量为 2 100 卡食物的总支出水平确定——以下的居民比例在 1997 到 1999⁷年间减少了 2%。

77. 只是在城市里才能体会到形势的这种些微改善。而在农村里,马达加斯加的贫困现象更为严重。

78. 1993 年,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马尔加什人的比例为 70%; 1997 年为 73.3%; 1999 年为 71.3%; 2001 年为 69.6%; 而 2002 年达 80.7%。此后,贫困率明显下降,2004 年为 72.1%,2005 年为 68.7%。

79. 为了与贫困作斗争,马达加斯加于 2003 年 7 月制定了《减少贫困的战略文件》(DSRP)。2004 年 7 月公布了关于其落实情况的第一个年度报告; 2005 年 6 月,对该文件进行了修改。目前,由《马达加斯加行动计划》(MAP)予以接替。

表 14. 2004年不同居民层样的贫困指标

单位: %

		贫困率	贫困程度	人口比例	消费比例
安塔那那利佛省	城市	39.2	11.8	8.3	13.9
	农村	68.2	26.6	20.4	20.2
菲亚纳兰楚瓦省	城市	78.4	34.4	3.5	3.1
	农村	87.5	41.5	18.4	12.4
多亚马西那省	城市	63.7	25.3	3.4	4.1
	农村	80.8	43.2	12.0	14.3
马哈姜嘎省	城市	54.3	21.3	2.3	2.7
	农村	79.0	36.6	9.0	7.0

⁷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INSTAT/DSM)。

		贫困率	贫困程度	人口比例	消费比例
图莱亚尔省	城市	60.5	23.6	3.3	3.7
	农村	75.5	31.2	12.0	10.6
安齐拉那那省	城市	36.7	12.6	1.3	2.0
	农村	71.7	30.5	6.1	6.1
全国		72.1	31.6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2004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INSTAT/DSM/EPM 2004)。

劳动力总人口

80. 2002 年, 马达加斯加潜在的劳动力总人口预计为 12 853 100 人, 就业人口为 8 416 500 人。

就业率

81. 2002 年就业率为 65.5%。由于 2002 年的危机,就业率从 2001 年的 68.7%直降了 3 个百分点。 城市就业率下降得最多,达 3.8 个百分点,农村则降低 2.8 个百分点。男性的就业率下降得最严重 (降了 4.2 个百分点),女性降低 2.2 个百分点。

就业岗位

表 15. 按行业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就业岗位分配情况

	大城市中心	中等城市中		
行业	地区	心地区	农村	全国
	(GCU)	(CUS)		
农业/第一产业	11.7	71.8	90.1	82.4
食品工业	1.6	0.4	0.2	0.3
纺织业	6.0	0.3	0.4	0.8
建筑及公共工程/劳动力密集型行业	4.6	1.4	1.3	1.5
其他产业	7.4	2.1	1.0	1.6
商业	21.2	9.6	1.7	4.0
运输业	5.9	1.5	0.6	1.1

	大城市中心	中等城市中		
行业	地区	心地区	农村	全国
	(GCU)	(CUS)		
私立医疗部门	0.6	0.2	0.1	0.1
私立教育部门	2.1	0.8	0.2	0.4
公共行政部门	10.6	4.0	2.0	2.9
其他私营服务部门	28.3	8.0	2.5	4.9
全国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2004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INSTAT/DSM/EPM 2004)。

工资收入

- 82. 据估计,占城市就业人口 78%的人在非正式行业工作。总共涉及 160 万人,占总人口的 10%。非正式行业工资特别低,工作条件也不稳定。
- 83. 在非正式行业工作的小学毕业的男性劳动者的工资,只有在正式行业工作的、具有同等学历的劳动者工资的一半。在非正式行业工作的女性劳动者的工资,比在正式行业工作的女性劳动者的工资少得更多。在同等地位上,女性工薪劳动者的工资平均只有男性工资的三分之二。

表 16. 按部门和社会职业类型 (CSP) 分列的男女收入比例

单位: %

社会职业类型 (CSP)	1993	2001
高级或中层干部	47.6	75.3
职员及工人	64.5	75.3
无专业资格的劳动力	60.6	74.7
整体	64.4	61.8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1993 年及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INSTAT/DSM, EPM1993 et EPM 2001)。

84. 2002 年,平均年工资收入水平估计为 763 200 阿里亚里,中间位水平为 516 000 阿里亚里。城市职工的工资待遇高于农村职工的工资待遇。干部工资比无专业资格劳动力的工资高出三倍以上。

- 85. 在私营部门及非正式行业工作的女性劳动者工资待遇较低。
- 86. 2001 到 2002 年间, 名义工资水平增长了 8.0%。

失业

i) 失业状况

- 87. 在非正式行业工作的劳动者不享受社会保障体制的保护。他们往往更容易成为 失业的受害者。2002 年的政治危机曾导致众多企业减少或停止其经营活动,从而 造成城市失业率急剧上升。
- 88. 2002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EPM2002) 结果,揭示马达加斯加 2002 年失业人数为 385 400 人,较之 2001 年多出 90 000 名失业者。失业率从 2001 年 的 3.6%攀升到 2002 年的 4.5%,增加将近 1 个百分点。不过,2004 年的就业形势明显好转,失业率降低到 2.7%。
- 89. 15 到 24 岁的年青人构成另一个更难找到工作的就业人口群体。事实上,该群体内的失业率已由 2001 年的 5.1%以下上升到 2002 年的 7.3%以上。这种情况归因于当时实行的技术失业,以及 2002 年危机时期在免税企业中进行的大量人员辞退。

ii) 失业者的社会人口学特点

90. 将近 43% 的失业者生活在城市,其中 15% 居住在首都。安塔那那利佛省的失业者人数最多(占全部失业者 35% 以上)。 相反,马哈姜嘎省受到的冲击最小,其失业者人数占全部失业者的不足 8%。

iii) 求职申请

91. 2003年,向各省级安置部门提交求职申请的人数达到了 6 191人,其中 51.1% 为男性,48.9% 为女性。他们当中 85% 的人至少具有中学文化水平,而 18% 以上的人具有大学文化水平。52.2% 的求职者属首次求职者。男性首次求职者的比例略大于女性。

卫生

- 92. 无论是在《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中,还是在《马达加斯加减少贫困战略文件》中,卫生部门都是作为优先发展的部门之一。 本节主要提供该部门的主要指数。
- 93. 1995 年实行的国家卫生政策在定位方面出现了两大变化:
- a) 今后,国家管理的卫生医疗机构将通过111个卫生行政区(县)逐步下放到基层:而且
 - b) 通过使用者交纳的费用来收回成本或使用者入股投资的政策。
- 94. 马尔加什政府于 2006 年在其国家卫生政策中规定了必须达到以下目标:
- a) 将主要可传染疾病——包括突发急病和复发的突发急病——所产生的社会 经济支出降低 50%:
 - b) 将非传染疾病发病率降低 20%;
 - c) 促进母亲及婴儿健康;
 - d) 加强整治营养不良工作的力度; 并且
 - e) 改善医疗卫生系统的性能。
- 95. 这个分析的细节将在以下章节逐步展开。

i) 母亲及婴儿健康

i. 产前检查

96. 2002年, 前往基层卫生院进行产前检查的比例达到了 63.8%。

ii. 接种预防疫苗

97. 54.1% 的孕妇接种了两次以上的预防破伤风疫苗(ATT)。该疫苗的接种在菲亚纳兰楚瓦省更为普遍,接种比例达到了 69.6% 以上。

表 17. 2002 年各省在基层卫生院 接种预防新生儿破伤风疫苗后的生育情况

do III		接种两次以上预防破伤风疫苗				
省份	预计妊娠数目	的名	孕妇人数			
		人数	接种比例 (%)			
安塔那那利佛省	207 773	125 120	60.2			
安齐拉那那省	55 300	26 917	48.7			
菲亚纳兰楚瓦省	147 137	102 388	69.6			
马哈姜嘎省	78 285	36 267	46.3			
多亚马西那省	114 795	52 282	45.5			
图莱亚尔省	101 381	38 323	37.8			
全国	704 671	381 297	54.1			

资料来源: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98. 自上次报告以来,为了达到一个较高的接种比例,马尔加什政府付出了巨大的努力。0 至 11 个月婴儿的预防接种局面因此有了明显改善。以下是 2004 年的成绩:卡介苗 (BCG)接种率 89%,预防白喉、破伤风及百日咳三联针 (DTC3)接种率 78.2%,脊髓灰质炎 (小儿麻痹症)接种率 78.2%, 预防麻疹疫苗接种率 95%。

iii. 分娩

99. 大多数妇女不到医疗卫生机构去分娩。五分之一产妇在基层卫生院产科分娩。

4. 17	预计妊娠			产科
省份	数目	分娩数目	堕胎数目	利用率
安塔那那利佛省	207 773	53 852	3 732	25.9
安齐拉那那省	55 300	12 691	682	22.9
菲亚纳兰楚瓦省	147 137	29 708	1 826	20.2
马哈姜嘎省	78 285	12 438	892	15.9
多亚马西那省	114 795	19 318	1 056	16.8
图莱亚尔省	101 381	13 066	743	12.9
全 国	704 671	141 073	8 931	20.0

表 18. 2002 年各省基层卫生院产科的利用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100. 根据对基层卫生院(CSB)出生情况统计结果的分析,将近十分之九的分娩情况一切正常。分娩过程中发生产妇死亡的比例将近占全部住院产妇的 2.6%。

		成活新生儿			死产儿		产妇死亡	
			体重<25	00 克婴				
省份	分娩数目	数 目	ال		数目	百分	人数	千分
		<i></i>	数目	百分比	<i>></i> ,,,,,,,,,,,,,,,,,,,,,,,,,,,,,,,,,,,,	比%	7 . 29.	比‰
			<i>></i>	%				
安塔那那利佛省	53 852	52 262	4 211	8.1	1 056	2.0	132	2.5
安齐拉那那省	12 691	12 396	1 003	8.1	361	2.9	16	1.3
菲亚纳兰楚瓦省	29 708	29 128	2 659	9.1	917	3.1	88	3.0
马哈姜嘎省	12 438	12 239	815	6.7	338	2.8	55	4.4
多亚马西那省	19 318	18 920	1 941	10.3	542	2.9	43	2.2
图莱亚尔省	13 066	12 691	749	5.9	392	3.1	26	2.0
全国	141 073	137 636	11 378	8.3	3 606	2.6	360	2.6

表 19. 2002 年各省基层卫生院出生情况统计结果

资料来源: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101. 在基层卫生院(CSB)分娩后,三分之二的妇女将在这类卫生院进行产后检查。

ii) 预防疟疾行动

- 102. 自 1997年开始,为孕妇及五岁以下儿童使用浸透杀虫剂的蚊帐。
- 103. 浸透杀虫剂的蚊帐(MII)数目自 1997 年的 8 100 顶增加到 2001 年的 55 500 顶。马尔加什国家在非政府组织的配合下,确保对这种蚊帐的推广普及。

iii) 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艾滋病

104. 艾滋病在大范围内的流行,引起了全国的关注。自巴斯德研究院于 1984 年发现第一例艾滋病血清检验呈阳性的病例后,艾滋病即以指数形式流行开来。关于自 1987 年至 2003 年 2 月携带艾滋病毒的男、女比例,人们发现,女性较多,比例达 49%,男性比例为 42.5%。⁸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艾滋病患者	0	1	3	3	3	4	10	18	22
		-	_	_	_				
艾滋病血清检	2	5	8	17	25	32	52	74	101
查呈阳性者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艾滋病患者	27	36	37	37	42	45	56	59	
艾滋病血清检	150	163	197	208	219	226	226	226	
查呈阳性者									

表 20. 马达加斯加携带艾滋病毒者累计数目

资料来源:国立基准实验室(LNR),2003年6月。

注: (*)考虑到通知日期。检验人数: 218 310 人。

105. 2004 年艾滋病患病率为 1.1, 2005 年为 1.5。

106. 该项分析的详细情况,将在以后的章节里另行论述。

8 资料来源: 性传播传染病防治局 (DLIST)。

教育

- 107. 马尔加什国家赞成 1990 年(泰国)吉姆田会议以及 2000 年(塞内加尔)达 喀尔会议确定的"人人受教育(EPT)"计划。马达加斯加的优先目标是:
 - a) 普及基础教育;
 - b) 小学学业完成率达 100%;
 - c) 文盲率降低 50%。
- 108. 政府的努力主要着眼于以下三个基本参数:
- a) 获得上学机会,也就是说,扩大接受能力,到 2015 年,让全部儿童都能入学;
- b) 公正性,也就是说,确保城市及农村教育质量评定一律达标,降低弃学率:
- c) 质量,也就是说,改善教学及教学设备,将留级率降到 8%,到 2015年,使学业完成率达到 100%。
- 109. 为了达到这些目标,马尔加什国家在"快行道倡议"方面,得到了一笔数额为一千万美元的补充信贷。
- 110. 在教育领域,已经着手进行了一些法律及法规方面的改革。

c) 各项文化指数

i) 文化

- 111. 马尔加什语是马达加斯加惟一的民族语言。但是,每个种族有自己独特的文化。
- 112. 文化及旅游部的活动计划主要是围绕文化认同展开的, 其中包括:
 - a) 利用庆祝联合国日的机会,在六个省范围内组织文化对话;
 - b) 宣传推广各地区文化遗产:
 - c) 设立国家文化局,并在各省会城市设立省级艺术及文化中心;
- d) 在马达加斯加共和国派驻外国的一切外交代表机构设立"艺术及文化站"。

113. 文化及旅游部已经考虑到发展的文化规模,并致力于出版和再版马尔加什语书籍,使人人都能得到。目的是突出各种文化及文明的贡献,在制定和执行教学大纲时,也要将它们考虑进去。

ii) 通讯及宗教

- 114. 不分种族、出身或性别,信息权和通讯权以及宗教自由均受到《宪法》保护。
- 115. 1991 年取消了对新闻、出版和影视的检查,促进了各种主动性的发挥,比如私营电台和电视台的开办,同时也推动了报纸的发展。
- 116. 2004年8月, 根据统计,总共成立了93个各种教派或信仰的文化协会。

4. 适用于人权保护的总的法律框架

a) 宪法

- 117. 《宪法》在其"前言"部分保障了国家法官可立即应用各项国际公约;"前言"确认:《国际人权宪章》、《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以及《关于妇女及儿童权利的各项公约》,是马达加斯加人为法的组成部分。
- 118. 因此,马达加斯加努力使其本国法律与其正式批准的各项国际公约的要求保持协调一致。
- 119. 《宪法》第40条第2款规定: "国家通过专门组织机构,确保对人权的促进与保护",因此,1996年成立了全国人权委员会。
- 120. 《宪法》第 17 条至第 40 条确保对各项义务的保护与行使,以及依据《公约》对各项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保护与行使。但落实这一保护的前提是,必须尊重他人的自由,维护公共秩序。
- 121. 《宪法》第 82.3 条规定: "法律规定了关于公民权以及赋予个人与团体基本保障的准则,以便行使各项权利与自由"。

b) 主管人权的司法、行政及其他权力机关

i) 司法机构

122. 各级法院及法庭有权审理各类侵犯人权的案例,因为在这个领域,马达加斯加尚未设立专门司法机构。

ii) 行政机构

- 123. 负责维护秩序的各级行政机关在执行其使命过程中,必须尊重人权。
- 124. 马尔加什《刑法典》第 114 条规定: "如果政府某个官员、公务员、或工作人员指使别人或自己犯下了某个专横或侵犯行为,侵犯了个人自由、某个或几个公民的公民权或《宪法》,他将受到降职的刑罚"。

c) 主管人权的其他机构

- 125. 已经设立了一些从事保护人权的独立机构:
- a) 根据 1992 年 4 月 29 日第 92-012 号政令,设立了人民卫士、调解员。目前,为了重新激励该机构,"惩治腐败高级委员会"(CSLCC)——现更名为"保持廉正高级委员会"(CSI)已经发起进行了一项改革。目的是使该机构具有与其目标相适应的手段;
 - b) 根据 1996 年 12 月 18 日第 96-1282 号政令,设立了全国人权委员会。

i) 上诉途径

- 126. 人权受到侵害的一切受害者,均可向各级法院及法庭上诉。
- 127. 调解员组织与全国人权委员会(CNDH)有权受理这些申诉及揭发,但并不因此有权进行相关的研究与调查。
- 128. 这些独立机构执行受理程序时,它们可以进行调解,提出建议,并在法院及法庭整个审理程序期间,协助受害者。

E/C.12/MDG/2 page 48

129. 全国人权委员会注重于在申诉过程中支持受害者,以便他们围绕保护人权而开展的行动获得成功。

ii) 获得补偿的权利

130. 其权利受到侵害、并遭到损失的一切受害者,均可向各级有管辖权的司法机构要求获得补偿。

第二部分:《公约》条文

第1条. 自决权

1. 《公约》第1条的执行情况

- 131. 《公约》所承认的各项权利均记录在《宪法》第 II 编内, 题为: 《社会及文化权利与义务》:
 - a) 享有行使各项政治权利的权利;
 - b) 自受孕起,享有保护健康的权利;
 - c) 享有保护家庭的权利:
 - d) 免费享受公共教育:
 - e) 享受小学义务教育:
 - f) 人人有权平等地担任公职;
 - g) 有权享受体面的工资报酬;
 - h) 新闻自由;
 - i) 工会自由;
 - i) 承认罢工的权利:
 - k) 承认个人财产,确保资本与投资的安全;
 - 1) 行政权力机关、军队、司法、教育及训练的政治中立地位。
- 132. 除《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外,马达加斯加还批准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并于 2004 年 8 月向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CERD)提交了其最近一次报告;同样,已经提交了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执行情况的最近一次报告,并将立即提交审议。
- 133. 因此,该国已经提供了关于这两个报告中提到的所采取的各项措施的信息,回答了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所关注的问题。
- 134. 关于 1986 年《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的执行情况,自从我们根据 1975 年《宪法》的时代背景起草了上一次报告以来,在国家制度方面以及社会经济政策总的定位方面,已经进行了许多重大改革。

- 135. 马达加斯加共和国 1992 年新《宪法》第 6 条规定: "主权属于一切权力的源泉——人民,人民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普选,或者全民公决的途径产生的代表行使主权。人民中的任何派别及个人,均不得自许行使主权"。
- 136. 因此,马达加斯加遵循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中提及的各项原则。
- 137. 该《公约》的第一条在执行过程中不分种族、性别、宗教或种族出身。所有 马尔加什人都能真正享有这项权利,以便确保其在政治、经济、社会及文化方面 的发展。

2. 宪法的相关规定

- 138. 1992 年经全民投票通过的《宪法》,是 1991-1992 年间广泛的人民运动的结晶,这场运动结束了社会主义制度,标志着马达加斯加接受了现代理念,正向民主过渡,趋向于议会制。
- 139. 该《宪法》曾先后于 1995 年和 1998 年经历过两次修改。1995 年的修改涉及恢复实行半总统制,加强了共和国总统的权力,特别是由总统而不再由议会任命总理。
- 140. 1998 年的修改主要是通过设立由自治省、地区、乡镇组成的新的行政区划结构,重申了权利下放原则,同时永久保留了"行政村"的建制。长期以来,"行政村"始终是马尔加什社会传统的基层社会经济与政治组织机构。

3. 行政组织或区划结构方面采取的法律措施

141. 行政区划显示了马尔加什全体公民对确实落实自决原则的责任感。在每个层次,到处体现了行政及立法权的分立原则。另外,授予权利下放行政单位自行制定发展规划的自由,也表达了经济自决原则。

a) "行政村" (Fokontany)

142. 首先,有必要引述《宪法》第 35 条的规定: "村民可以采取相应的措施,以 反对任何可能破坏其环境、剥夺其土地、独占传统上属于其牛群的放牧地带或惯 常遗产的行为,但这些措施不得损害整体利益及公共秩序。"

143. 实际上,作为行政区划的基层组织,"行政村"是乡镇的下级基层行政单位。2004年3月3日第2004-299号法令规定了行政村的组织、职能与权限。行政村的居民构成"村民"。每个行政村在乡镇的直接监督管理下开展工作。

b) 乡镇

144. 1996 年 9 月 25 日第 96-898 号法令规定了镇长的权限,授予他镇政府行政首长的身份。镇长发布政令指定行政村长及一名或多名副村长;根据不同情况,可根据 2004 年 3 月 3 日第 2004-299 号法令第 5 条,从由镇长召集举行的年满 18 周岁及以上的村民全体大会作为决定机构推荐的五人名单中选举副村长。村长执行村民大会的决议。

c) 地区

- 145. 根据 2004 年 6 月 17 日关于地区的第 2004-001 号法令的规定,地区是主要负有经济及社会使命的公共行政机构。它们负责领导、调动、调配及协调各自辖区内的整体经济及社会发展,从而确保辖区内领土的规划及整治,并开展各项发展行动。
- 146. 地区既是实行地方分权的地方行政区域,又是行政区划。
- 147. 作为实行地方分权的地方行政区域,地区具有法人地位、财政自治权,并由根据法律及法规规定的条件及方式选举产生的地区议会自行进行自由的治理。国会议员理所当然的是地区议会的议员。
- 148. 作为行政区划,地区汇集了全部地区级国家权利下放机构。
- 149. 地区的权限范围具有以下特征:
 - a) 管理其全部自有财产;

- b) 制定地区领土整治计划及地区发展计划,以便促进手工业、商业、服务业、畜牧业及渔业的发展;
 - c) 设立并管理卫生医疗系统、教育系统、道路及水利-农业基础设施;
 - d) 治理环境。

d) 自治省

150. 自治省是具有法人地位、行政与财政自治权的公共行政机构。它们是按照实行地方分权的行政机构建制设立的,下设各自拥有决定机构及执行机构的地区及 乡镇。

151. 自治省拥有包括公有财产和私有财产的全部财产。为此,它们力求对国家地理空间进行合理的领土整治,以便为公民有效地参与公共事务的管理及经济增长点提供制度方面的良好环境。

第2条至第5条. 经济、社会及文化自决权以及各自的限制条件

1. 关于第2条至第5条执行情况的介绍

152. 自 2003 年到 2006 年实行的《减少贫困的战略文件》,⁹接替了《经济政策框架文件》。¹⁰这些文件构成所有减少贫困的政策及行动的参考框架。

153. 这项战略的原则基础是,使通过政府各项计划实施的所有有效行动都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文化、政治和环境资源的发展,这一切都是为了减少贫困。

154. 目前,马达加斯加刚刚制定了一项题为《马达加斯加 2012 年行动计划》¹¹的行动计划。其目的是通过一个五年计划,在发展过程中达到一个质的飞跃;该五

^{9 《}减少贫困的战略文件》缩略语为 DSRP。

^{10 《}经济政策框架文件》缩略语为 DCPE。

^{11 《}马达加斯加 2012 年行动计划》缩略语为 MAP。

年计划将会调动马尔加什人民和国际合作伙伴共同开展一项促进快速稳定发展的行动,参照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¹²规定的措施,以便减少贫困。

2. 国家采取的各项措施

155. 2004 年 8 月 2 日至 3 日,马达加斯加在日内瓦提交的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执行情况的上次报告中,已经叙述了对诸如移民、难民及不同民族出身的人士等少数群体,以及本国居民的权利保护措施。

156. 然而,为回顾起见,我们将在下文列举为实现《公约》的要求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及行动,以及法律所规定的某些限制条件。

a) 国家采取的各项措施及行动

专门机构

157. 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执行情况的上次报告的内容回顾。

158. 《宪法》在其第 40 条第 2 款中规定: "国家通过专门组织机构确保对人权的促进与保护"。 为此,除常规司法及行政权力机构、各级法院及法庭之外,根据 1992 年 4 月 29 日第 92-012 号法令设立了一个称为"调解员 - 人民卫士"的调解机构。

159. 在上述法令规定的条件下,"调解员"机构在与居民交往过程中,受理对国家行政管理人员、公共行政机构、公立机构以及其他一切负有公共服务使命的机构的工作提出的申诉。

160. 在其权限规定的范围内,该机构不接受任何当局的指令。

161. 最后,上诉权与要求赔偿权是切实有效的,受到法律的保护。

¹² 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缩略语为 0MD。

关于人权的推广普及与教育

162. 马尔加什国家致力于使其国家法律与它已批准的各项国际公约与条约的规定保持一致。

a) 对国际文书的推广普及

163. 将各项国际文书翻译成马尔加什语的工作已经完成,以便更好地了解关于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与条约的主旨。

b) 关于人权教育

- 164. 根据联合国关于在学校进行十年(1993-2004)人权教育的建议,已经将人权教育列入联合国关于在学校进行十年(1993-2004)人权教育框架下的基本教育大纲。
- 165. 2002 年,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设立了"群众及公民责任感教育局" (OEMC),以便促进加强年青人在民主公民权教育方面的公民责任感。
- 166. 开展关于人权的教育是"群众及公民责任感教育局"(OEMC)的主要使命之一。
- 167. 行动的战略中心是:
 - a) 爱国及公民义务教育:
 - b) 家庭生活及社区生活教育:
 - c) 关于发展与环境的教育:
 - d) 关于健康与卫生的教育:
 - e) 关于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及毒品等方面的教育。
- 168. 该局向教员、学生、父母及教育团体进行关于人权的教育,同时通过国家电台每天广播的无线电教育节目开展这种教育。
- 169. 该局还致力于将关于人权的教育融合到教学大纲中。
- 170. 目前, 正在将关于公民义务教育教学大纲扩大到中等技术培训专业学校。
- 171. 除这些政府行动外,全国非政府组织平台也在为人权事业效力,其地区性分支组织通过同样的教学方法,为推广普及人权而努力工作。
- 172. 最后,负责维护秩序的各级行政当局有义务在执行其使命过程中尊重人权。

173. 马尔加什《刑法典》第 114 条规定: "如果政府某个官员、公务员、或工作人员指使别人或自己犯下了某个专横或侵犯行为,侵犯了个人自由、某个或几个公民的公民权、或《宪法》,他将受到降职的刑罚"。

促进男女平等及保护儿童

174. 马达加斯加已经批准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其关于该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二次定期报告将会马上呈交给委员会审议。

175. 该报告也列举了在尊重妇女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方面所完成的各项行动。不过,总的说来,促进妇女发展实现男女平衡发展的政策,已在 2004-2008 年国家促进男女平等及发展行动计划(PANAGED)中得以具体阐述,该行动计划已根据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2003-1184 号政令在政府委员会会议上予以通过。

176. 为便于该行动计划的具体操作,在地区一级已经成立"性别与发展"委员会。这些委员会的使命是:在一切发展计划中执行与融入男女平等原则,同时遵守《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的各项规定。

177. 关于儿童保护问题,从法律上确立了《儿童权利公约》的各项原则后,马尔加什政府成立了儿童权利改革委员会,该委员会刚提交了一项儿童保护法律草案,正在议会通过程序过程中;该法律草案的条款符合《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的各项原则。

178. 国内的这些努力,加之国际给予的合作,从而逐步落实《公约》的各项条款。

b) 限制条件

选举权

179. 《宪法》第 6 条规定: "在法律规定的条件下,本国全体男女选民都享有其公民权利及政治权利。

180. 只有司法当局的终审裁决才能使公民丧失选民资格"。

担任公职

- 181. 2003 年 9 月 3 日颁布的关于公务员一般法规的第 2003-011 号法令第 17 条规定: "不具备以下条件的任何人不得被任命进入公务员队伍:
 - 1. 拥有马尔加什国籍;
 -"。

取得土地

- 182. 根据 2003 年 8 月 27 日第 2003-028 号法令,取得土地受到经济方面的某些限制;上述法令修改并补充了 1962 年 6 月 6 日颁布的、后经 1995 年 11 月 27 日第 95-020 号法令予以修改的关于移民的组织与管理的第 62-006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规定外国人只有投资一定数量的资金才能取得土地。
- 183. 不过,这项立法改革相对于以前的状况是一个很大的变化,以前是绝对禁止外国人取得土地的。
- 184. 另外,需要指出的是,如果不具备上述法令要求的条件,外国人可通过签定一个长期租赁契约定居下来。该租约的期限长于 18 年、但不得超过 99 年。这个体制是根据 1962 年 9 月 27 日关于长期租赁契约的第 62-064 号法令进行管理的,该法令后经 1996 年 8 月 13 日第 96-016 号法令予以修改。

3. 国际合作

- 185. 在逐步落实《公约》规定的各项权利过程中,马达加斯加得到了来自其多边、地区及双边合作伙伴的技术与财政援助。
- 186. 联合国系统各机构也提供了这些援助,例如: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人口基金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劳工组织、世界银行; 以及为促进发展而在不同领域工作的其他组织: 非洲联盟、非洲发展银行、印度洋委员会、东南非共同市场、南部非洲发展委员会; 西欧、亚洲、北美洲、非洲各国,以及印度洋沿岸各国。

187. 这些合作伙伴机构通过签定合作协议运转起来。

<u>例如:</u>

- 188. 自 1985 年启动的结构调整计划累计效果, 催生了一个更加开放和更加面向市场的经济。
- 189. 为使结构调整政策得到更好的衔接,制定了一个题为关于《促进马达加斯加人文持久发展的治理与公共政策》的 MAG/97/007 规划。该规划的执行期限为 3 年,是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合作进行的。

第6条. 工作权利

- 190. 马达加斯加已经批准了国际劳工组织《就业政策公约》(《第 122 号公约》)和《就业和职业歧视公约》(《第 111 号公约》),以及《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191. 在 1986 年 11 月 12 日提交的马达加斯加报告中,已经论述了关于劳动权利,以及有利于保证稳定发展及充分创造性就业的政策与技术等内容。
- 192. 随着 1992 年《宪法》的修改,《宪法》第 27 条对劳动权利作了如下规定: "劳动与职业培训对于全体公民来说是一种权利,也是一种义务。
- 193. 任何公民都可担任公职,惟一的条件是具有这种能力和资质"。
- 194. 随着 1998 年《宪法》修改,决定设立自治省后,在第 27 条中增加了如下规定: "不过,公职招聘可以配合某个时期内自治省规定配额进行,其有效性和方式将通过法令予以确定"。
- 195. 2001 年, 为这些条款制定了一项法令,不久将要颁布一个政令,以便确保这些条款的实行。
- 196. 新的公务员一般法规保留了旧法规的内容,其第 16 条规定: "只有符合本法规规定的条件,才能担任第 1 条所述各种永久性工作"。
- 197. 2004 年 7 月 28 日颁布的关于《劳动法》的第 2003-044 号法律第 2 条规定: "处于某个公立或私立自然人或法人的领导和权威下,应聘从事职业活动、领取报酬的一切人士,不分性别与国籍,均按本法令的规定一律视为劳动者。按照本劳动法的规定,以下人士同样视为劳动者:

- a) 自身通常为某个企业工作、按任务或计件方式领取报酬的一切人士。
- b) 自身通常为某个人工作或在其允许下从事工作、不论报酬方式及劳动期如何的一切人士。"

1. 保障劳动权利安全可靠的结构

198. 在落实国际劳工组织《三方协商公约》(《第 144 号公约》)各项规定的范围内,为了促进国家与社会合作伙伴之间的对话, 2000 年 2 月安托伊布协议(la convention d'Androhibe)成立了一个名为"全家就业委员会"的三方机构。该机构后来根据新《劳动法》第 185 条规定成为"全国劳动委员会",负责审议、提出关于劳动、就业和职业培训方面各类技术问题的建议。

199. 在公共部门内部,也成立了一个名为"公职人员高级委员会"的机构。该机构 具有咨询性质,负责处理涉及全体公务员和担任公职的人员的各类一般性问题。

2. 旨在促进具有创造性和可自由选择的充分就业政策

200. 根据旨在刺激和促进人力及物质安全可靠机制以及扩大的社会保险机制的战略,在劳动力市场向社会对话开放的框架下,政府通过劳动部将其使命集中于促进有利于创建就业岗位及改善生活质量的环境。

201. 在此背景下,制定了一项保障社会合作伙伴基本权利的国家就业政策。这项战略的主要组成部分如下:加强国家与雇主及劳动者之间的合作关系,提高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率,以及增加对私营部门的投资率。

202. 为此,考虑采取以下刺激措施:

- a) 激励在农村及城市创建就业岗位,
- b) 鼓励降低失业率,
- c) 促进将非正式部门的经营活动整合到合法渠道上来。

a) 国家就业政策

203. 自 2005 年以来,正在实施一项国家就业政策。其主要目标是切实有效地减少贫困,创建一个有利于增长、投资和就业的环境。

204. 这项政策的实施在于:

- a) 在政治稳定、遵守法律规定及良好治理的背景下,通过建立一个保障人员、贸易及资产安全的环境,提升经济运作人的信心;
- b) 通过遵守执行劳动法律,建立劳动者参与在职培训、多面手综合技能培训 及经常性培训的倡议,提升和保存人力资源;
 - c) 减少因不同地区土地的发展潜力造成的不同经济区域的不平等及边缘化;
 - d) 扩大农村地区的社会保险:
 - e) 加强"本地培训与就业"份量。

b) 为增加就业岗位而采取的措施

205. 在重大干预项目中,主要有农村发展部门规划、干预发展基金会、公路建设与修复运输部门规划、乡镇为享受社会服务和实现乡镇发展计划进行的直接投资。

206. 同时准备的方法还有:

- a) 强化劳动力密集型方法,加强微型及小型企业发展,扩大对生产部门的投资;
 - b) 通过国营-私营机构合作的方式,发展私营部门;
 - c) 改善创建中、小企业的环境,加强免税企业的发展;
 - d) 加强宏观经济稳定性;
 - e) 发展并改善有利于私营部门发展的环境的制度框架:
- f) 建立能够满足用户需要的便捷、有效的行政服务机构,包括设立乡镇土地服务窗口;
 - g) 促进社会对话:
 - h) 重新活跃协会及合作机构的活动;
- i) 通过促进微型金融业的发展,改善适应于就业发展的投资机制:筹措资金互助会(OTIV)、农业储蓄及信贷互助信用社(CECAM),小型企业私营投资机构:马达加斯加促进企业投资公司(SIPEM)、马达加斯加促进企业协会(APEM)、微型企业发展与投资行动(ADEFI),以及诸如 VOLAMAHASOA、TIAVO、TITEM等储蓄及信贷互助信用社:

- i) 支持非正式行业的组织化与制度化;
- k) 改善劳动领域的立法。

3. 为更好地开发劳动力市场而采取的措施

a) 就业机构

- 207. 自殖民时期到如今,在省级劳动及社会法律局均设立了称为"劳动力和就业处"的安置机构。
- 208. 根据 1995 年 8 月 25 日第 94-029 号法令颁布的《劳动法》第 151 条,规定了这些机构承担处理就业供求方面的任务。
- 209. 新《劳动法》在劳动部内设立了一个"国家就业局",其使命是收集、集中和协调正规就业市场上数据资料的制订及更新。
- 210. 允许建立私立安置办公室,以及通过新闻渠道征集表达就业兴趣的体制,使就业选择的可能渠道更加宽阔。

b) 职业培训

- 211. 自 2004 年起生效的、重复沿用 1975 年旧《劳动法》一些条款的现行《劳动法》规定: 职业培训"对于劳动者来说是一项权利,对于国家来说是一项义务"(第 191 条第 1 款)。
- 212. 经批准成立的私立高级培训机构和中心现在取代了原来由公立技术中学及学校进行的初等培训,因此建立了以下机构:
 - a) 艺术及技术职业学校:培养中层干部和基层生产管理人员,
 - b) 国家财会和企业管理学院-行政干部高级培训学院(ISCAM、INSCAE),
- c) 高等宗教学校(天主教大学、基督复临论者大学、基督教管理和数学高等学院)。
- 213. 除各企业所付出的努力之外,在职职业培训、交替培训,以及自选科目培训,现在均由国家晋升-培训学院负责进行。
- 214. 许多非政府组织也参与了职业与技术培训工作。例如:安塔那那利佛省安多哈塔泊纳卡发展中心,负责为未上学的儿童提供培训。

c) 对工人的教育

- 215. 根据第 2003-857 号政令,成立了国家劳动学院,以代替自 1980 年以来一直运行的国家工人教育中心,根据现行《劳动法》第 188 条和第 190 条的规定,该学院负有如下使命:
- a) 确保劳动者的经常性培训,以便他们能够参与企业及国家的经济和社会 生活,充分保证他们履行其工会职能及相关职能;
 - b) 提升人力资源的价值:
 - c) 加强雇主和劳动者在促进社会对话方面的组织能力;
- d) 为领导者、工会干部和劳动者在劳动、企业管理、经济及劳动条件等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和全面的培训:
- e) 为他们提供各类服务及资料,特别是为雇主和劳动者编写"联系简报":
- f) 开展关于劳动的研究,尤其是在劳动卫生与健康、劳动环境等领域的研究:
 - g) 促成建立劳动统计观察站,使其成为劳动数据库中心;
 - h) 建立退休或被辞退劳动者规划库,以便他们重新进入社会生活:
 - i) 配合劳动技术、就业及社会保险部门进行相关研究工作:
 - i) 参与对劳动视察员及检查员的培训。

4. 失业及就业不足

216. 2005 年,马达加斯加人口就业率为 64.6%。如果加上 15 至 64 岁年龄段的人,人口就业率可达到 88%以上。四个地区因人口就业率相对较高而鹤立鸡群:安德罗益为 77%、马拉其为 75%、伊霍隆贝为 73%,而瓦基南卡拉塔为 72%。217. 国际劳工局认为,马达加斯加劳动力市场的主要问题并不是失业,因为其 2005 年的失业率很低,仅为 2.8%(加上 15 至 64 岁群体为 2.6%)。马达加斯加劳动力市场的真正问题是就业不足,这是一个用来评价劳动力能力未能得到最佳利用的概念。在马达加斯加,违背其个人意愿每周工作时间不足 35 小时的劳动者占就业人口 25.2%以上,他们都遭遇到这种与劳动时间相关的就业不足的问题(就

业不足的 15 至 64 岁群体占就业人口 24.6%)。这种形式的就业不足问题在瓦基南卡拉塔、伊塔西)、阿特西莫•阿特西那纳等地区更为严重,在这些地区,就业不足所涉及的劳动者比例分别达到 45%、34%和 33%。

- 218. 这种形势可能对该部门的经济成就造成负面影响。
- 219. 马达加斯加 2003 年度国家人文发展报告在第 58 和第 59 页关于劳动力市场的安置部分,介绍了城市及农村中男女人口的失业及就业不足状况:
- 220. 1993 至 2001 年间创建的 160 万个就业岗位,并未成功地满足全部就业申请。在这个期间男性失业率停滞不变,而女性失业率却实际上翻了一番。

 年份
 男人
 妇女

 1993
 2.1%
 2.1%

 2001
 2.3%
 4.3%

表 21. 男女失业率变化情况

_		
=	\sim	城市及农村失业率变化情况
	,,	

年份	均	成市	农村		
+ W	男人	妇女	男人	妇女	
1993	7.2	6.0	0.8	1.4	
2001	6.4	10.9	0.9	2.7	

221. 以下表格显示了就业及劳动力人口结构的变化情况。

表 23. 2000年至 2003年间就业状况及劳动力总人口构成的变化情况

年份	收到的就 业申请	提供的就 业岗位	安置人数	未满足的 申请	未满足 的职位	直接聘用	招聘	辞退
2000*	2 685	325	299	2 386	26	2 593	2 892	210
2001*	14 326	1 977	1 861	12 465	116	7 684	9 545	696
2002*	6 954	363	323	6 631	40	5 938	6 261	978
2003*	3 056	128	122	2 934	2	2 271	2 393	181

* 注意: 2003 年上半年

资料来源:劳动部——6个地区级就业机构 +4个省级就业机构。

表 24. 2004-2005 年 1 月至 12 月劳动力市场的概况

	收到	的就业申	请	提供的	安置人	未满足	未满足	直接聘		
年份	男人	妇女	合计	就业岗位	数	的申请	的职位	用用	招聘	辞退
2004	2 198	2 114	4 312	765	606	3 706	159	6 338	6 944	812
2005	3 242	3 431	6 673	1 476	1 375	5 298	101	3 598	4 973	1 613

表 25. 2004-2005 年 1 月至 12 月 (安置) 机构的开张与关闭情况

	开张的	勺机构	关闭的机构		
年份	开张的机构数目	招聘的劳动者人	关闭的机构数目	受到影响的劳动	
		数	大的时机构数目	者人数	
2004	57	4 994	4	34	
2005	78	1 873	5	92	

222. 机构的开张与关闭的变动是因市场的经济动荡不定而引起的。

表 26. 按行业、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劳动力总人口的结构

单位: %

	1993 年				2001年	
	男人	妇女	合计	男人	妇女	合计
全国						
食品工业	4.1	1.6	2.9	2.8	4.9	3.8
纺织业	3.1	12.9	7.9	4.0	17.0	9.9
建筑及公共工程	9.7	0.2	5.1	7.5	0.4	4.3
其他产业	14.2	14.6	14.4	16.2	4.9	11.1
商业	20.3	31.7	25.8	14.3	35.3	23.8
运输业	10.7	0.5	5.8	12.6	0.2	7.0
私立医疗机构	0.4	0.7	0.5	0.8	0.6	0.7
私立教育机构	1.8	2.0	1.9	2.7	4.6	3.6
公共行政部门	19.3	10.4	15.0	13.9	7.5	11.0
其他机构	16.3	25.3	20.7	25.1	24.6	24.9

		1993 年			2001 年	
	男人	妇女	合计	男人	妇女	合计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城市	I					
食品工业	2.6	2.5	2.6	4.6	5.3	5.0
纺织业	4.4	13.0	8.6	4.4	14.8	9.2
建筑及公共工程	9.1	0.3	4.8	8.3	0.4	4.7
其他产业	10.7	7.1	10.0	14.5	3.2	9.3
商业	22.1	32.1	27.0	15.4	33.0	23.5
运输业	13.4	0.8	7.3	12.8	0.3	7.0
私立医疗机构	0.5	0.8	0.6	1.0	0.8	0.9
私立教育机构	1.4	2.1	1.7	2.3	3.4	2.8
公共行政部门	16.5	11.5	14.1	14.4	10.6	12.7
其他机构	17.2	29.6	23.2	22.2	28.2	24.9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农村						
食品工业	6.8	0.0	3.5	1.3	4.5	2.7
纺织业	0.7	12.7	6.6	3.7	18.8	10.5
建筑及公共工程	10.8	0.0	5.6	6.9	0.4	3.9
其他产业	16.9	28.2	22.4	17.6	6.3	12.6
商业	17.2	30.8	23.8	13.3	37.4	24.1
运输业	5.9	0.0	3.0	12.5	0.1	6.9
私立医疗机构	0.2	0.5	0.3	0.6	0.4	0.5
私立教育机构	2.5	1.9	2.2	3.0	5.7	4.2
公共行政部门	24.3	8.3	16.5	13.5	4.8	9.6
其他机构	14.7	17.5	16.1	27.5	21.5	24.8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1993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以及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表 27. 按社会职业类型、性别和居住地点分列的 劳动力总人口的分配情况

		1993年		2001 年			
	男人	妇女	合计	男人	妇女	合计	
全国							
高级或中层干部	0.1	0.1	0.1	4.3	1.8	3.1	
职员及工人	18.1	11.4	14.8	13.8	8.9	11.4	
无专业资质的劳动力	0.5	0.4	0.4	5.0	3.0	4.0	
自由工作者或老板	56.3	35.6	46.1	54.6	33.6	44.4	
家庭助理女工	25.0	52.5	38.5	22.3	52.7	37.0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城市							
高级或中层干部	0.4	0.2	0.3	11.0	5.8	8.5	
职员及工人	49.0	32.9	41.0	31.1	25.1	28.3	
无专业资质的劳动力	1.3	1.1	1.2	8.9	5.3	7.2	
自由工作者或老板	33.7	39.2	36.4	35.7	35.2	35.5	
家庭助理女工	15.5	26.6	21.0	13.2	28.6	20.5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农村							
高级或中层干部	0.0	0.1	0.0	2.7	0.9	1.8	
职员及工人	10.3	5.9	8.1	9.6	5.3	7.5	
无专业资质的劳动力	0.3	0.2	0.2	4.1	2.4	3.3	
自由工作者或老板	62.0	34.7	48.6	59.2	33.2	46.5	
家庭助理女工	27.4	59.2	43.0	24.4	58.1	40.9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1993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以及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表 28. 按部门分列的就业岗位的分配情况

单位: %

	大城市中	中等城市	农村	全国
	心地区	中心地区		
国营部门	12.7	4.6	2.2	3.2
私营企业/免税区	40.3	13.5	10.2	12.7
非政府组织	0.9	0.8	0.3	0.4
自由工作者/非农业企业	33.2	72.0	82.6	77.9
其他	12.9	9.1	4.7	5.8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2004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5. 对残疾人的尊重

- 223. 残疾人本人或通过第三者享有并行使《宪法》、联合国大会宣布的《残疾人权利宣言》,以及马达加斯加共和国业已批准的各项国际公约中所承认的一切权利。
- 224. 1998 年 2 月 2 日关于残疾人的第 97-044 号法令及其 2001 年 2 月 21 日第 2001-162 号实施政令的目的是: 使残疾人本人或通过他人获得、享有和行使得到全体公民承认,并与其他人无任何差别地享有的一切权利。
- 225. 根据第 2001-162 号实施政令第 5 条的规定, 残疾人有权享受与其物质和心理状况及需要相关的保护措施。
- 226. 该政令第 6 条规定: "残疾人在与社会其他成员的关系中, 充分享有其公民权利"。
- 227. 该政令第7条规定:"健康权是人类固有的权利。任何残疾人都有权享受尽可能最佳的身体、心理或感觉健康状态"。
- 228. 该政令第 17 条规定: "残疾儿童及青少年可在普通学校里享受正常教育。必要时,可根据他们的残障类型及严重程度,开设专门学校对他们进行教育"。
- 229. 该政令第 22 条规定: "任何残疾人都有权享受与其状况相适应的体面的环境"。

- 230. 该政令第 26 条规定: "通过参加国家及其他一切政府行政单位组织的统考和测试担任公职的人员,都将根据候选人满足参加统考和测试的现有身体条件的状况来决定其职务"。
- 231. 为了保证这些权利的实效性,马尔加什政府通过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高度重视根除部分居民由于遭受肢体残障而形成的社会分化现象的工作。
- 232. 在这个方面为残疾人所采取的各项行动旨在:
 - a) 研究并实行有利于残疾人的社会司法保障制度;
 - b) 便于他们重新适应社区基层的生活:
 - c) 对年青残疾人团体给予物质支持,以便他们重新融入社会生活;
 - d) 恢复负责照顾年青残疾人的机构;
 - e) 对残疾人团体进行职业培训;
 - f) 早期检测 0 至 8 岁儿童中可能存在的机能残障症状。

残疾人的就业

- 233. 1995 年旧《劳动法》已经规定了禁止歧视残疾人;在新《劳动法》第 105 至 108 条中,重新沿用了这些条款:
 - a) 第 105 条: 在劳动或就业方面禁止歧视残疾人,
 - b) 第 106 条: 在实习及职业培训方面禁止歧视残疾人,
 - c) 第 107 条: 在招聘方面禁止歧视残疾人,
 - d) 第 108 条: 在职业再安置方面禁止歧视残疾人。

6. 对实施劳动权利的监管

- 234. 任何劳动者或任何雇主都可以请求劳动监察机关友好地解决他们之间的争端。然而,在主管司法机关受理之前,必须由劳动监察机关进行处理,从而解决劳动合同存续期间劳动者与其雇主的争议。
- 235. 各级法院设有劳动法庭,以便审理雇主与劳动者之间存在的各类争议:
 - a) 由对法律或劳资协议或企业协议的不同解释引起的争端;
 - b) 劳动合同或实习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争端;
 - c) 按规定实施受理程序的劳动监察机关未能调解的争端。

a) 关于职工代表

- 236. 如果雇主考虑辞退职工代表、原来的职工代表或职工代表候选人,他必须提交该拟议给有管辖权的劳动监察机关予以裁决。如果辞退遭到拒绝,雇主所做出的决定则完全无效。
- 237. 如果劳动法庭的法官核准拒绝辞退,当事劳动者有权要求雇主补发其决定让该员工停职期间未领取的工资及其他应得收益,并可要求获得具有管辖权的司法机关确定的补偿。

b) 关于企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成员

- 238. 如果雇主考虑辞退企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某个成员,他必须提交该拟议给劳动监察机关予以裁决,该裁决必须在45天期限内作出。
- 239. 同样的程序也适用于辞退企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来的成员,自其任期到期之 日起六个月期限内作出裁决;以及适用于辞退企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成员候选人, 自其提交候选人资格证明起、投票选举之后三个月期限内作出裁决。
- 240. 如果劳动法庭的法官核准拒绝辞退,当事劳动者有权申诉要求雇主补发其决定让该员工停职期间未领取的工资及其他应得收益,并可要求获得补偿。

第7条. 享有公平、良好的工作条件的权利

- 241. 马达加斯加已经批准的国际劳工组织的公约如下:
 - a) 《同酬公约》(第100号公约);
 - b) 《工业企业中实行每周休息公约》(第14号公约);
 - c) 《带薪假期公约》(第132号公约);
 - d) 《劳动监察公约》(第 81 号公约):
 - e) 《农业劳动监察公约》 (第 129 号公约)。
- 242. 《最低工资确定办法公约》(第 131 号公约)没有获得批准,但是该公约条款已经在第 26 号公约项下实施。第 26 号公约已经获得批准,并且也是关于最低工资的内容。

243. 《商业和政府机关实行每周休息公约》(第 106 号公约)没有获得批准,但本国的工业、商业部门和政府机关已经根据国家法律遵循了每周休息的原则。

1. 卫生与安全

- 244. 马达加斯加尚未批准国际劳工组织《职业安全与卫生及工作环境公约》(第 155号公约)。
- 245. 不过,针对卫生、安全和工作环境的立法措施已纳入 1994 年 11 月 18 日的第 94-027 号法律条款中,目前该条款在新劳动法的第四章中做出了规定。
- 246. 根据第四章的条款,在全国劳动委员会发布通告之后,2003年12月17日颁布了第2003-1162号关于组建企业医疗的法令。
- 247. 关于卫生、安全和工作环境总体措施的 1960 年 5 月 20 日颁布的第 889 号法令的条款继续有效。
- 248. 为增强人员体质, 40 名企业医生于 2004 年至 2005 年间在国家公众与集体健康研究院(INSPC)接受了职业病学的进修培训。同时, 马达加斯加正在起草相关文件, 旨在确立职业病医生培训规划的目标和首要任务。
- 249. 在公共部门,为保证公务员的健康,政府在各部委以及各公共部门设立了社会医疗服务机构。

表 29. 企业间的医疗服务机构

省份	X	企业间的医疗服务机构的数量
安塔那那利佛	安塔那那利佛	3
	安斯拉贝	1
安齐拉那那	安塔拉阿	1
	安齐拉那那市	1
	诺斯贝	1
	安邦加	1
	圣巴瓦	1
菲亚纳兰楚瓦	菲亚纳兰楚瓦	1
	马兰加利	1
	法拉范加纳	1

省份	X	企业间的医疗服务机构的数量
	安波西特拉	1
	马纳加拉	1
	安巴拉瓦奥	1
马哈姜嘎	马哈姜嘎	2
	马洛沃阿	1
多亚马西那	多亚马西那	1
	东菲兰利佛	1
	安巴东德拉扎卡	1
	摩拉马加	1
	安帕拉法拉沃拉	1
图莱亚尔	图莱亚尔	1
	安波阿萨利	1
	塔奥拉格那罗	1
	摩龙达瓦	1
总计	•	27

a) 企业自主医疗服务机构(SAME):

- i) 制糖企业;
- ii) 能源企业;
- iii) 银行;
- iv) 保险公司;
- v) 船舶制造公司;
- vi) 免税企业。

b) 面向其他劳动者的医疗服务机构:

250. 对于农村和城市劳动者,尤其是从事非正式工作的劳动者来说,医疗卫生服务是市镇一级和二级基层卫生院(CSB)和区医疗中心提供的。

2. 薪酬

- 251. 马达加斯加已经批准了国际劳工组织《同酬公约》(第 100 号公约),同时马达加斯加政府也采取了立法措施以落实该公约。
- 252. 根据《宪法》第 29 条的规定, "一切公民都有权根据其工作的性质和贡献,获得维持该公民及其家庭正常生活所需的、公平合理的报酬。"
- 253. 马达加斯加法律规定了工资不歧视原则。《劳动法》第 53 条明确规定: "具有同样的职业资质,在同样的岗位,做同等价值的工作的一切劳动者的工资都应相等,不论其出身、肤色、种族、性别、年龄、所属工会及政治主张如何。"
- 254. 旧劳动法中对确定工资进行了规定,制定了各行业最低保证工资(SMIG),保证贫困劳动者能够获得生活所需的最低工资。这一规定现已改为最低雇佣工资(SME)原则,涉及农业和非农产业各部门。该原则在第 2003-044 号关于劳动法的法律中做了规定。
- 255. 有权对工资问题发表意见的机构如下:
 - a) 公共部门:公职高级委员会,两党组成的机构;
 - b) 私营领域:
 - i) 全国劳动委员会,两党组成的机构;
 - ii) 计时工资协调机构,两党组成的机构;
 - iii) 雇主联合组织及雇用劳动者联合组织。

a) 公共部门

- 256. 关于公务员地位的 1993 年 4 月 30 日第 93-019 号法令的条款被重新写入 2003 年 9 月 3 日第 2003-011 号关于公务员总体地位的法律第 26 和 27 条中,该法规定: "公务员在履行其职责后,有权获得公平合理的酬劳。这些酬劳包括:
 - a) 按比例扣留作为退休金,
 - b) 出差补助,
 - c) 家庭补助金,
 - d) 交通补助,
 - e) 入学补助。

257. 公务员还能根据其表现和成绩获得奖金,以及其他各项补助。"

b) 私营领域

258. 1995 年 8 月 25 日第 94-029 号法律和 2004 年 7 月 28 日第 2003-044 号法律都 遵循同样的工资平等原则。

c) 最低雇佣工资

- 259. 最低雇佣工资自 1993 年起取代了各行业最低保证工资。关于现行劳动法的 2004 年 7 月 28 日第 2003-044 号法律第 55 条规定, "制定农业和非农产业各部门 的最低雇佣工资(SME),旨在保证劳动者生活所需的最低工资,使其有足够的购买力。
- 260. 在全国劳动委员会发出通告之后,颁布了关于各行业最低雇佣工资的法令,并根据国家收支变化、经济形势和物价对其进行定期调整。
- 261. 在全国劳动委员会发出通告之后,颁布了关于各行业指数、指数点价值、最低雇佣工资和工龄的法令,适用于农业和非农产业。"
- 262. 下表给出了工资收入及其变化。

表 30 各个社会职业类型的平均名义工资收入

单位: 千阿里亚里

省	中高级干部		技术工人或工薪族		非技术工人或普通工	
	阿里亚里	美元	阿里亚里	美元	阿里亚里	美元
安塔那那利佛	4 007.6	2.0	1 680.4	0.8042	634	0.317
菲亚纳兰楚瓦	1 843.8	0.9	1 130.2	0.5651	848.2	0.4241
多亚马西那	2 608.2	1.3	1 184.8	0.5924	479.6	0.2398
马哈姜嘎	1 502.4	0.8	1 024.4	0.5122	618	0.309
图莱亚尔	4 005.0	2.0	1 711.6	0.8558	784	0.392
安齐拉那那省	2 163.2	1.1	1 085.6	0.5428	1 066	0.533
合计	3 246.8	1.6	1 454.4	0.7272	692	0.346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1993 年和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1美元 =2000 阿里亚里。

表 31. 2001-2004 年间各个社会职业类型平均工资收入的变化情况

单位: 千阿里亚里

		中高级	天 部		技	术工人	.或工薪族		非技	术工人.	或普通	T.
省	200	1	200)4	200	1	2004	4	200	1	20	04
	阿里亚	美元	阿里亚	美元	阿里亚	美元	阿里亚	美元	阿里亚	美元	阿里	美元
	里	天儿	里	天儿	里	天儿	里	天儿	里	天儿	亚里	天儿
安塔那那利佛	1 697.8	1.29	1 603	0.85	1 697.8	1.28	754.4	0.40	383.6	0.29	0.29	0.29
菲亚纳兰楚瓦	1 088	0.82	1 035.2	0.55	525.2	0.39	724	0.38	148.4	0.11	0.11	0.11
多亚马西那	1 037.6	0.78	1 974.2	1.05	606.8	0.46	904.8	0.48	355.8	0.26	0.26	0.26
马哈姜嘎	1 315.4	0.99	1 118.6	0.59	712.8	0.54	785.2	0.42	349.4	0.26	0.26	0.26
图莱亚尔	1 020	0.77	1 367	0.73	697	0.52	1 038.6	0.55	334	0.25	0.25	0.25
安齐拉那那省	929.2	0.70	1 065.8	0.57	832.4	0.63	806.2	0.43	648.8	0.49	0.49	0.49
合计	1 432.6	1.08	1 426.4	0.76	656.8	0.49	799	0.42	308	0.23	0.23	0.23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2004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2001年: 1美元=1318阿里亚里, 2004年:

1美元=1869阿里亚里。

d) <u>男女工资差异</u>

表 32. 按行业、社会职业类型和部门分列的男女收入比例

单位: %

部门	1993	2001
农业	62.4	41.4
食品工业	157.7	44.5
轻纺工业	53.2	71.0
建筑业与公共工程	124.0	40.4
其他产业部门	52.1	126.0
商业	78.2	69.4
交通	128.0	73.7
私人医疗机构	73.4	43.6
私人教育架构	79.2	71.5
公共管理机构	85.1	78.5
其他服务机构	43.5	66.6
计时工资协调部门		
中高级干部	47.6	75.3
雇员和工人	64.5	59.5
非技术型劳动者	60.6	74.7
行政机构		
公共部门	89.4	79.9
正式私营部门	70.6	59.9
非正式部门	53.4	58.5
非政府组织	87.3	66.5
合计	64.4	61.8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1993 年和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3. 通过劳动监察机构监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

- 263. 《工业部门劳动监察公约》(第 81 号公约)和《农业劳动监察公约》(第 129 号公约)在农业和非农产业领域的劳动立法中占优先地位。
- 264. 为此,按照就近管理的原则,有关部门在国家和地区范围设立了劳动监察机构,旨在告知并落实现行立法。
- 265. 《劳动法》第234条规定了劳动监察员的职责:
 - a) "确保关于工作条件和劳动者保护的法律法规的条款得以落实(……);
 - b) 向雇主和劳动者提供关于现行法律条款的信息和技术建议;
 - c) 向有关部门提出现行条款和法规未能覆盖的缺陷和流弊。"

a) 关于劳动检验员和劳动监察员代理人

266. 劳动检验员协助劳动监察员开展工作。他们有权通过书面报告上报违反劳动 法律法规条款的行为,劳动监察员有权根据该报告内容,以上文第 239 条第 5 款 中规定的格式拟定报告纪要。

267.在既没有劳动监察员又没有劳动检验员的行政区,该行政区长官作为劳动监察员代理人行使职权,并向其汇报相关情况,劳动监察员有权根据汇报内容拟定报告纪要。

b) 壮大人员队伍

- 268. 由于劳动监察员的人数仍然不足,从 1998 年起就采取了加强审查、尤其是突击审查的措施。
- 269. 为此,90 名劳动监察员在马达加斯加国立行政学校接受了培训,同时 45 名 劳动检验员目前正在国家行政管理培训中心接受培训。

c) 劳动监察机构在全国范围内的分布状况

- a) 已建成运转:安塔那那利佛、菲亚纳兰楚瓦、图莱亚尔、多亚马西那、安 齐拉那那省、马哈姜嘎、安斯拉贝、摩龙达瓦、马纳卡拉、塔奥拉格那罗、摩拉 马加:
 - b) 正在设立中: 圣巴瓦、西罗诺曼迪蒂。

4. 晋升机会的平等

270. 为保证晋升机会的平等,《劳动法》第三章第 5 条的第 3 款和第 4 款对性骚扰进行了定义,并规定保护证人证物。性骚扰已经构成应受法律制裁的违法行为, "以下可被视为工作中发生的性骚扰行为:一切非意愿的、涉及性方面、干扰工作、影响就业和职业正常开展或制造威胁性工作环境的行为。

271. 任何证明以上条款中所定义的行为或载明以上行为事实的雇佣劳动者,都不应因此受到处罚,也不应在职场和工作中受到不公平待遇,更不应被解雇。"

272. 此外,《刑法》第 333 条乙规定,性骚扰还将受刑事处罚。性骚扰行为的当事人将被判处 1 至 3 年的有期徒刑,并处以 1 000 000 至 4 000 000 阿里亚里的罚款。

273. 安斯拉贝的初审法庭就曾经判处一位利用职权对雇员进行骚扰的雇主犯性骚扰罪,并对他处以刑罚。

5. 关于每周休息和节假日

274. 关于《工业企业中实行每周休息公约》(第 14 号公约), 马达加斯加法律实施了每周休息的规定。相关措施在第 2003-044 号法律颁布的《劳动法》第 80 条中做出了规定。同样地, 《劳动法》第 81 条也对节假日、停工休息日和带薪休息日做出了规定。

275. 关于带薪休假,民营机构的劳动者都有权利享受由雇主支付、每月两天半的带薪休假,享受休假的条件在现行《劳动法》第86至90条中做出了明确规定。

6. 国际援助

276. 国际劳工局通过组织培训研讨会或为劳动立法改革的文本起草提供支持,在加强劳动者合法权利上给予了援助。

第8条. 组织工会及参加工会的权利

- 277. 马达加斯加已经通过了《结社自由与保障组织权利公约》(第 87 号公约)和《组织权与集体谈判公约》(第 98 号公约)。
- 278. 马达加斯加 2004 年 8 月 3 日和 4 日所做的关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CERD)的报告,根据上述公约的第 5 条的内容,也提出了组建工会及加入工会的权利。
- 279. 2005 年 4 月起草的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的报告也提到了上述公约第 22 条涉及的结社自由和组建工会自由这一内容。

1. 工会权利的承认

- 280. 针对私营部门的劳动者,在 1995 年 8 月 25 日颁布的第 94-029 号法律——旧《劳动法》的第 4 至 16 条中,对保障其行使工会权利做出了规定。该规定内容被重新写入 2004 年 7 月 28 日颁布的第 2003-044 号法律——新《劳动法》的第 136 至 140 条中。
- 281. 针对公共部门,2003 年 9 月 3 日颁布的关于公务员总体地位的第 2003-011 号法律第 9 条规定: "公务员也具有行使工会权和结社自由的权利。"
- 282. 尽管马达加斯加没有批准《公共部门劳资关系公约》(第 151 号公约),但 马达加斯加在公共职能部内设立了三套落实相关措施的机制,尤其是在:
 - a) 公职高级委员会;
 - b) (劳资双方代表同数度)对等管理委员会;
 - c) 纪律委员会。
- 283. 《宪法》第103条针对行政官员设立了三个机构:
 - a) 行政官员高级委员会,已设立并运转;
 - b) 全国司法委员会,正在组建中;

- c) 司法检察总署, 其设立文件正在拟定。
- 284. 这些机构的设立符合第 151 号公约的规定,为在良好的劳资关系、管理和司法机构的良好运作创造了有利条件。

2. 组建工会

- 285. 根据第 75-013 号法令颁布的 1975 年《劳动法》强制规定工会必须加入捍卫革命全国阵线(FNDR)成为政党成员,这些限制在此后的法规中已经取消。
- 286. 据此,现行《劳动法》第 138 条第 2 款规定: "劳动者组织和雇主组织有权利:
- a) 制定各自的章程和条例,自由选举其代表,组织管理和各项活动,并提出 各自的行动纲领;
- b) 组建并加入各类协会和联盟。一切组织、协会或联盟团体都有权加入各类国际劳动者组织或雇主组织。"
- 287. 劳动者工会组织有权组建工会部门,在企业内部组织各类活动进行宣传并捍卫自身权益。

3. 工会之间的合作

- 288. 第一个各工会之间的活动平台由各工会组织始创建于国有企业私有化初期的1989年。
- 289. 工会合作组织 (FFS) 于 1989 年创立, 随后是"工会之间"于 1994 年创建。 1998 年, 马达加斯加劳工大会 (CTM) 也成立了。
- **290**. 参加工会的劳动者人数无法统计,但据马达加斯加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估计,参加工会的劳动者人数约占雇佣劳动者总数的 10%。
- 291. 在政府针对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CERD)所做报告的第 5 条中,在论及非侨民时也提及到他们有组建和加入工会的权利。

表 33. 几个工会联合会的情况介绍

组织名称	马达加斯加革命工会联合会	马达加斯加基督教联合	马达加斯加自
	(FISEMARE)	会 (SEKRIMA)	主工会联盟
			(USAM)
总部所在地	+	+	+
创建年份	1978	1938	1954
工会联盟数	11 个联盟	7个联盟	2 个联盟
	, , , ,	, , , ,	, , ,
公共部门	公职人员	公职人员	工业企业
	教师	教师	
	医疗人员		
私营领域	矿业与能源	航海业	27 个独立工会
	工业企业	工业企业	
	本	公共机构	
	银行		
	冶金工业		
	免税区		
	交通		
	制图技术		
非正式领域	农民	传统渔民	非正式领域
十二八 沙域	1X IX	手工业者	
		农民	
妇女组织	全国妇女联合会	女工联合委员会	
横向组织	6 个省级联盟	17 个区域性联盟	

马达加斯加劳工大会(CTM)的	14	马达加斯加工会联合会(FISEMA) -马达加斯加革
主要国内工会联合会(1998年)		命工会联合会(FISEMARE)-医务工作者工会联合
		会(FSMF)-全国国家公务员联合会(FNAE) -
		马达加斯加劳工联合会(FMM)-马达加斯加研究人
		员教师联合会(SECES)-马达加斯加人民进步与福
		利劳动者工会(SEMPIF/TOVAMA) -马达加斯加
		基督教联合会(SEKRIMA) -马达加斯加革命者联
		合会(SEREMA) -马达加斯加自主工会联盟
		(USAM) -马达加斯加航海总工会(SYGMMA)-
		马达加斯加劳动者联合自主工会(Sa RTM)-劳动
		者斗争(TM)-SRMM
马达加斯加劳工大会(CTM)以	3	UGTM - STM -马达加斯加劳动者工会联合会
外的联盟		(CSTM)
创建年份		2002年 - 2002年 - 2003年

加入国际组织情况:

马达加斯加劳工联合会(FMM)加入了非洲地区组织(ORAF)和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自由工联)(CISL)

马达加斯加基督教联合会(SEKRIMA)和马达加斯加自主工会联盟(USAM)加入了非洲劳动者工会民主组织和 CMT

马达加斯加工会联合会(FISEMA)和马达加斯加革命工会联合会(FISEMARE)加入了世界工会联盟(FSM)

4 工人代表制

a) 工会代表

- 292. 《劳动法》第 150 条和第 151 条对任命工会代表做出了规定。工会代表由 "企业的工会部门任命。如果一个企业中存在两个工会部门,二者可以共同组成工会平台并任命一名或多名工会代表。
- 293. 如果工会之间在任命工会代表上存在意见分歧,就不能在该机构或企业内部指定任何工会代表。"
- 294. "任命和撤销工会代表的权力属于各工会组织。"

b) 企业委员会

295. 第 159 条规定, "在一切遵守《劳动法》规定并雇佣专职劳动者的企业, 需设立企业委员会。

296. 企业委员会是两方组成的协商机构,旨在对企业内双方进行的谈判、对话和合作进行协商。企业委员会对一切关乎劳动者生活的问题提供咨询并发表意见:如工作条件、社会和文化事务、卫生保健、安全、健康和工作环境、为节省成本而进行的个体或集体辞退以及劳动纠纷等。"

5. 罢工权和集体纠纷调解程序

297. 在向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所做的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国际公约》第 5 条和第 22 条实施情况的报告中,提及了《宪法》第 33 条中规定的罢工权。

298. 此后,在报告陈述中对该问题又进行了其他限制。因此,为了防止某些重要 职能包括行政职能的中断,2006 年 3 月 22 日关于《组织法》的第 2005-005 号法 令第 12 条对行政官员的地位做了规定,按照规定行政官员享有以下权利: "行政官员的工会权利得到承认。但是,鉴于司法机构运转中断将会严重妨碍国家的基本需求并可能连带损害人民安全和财产安全,因此禁止一切中断或妨碍司法机关正常运转的集体行为。"

6. 各项机制

299. 为保障《公约》第 8 条中提到的权利得以落实、预防和行使,已开始运作的各项机制如下:

a) 公共部门

300. 公职高级委员会(第40条),是公务员总体地位中规定的协商性质的机构。

301. 第 2002-1195 号执行政令废止并代替了 1993 年 9 月 14 日的第 93-963 号政令,它对公职高级委员会的组成、机构条例和运作做了规定。该政令在实施上文提到的法律时继续有效。

302. 委员会成员:

- a) 二十四名各部委代表;
- b) 二十四名工会联合会和工会组织代表。

b) 私营领域

303. 全国劳动委员会(CNT),根据《劳动法》第 184 条至第 187 条设立,是三方组成的协商、对话和调查机构。它是社会各方关于工资和工作条件问题的商讨和谈判机构,也是通告其职权范围内一切事务的机构。

304. 各区都成立了由三方组成的地区性劳动委员会。

全国劳动委员会的职责

305. 它将推动制定就业和职业培训领域的国家政策,以提升企业中在职劳动者的素质。

306. 它的职责是:

- a) 负责调查已制定的政策落实情况;
- b) 对其职权范围内的法律和法规的起草发表意见:
- c) 设立各类机制,规定最低工资和最低薪酬比例。

307. 全国技术和职业培训委员会负责确定培训方向,并确保与一般性职业培训、 尤其是与全国劳动委员会有关的企业培训相关的国家政策的落实。

第9条. 享受社会安全和社会保险的权利

1. 适用范围

308. 马达加斯加没有加入国际劳工组织的《社会保障公约》(第 102 号公约), 也没有加入之后的其他相关公约: 第 121 号、第 128 号、第 130 号和第 168 号公 约。 309. 但是,马达加斯加《宪法》第30条规定:"对于因年龄或身体、智力能力丧失劳动能力或无法从事劳动的任何公民,国家将尽可能对其提供补贴,尤其是通过设立各类社会机构来资助他们。"

310. 《宪法》第40条第2款规定: "……国家通过设立专门的机构,确保促进和保护人权。"

2. 公共部门

311. 根据第 2003-011 号关于公务员总体地位的法律的规定,文职人员和军人退休金经费管理处(CRCM)负责向国家编制内干部发放退休金。有特殊身份的人员可以享受其单位管理文件规定的社会福利。可以行政单位为例加以具体说明。

312. 另一方面,社会保障与退休金经费管理处(CPR)负责支付非国家编制内干部的退休金。

表 34. 政府各部官员的社会保险覆盖面

负责发放	资金来源
- 文职人员和军人退休金经费管理处	2003 年 9 月 3 日第 2003-011 号法律第 27 条:
(CRCM)	"公职人员在履行职责后,有权获得公平合理的
- 社会保障与退休金经费管理处(CPR)	酬劳。
• 住院费	这些酬劳包括:
• 退休	1. 按比例扣留工资作为退休金。"
• 残废	- 文职人员和军人退休金经费管理处
• 疾病	(CRCM): 由各部委、集体单位或雇佣机构
• 鳏居和寡居	(实发工资的 16%)和个人(税后工资的
• 各部委和社会公共机构的医疗服务	4%)缴纳保险金
• 雇佣面试	- 社会保障与退休金经费管理处(CPR): 由各
	部委、集体单位或雇佣机构 (实发工资的
	13%)和个人(税后工资的3%)缴纳保险金
就诊和体检:	由集体单位或雇佣机构为退休人员或其家庭成员
	支付住院费。
	由国家预算和财政部承担国家干部的医疗费用。

3. 私营领域

- 313. 为保证私营部门人员享受社会保险的权利,采取了不同的立法措施:
 - a) 1994年11月17日颁布的关于社会保护法的第94-026号法律:
- b) 1962 年 9 月 29 日颁布的关于创建全国家庭补助和工伤事故补助金经费管理处的第 62-078 号法令, 1967 年 12 月 18 日第 67-034 号法律对此做了进一步修改;
- c) 1968年12月17日第68-023号法律规定了退休制度,设立了全国社会保障经费管理处。该法律还对相关文件做了规定。
- d) 1963 年 2 月 22 日第 63-124 号法令颁布了《家庭补助和工伤事故补助法》,1969 年 4 月 8 日第 69-145 号法令对其进行了修改,并颁布了《社会保障法》,随后,1969 年 6 月 17 日第 69-233 号法令、1994 年 8 月 11 日第 94-471 号法令、1994 年 12 月 6 日第 94-769 号法令和 1999 年 6 月 21 日第 99-458 号法令对此陆续进行了修改:
- e) 1994年11月17日第94-026号关于《社会保障法》的法律以《宪法》规定的基本权利为基础制定了一般性条款,创建了国家社会保障体系:
- f) 上述法律第 2 条规定, 马达加斯加国家社会保障体系"旨在保障每位公民享有人类正常生活所需的最低社会补助金";
- 314. 为此,三个国家机构负责向以下几类受益者提供社会补助金:
 - a) 雇佣劳动者及同类劳动者:
 - b) 自主创业劳动者:
 - c) 自由职业者。
- 315. 最后,全国社会保障经费管理处(CNAPS)负责管理私营部门雇佣劳动者和非雇佣而自主创收的个人的社会保障制度。
- 316. 马达加斯加还有医疗、生育、养老、伤残补助金,以及鳏居或寡居补助金、 工伤事故补助和家庭补助。
- 317. 根据 2003 年 12 月 17 日第 2003-1162 号法令,加入该体系的雇佣劳动者可以在企业间的医疗服务机构就医。

4. 企业自主服务机构

- 318. 公共部门劳动者的医疗津贴由公共机构附近的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承担,无须该雇佣劳动者支付任何费用。
- 319. 此外,全体国民都能享受基层卫生院提供的医疗服务。另外, 全国医疗和健康服务由地区医疗服务机构(SSD)和地区医疗中心(县医疗中心 CHD、地区医疗中心 CHR、大学医疗中心 CHU······)承担。
- 320. 1969年4月8日第69-145号法令规定了社会保障法中雇佣劳动者及同类劳动者的社会公约条款。

表 35. 私营部门职工的社会保险覆盖面

负责发放	资金来源
- 家庭补助金费用管理处:	- 由雇主向家庭补助金和 AT 职业病费用管
● 产前补助金	理处缴纳保险金
• 生育补助金	- 由雇主和劳动者缴纳保险金至退休金管
● 家庭补助金	理处
● 半数工资每日补贴	
- 职业病工伤事故经费管理处	
● 工伤事故每日补贴	
• 出差费用	
● 定期收益	
- 退休金管理处	
• 个人退休金	
● 养老保险	
● 保险金过户	
● 偿还保险金	

第10条. 对家庭的保护和救助

321. 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负责与相关的行政管理部门、私营部门、非宗教社团、双边及多边技术金融合作方(世界银行、联合国体系各机构如联合国儿童基

金会(UNICEF)、世界粮食计划署(PAM)、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ONUDI)、欧盟、法国、瑞士、美国······)的代表一起,制定社会保护方面的国家政策。

- 322. 指导委员会对社会保护政策的落实过程进行管理和协调。
- 323. 该政策在以下领域提出了发展纲要:消灭辍学,使贫困阶层和弱势群体得以享受医疗服务,普及增强 5 岁以下儿童营养的活动,对灾难状况迅速反应,并有条不紊地通过劳动力高度密集型劳动予以应对。在货币稳定的情况下,社会保护上的支出将从 2005 年的 920 亿阿里亚里 (MGA) 增加到 2010 年的 1 200 亿阿里亚里。这反映了马达加斯加政府促进社会保护的意愿。
- 324. 促进弱势群体(如残疾人或街头流浪儿童)融入社会并进行社会安置的规划已经提出。在大范围实施这些规划之前,首先要对其进行严格的评估。
- 325. 该文件提出了四个层面的制度设置:
 - 1. 部委间的协调和动员;
 - 2. 风险监控、制定政策、中期支出计划的制定以及结果评估;
 - 3. 规划的协调和执行;
 - 4. 实地执行,自1997年以来的年度支出在下列的表格中列出。

表 36. 1997 至 2003 年间社会保护支出的变化情况

单位:十亿马达加斯加法郎(Fmg)

	常规预算	公共投资 规划 (PIP)	重债穷国债务 倡议 (IPPTE)	合计(市价)	合计(价格恒定)	指标
1997	18.1	82.8	0	100.9	100.9	100
1998	22.6	104.6	0	127.2	119.7	119
1999	21.3	100	0	121.4	103.9	103
2000	32.2	252.3	0	284.5	208.7	207
2001	51.6	477.6	47.6	576.8	395.8	392
2002	54.6	467	98.3	619.9	372.1	369
2003	29.3	410.1	69.4	508.8	291.3	289

资料来源: Ravelosoa et Kev。

表 37. 2000 至 2003 年间社会各部门的支出所占预算的份额, 占全部不计利息支出的百分比

单位: %

	2000	2001	2002	2003	2000/03
教育(无社会保护)	9.7	9.6	7.9	11	9.5
医疗 (无社会保护)	7.1	6.5	5.3	6.5	6.3
社会保护	4.4	7.9	7.8	7	6.9
社会各部门	21.1	24	21	24.6	22.7
公共支出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资料来源: Ravelosoa et Key。

- 326. 马达加斯加独立之后,加入了以下的国际公约和国际协定:
 - a)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国际公约》;
 - b) 《儿童权利公约》;
 - c) 《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d) 国际劳工组织《最低年龄公约》(1999年8月16日)。
- 327. 在马达加斯加批准的其他关于儿童和青少年就业和劳动保护的公约中,还包括:
 - a) 《工业企业儿童劳动公约》 (第6号公约), 1919年;
 - b) 《强迫劳动公约》 (第 29 号公约), 1930年;
 - c) 《最低年龄工业(井下工作)》(第 123 号公约), 1965 年;
 - d) 《未成年人体格检查公约》(第124号公约),1965年;
 - e) 《最大负重量公约》(第 127 号公约), 1967 年;
 - f) 《准予就业最低年龄公约》(第138号公约),1973年;
 - g) 《准予就业最低年龄建议书》(第 146 号建议书),1973年;
 - h)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 (第 182 号公约), 1999年;
 - i)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建议书》,1999年。
- 328. 为了对儿童进行保护,国家出台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国家计划,如:
 - a) 关于《劳动法》的第 94-029 号法律;

- b) 关于实施 1994 年 11 月 4 日颁布《劳动法》的第 94-029 号法律条款的 1995 年 11 月 23 日第 95-715 号法令:
- c) 规定了儿童、妇女及孕妇工作条件的 1962 年 3 月 28 日第 62-152 号法令;
- d) 关于童工的国家行动计划;马达加斯加已经向各国际检查委员会做了关于《公约》第10条内容的报告。

1. 马达加斯加社会中的家庭

- 329. 马达加斯加《宪法》中,家庭一词的表达是"ankohonana",它包含父亲、母亲和孩子之意。但是,从社会上看,一切因亲子关系、姻亲关系和"fatidrà"与家庭联系起来的人,也都被视作家庭成员。
- 330. "fatidrà"是指通过血统混合,在两个不相关的人之间创造了虚构的亲属关系,这种关系将他们的后代、他们的大家族以及他们出身的群体都联系起来。
- 331. 在马达加斯加社会中,家庭的概念被表述为"fianakaviana",因此这一概念已经超越了这个由父母和孩子组成的家庭单位。

2. 成年年龄

- 332. 在马达加斯加,由四种成年的类型:
- a) 婚姻法定年龄,缔结婚约要求的最低婚龄为:女性年满 14 周岁,男性年满 17 周岁。由于该规定采取了对女孩的歧视措施,因此马达加斯加目前出台了新的法律草案,将男女的最低婚龄都提高到了 18 周岁;
 - b) 行使选举权的法定年龄: 18 周岁;
 - c) 刑事责任年龄: 18 周岁;
 - d) 民事责任年龄: 21 周岁。

3. 对家庭的保护

333. 当一个家庭在遭受挫折之后无法避免其消费的急剧下降,该家庭就会被视作弱势。说的更加明确些,一年之中,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概率超过 50%的家庭就会

被视作弱势家庭。实施社会保护的目的,就是防止弱势家庭或弱势群体在遭受挫折之后陷入贫困。

4. 缔结婚约的合法程序

- 334. 马达加斯加法律对婚姻有效性的要求是:
 - a) 配偶双方出于自愿:
 - b) 证实符合法定最低婚龄: 女性年满 14 周岁, 男性年满 17 周岁;
- c) 向户籍主管官员出具独身证明和出生证明,正式办理婚姻登记,上述证明 空白处可带有特别说明:
 - d) 进行户籍登记。
- 335. 此外,完成了传统婚礼仪式并进行了户籍登记的习俗婚姻,也被视作合法婚姻。
- 336. 承认这种习俗婚姻的合法性,是国家考虑到农村地区这类性质的婚姻数量众多而做出的决策。国家的这项立法旨在保护通过习俗婚姻组成的家庭。
- 337. 某些与法律相抵触的传统习俗还没有消失,其中包括出于经济原因的强制性婚姻,即包办婚姻,其目的是让祖传的财产能保持代代相传。在配偶双方自愿缔结婚约之后,这部分财产不应改变所有者。
- 338. 这类情况就是"Lova tsy mifindra",它的意思是遗产不能传给家族之外的人。
- 339. 还存在其他情况,即婴儿一出生即被允婚,也就是一旦这名儿童达到婚龄,就不能对这桩婚姻提出反对。
- 340. 目前尚无这方面的统计信息,能精确指出处于这种状况的人群的具体数目。
- 341. 为了消除与法律相抵触且不符合公约的习俗,改变这类行为,司法部通过广播或电视节目把法律内容向公众进行了普及。

5. 家庭保护

342. 为了给家庭的组建创造便利,婚姻法根据配偶双方自愿的原则制定。

- 343. 为了维持、巩固和保护家庭,马达加斯加法律为合法缔结婚约的公务员家庭 发放 14 000 阿里亚里(五年前为 2 000 阿里亚里)的家庭补助金、产前补助 金、鳏寡养老金和住房补贴。这些保护措施也被纳入了各项法律和法规:
 - a) 关于公务员总体地位的 2003 年 9 月 3 日第 2003-011 号法律;
- b) 关于非国家干部工作人员总体地位的 1994 年 11 月 17 日第 94-025 号法律;
- c) 关于马达加斯加共和国非公职人员的社保和退休金经费管理处的设立和管理的 1961 年 11 月 29 日第 61-642 法令的修正案。
- 344. 在农村地区,从事农业的家庭无法获得与在公共部门工作的家庭同等的利益。
- 345. 为此,政府于 1990 年实施了国家人口政策。该政策旨在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根据人民需求及其发展条件,改善人民的生活质量。
- 346. 该政策中包括家庭生活的教育,通过向家庭提供各类培训,实现对家庭的保护。为了落实上述政策而实施的策略之一就是扫盲。事实上,大部分家庭妇女都是文盲(其比例为 37%,而男性为 34%),而她们却占了社会人口的大多数。因此政府开展了宣传、教育和培训活动,使受过良好教育的母亲能把她的知识传递给她的子女。
- 347. 此外,鉴于马达加斯加的家庭平均规模为 4.9 人(2004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在国家发展规划中必须实施人口政策,以使人口增长率与经济增长相适应,同时改善家庭的福利。国家的医疗政策也是围绕着广泛宣传实施计划生育的重要性来落实的。
- 348. 根据关于由国家抚养战争孤儿的 1977 年 6 月 29 日第 77-041 号法令的规定,除了由国家抚养的战争孤儿,马达加斯加法律在国家向抚养子女的家庭和家庭组织发放的补助金上没有任何差别。

6. 未获得救济或保护的家庭

349. 在双边和多边国内国际合作方的援助下,儿童、孤儿和遭抛弃的家庭妇女收容中心负责对他们进行保护。

350. 因此,这些收容中心设立了儿童和孤儿收养机构,目的是能够保障他们入学和吃穿的权利,同时还为家庭妇女设立了创收机制以保证她们在经济上自立。

7. 对妇女生育的保护

- 351. 马达加斯加设立了数量众多的基层卫生院(CSB),使之成为带有社区性质的机构,并提供日常生活所必不可缺的医疗服务,旨在更好地保护妇女的生育,尤其是农村妇女的生育,因为她们通常是以下因素的受害者:
 - a) 贫困;
 - b) 远离基层卫生院(CSB);
 - c) 对妇女生育保护体系一无所知:
 - d) 对传统习俗的尊崇。
- 352. 马达加斯加《劳动法》第 97 条规定妇女享有连续十四周的产假,其中,婴儿出生之前为六周,婴儿出生之后为八周。对于公务员家庭,父亲还可享受十五天的假期。相反在私营部门,这一假期则包含在十天的事假之内了。
- 353. 在这些特殊时期,私营部门会发放现金补助:
 - a) 产前补助金: 3 600 阿里亚里;
 - b) 生育补助金: 在分娩后分两阶段发放 4 800 阿里亚里;
 - c) 家庭补助金:每月每名儿童 2 000 阿里亚里;
 - d) 半数工资补贴: 雇主发放一半,全国社会保障经费管理处发放一半;
 - e) 医疗费用补助已经提高到 5 000 阿里亚里。
- 354. 公职人员可以享受 18 000 阿里亚里的产前补助和每月每名儿童 2 000 阿里亚里的家庭补助金。

日期	日期 产前补助 生育补助		家庭补助金		
H 29J) 190 (11.79)	工月作功	子女排行	数额	
2003年4月1日	3 780 阿里亚里	5 040 阿里亚里	第一个孩子	800 阿里亚里	
之前			第二个孩子	600 阿里亚里	
			第三个孩子	400 阿里亚里	
			第四个孩子	200 阿里亚里	
			第五个孩子及以	100 阿里亚里	
			后的孩子		
从 2003 年 4 月 1	18 000 阿里亚	24 000 阿里亚里	固定数额	每名儿童 2 000	
日算起	里			阿里亚里	

表 38. 家庭补助比例的变化情况

- 355. 农村妇女和非正式部门就业的妇女明显处于劣势地位。
- 356. 在非政府组织和各类社团的协调以及国际组织的援助之下,通过对贫困地区的开发和干预活动,在这些妇女所在地实施了各项措施,旨在促进:
 - a) 向农村妇女提供信息、教育和培训;
 - b) 增加基层卫生院(CSB)的数量;
 - c) 招聘医疗人员:
 - d) 对接生婆的承认和培训。
- 357. 这些措施的优点是多方面的,值得强调的是,虽然一级和二级基层卫生院 (CSB 1 和 CSB 2)的就医率还不令人满意,但是已经有了较大的提高。
- 358. 遗憾的是在很多地区,还存在着诸多障碍:如偏见、羞耻心、教育水平的低下、教育中使用不当的教学设备、传统信仰或"避忌"观念等。

8. 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特别措施

- 359. 关于《劳动法》的 2004 年 7 月 28 日第 2003-044 号法律第 100 条规定, "马达加斯加境内,就业的法定最低年龄为十五(15)周岁。这一年龄不得低于 义务教育结束时的年龄。"
- 360. 据 1999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估计,7 至 17 岁的童工人数为1 387 800人,相当于马达加斯加总共4 204 000名儿童的33%。

- 361. 在 6 至 14 岁的未在城市入学的儿童中,21%的男孩和 14%的女孩做全职工作。在农村地区,18%的男孩和 9%的女孩做全职工作。
- 362. 马达加斯加籍童工中,有 37.5%的人年龄为 15 至 17 岁,62.5%的人年龄低于准予就业的合法年龄。6 至 9 岁年龄段的儿童几乎全部(90.6%)以无报酬的家庭援助形式工作。在 15 至 17 岁的青少年中,这一百分比降至 75.7%。
- 363. 在马达加斯加,家政劳动是最恶劣的童工劳动形式之一。2004 年制定全国行动纲领时所做的调查表明,从事家政工作的童工是受侵犯和虐待的主要受害者。 大约一半的儿童在 15 岁之前就开始工作。从事家政工作的童工一般来自农村,通过非正规渠道被送往城市。某些时候,中介机构的费用是由雇主支付的。
- 364. 最恶劣形式童工劳动还包括在非正规领域和农村的劳动,如砍剑麻、收割经济作物(咖啡树、香草······)、看守牛群等。
- 365. 在马达加斯加,多个无政府组织和协会致力于儿童保护事业。他们活跃在马达加斯加岛大部分地区。一些私人机构负责保障这些儿童的权益,同时公共部门与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通过"Manjary Soa"中心,对来自首都 67 公顷城附近贫困家庭的童工给与保护。
- 366. 这些儿童中,大部分是街头流浪儿童、孤儿、未成年母亲和贫苦家庭的儿童。但是,由于童工数量众多,同时考虑到国家的贫困状况,目前还无法承担所有这类儿童的保护。多年来,大部分活跃在马达加斯加的无政府组织和社团已经采取了各类行动。总之,这些年来,状况特殊的童工,如孤儿、无家可归的儿童、有身体残疾的儿童作为这些机构优先保护的对象,这些机构对他们予以了特别的关注。

9. 残疾儿童

- 367. 《儿童权利公约》确保儿童得到无差别的保护,即使是生活有障碍的儿童也不例外。
- 368. 马达加斯加已经加入《儿童权利公约》,政府也再次表明了保护残疾人的政治意愿,因为残疾人占全国人口的 10%。为此,关于残疾人的第 97-044 号法律于 1997 年获得通过,并于 2001 年颁布了执行该法的政令(第 2001/162 号政令)。
- 369. 以下是相关协会组织:

- a) 马达加斯加全国残疾人协会联盟(UNAHM),有21个成员协会;
- b) 残疾人权益组织联合会(COPH),有6个省级残疾人权益组织联合会(总 共约100个协会):
- c) FANANTENANA Ambatondrazaka 协会(有 12 个成员协会),和国家开展了密切合作,致力于残疾人保护并保障他们的人权和文化、经济和社会权利。

省份	各中心负责保护的儿童人数	儿童年龄 (平均年龄)
安塔那那利佛	190	达到成年年龄的儿童
安齐拉那那省	80	6 岁至 18 岁
菲亚纳兰楚瓦	82	20 岁
11 11 11 12 1C 1C	82	儿童和成年人
图莱亚尔	80	12 岁至 15 岁
多亚马西那	50	18 岁

表 39. 负责照顾运动机能残障人士的省份清单

资料来源:社会保障局: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

- 370. 为使生活有障碍的儿童接受教育并获得信息,各私人和公共机构本着保障他们权利的原则,付出了巨大的努力。
- 371. 各中心和非中心的儿童都从该行动中获益。
- 372. 本着这一原则,这些机构开展了面向相关儿童及其父母的各类活动。同时,通过在马达加斯加六省建立儿童保护网络,有关部委如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以及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也开展了公众宣传活动。

10. 保护儿童权利的成果

- 373. 马达加斯加于 1999 年批准了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准预就业最低年龄公约》,并于 2001 年批准了国际劳动组织 182 号公约《消除最恶劣形式童工劳动公约》,这表明了该国家为了保护儿童免受一切形式的经济和社会剥削、阻止们从事可能危险其身体、智力和精神发展的劳动的意愿。
- 374. 因此,国家于 1997 年开始积极行动;制定了机构规划,并于 1998 成立了全国反童工指导委员会(CDN)。该委员会负责协调和监督与马达加斯加儿童劳动相关的一切活动。

- 375. 随后,根据马达加斯加政府和国际劳工组织于 2004 年 6 月 3 日签订的《协议备忘录》,该机构由全国反童工委员会(CNLTE)代替。根据关于全国反童工委员会的组建、职责和组成的 2004 年 10 月 12 日第 2004-985 号政令,该委员会成立,随后根据 2005 年 8 月 9 日第 2005-523 号政令对以上政令进行了修改。
- 376. 该委员会受劳动部长领导。在预防、消除和控制使用童工局(PACTE)的支持下,在基本权利促进局(SPDF)内部成立了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下属的劳动和职业关系司,负责技术支持工作。
- 377. 在马达加斯加其他省份还存在着全国反童工委员会的权力分割状况,其成员为该委员会各部委下属的分散机构以及地方机构,旨在从地区层面消除童工现象,使权力得以分散。因此,这些机构就是各个地区反童工委员会(CRLTE)。
- 378. 在采取的直接措施方面,政府在 2004-2006 年的公共投资规划 (PIP) 中纳入了改善童工状况的预算。为此,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制定了题为《改善马达加斯加童工状况》的规划,旨在让童工脱离其从事的活动,从而能在适当的生活条件下健康成长。
- 379. 为实现这一目标,公职、劳动和社会法律部成立了童工收容中心。该中心名为"Manjary Soa",其宗旨是让低龄童工能重新进入教育体系,使 15 至 17 岁的童工在六到九个月的培训之后,能够接受职业教育。自 2002 年该中心成立以来,安塔那那利佛的童工收容中心已经对 190 名儿童进行了培训,目前,它已经开始了第五届培训。多亚马西那和图雷阿也有同类的童工收容中心。
- 380. 除了公共投资规划,马达加斯加政府与国际劳工组织合作参与国际劳工局消除童工现象国际方案(IPEC/BIT)。为此,通过扩大致力于儿童事业的机构的职权范围,国际劳工局(BIT)间接为此提供了支持。
- 381. 目前,在美国劳动部(US DOL)的支持下,美国大使馆为由民间社团和无政府组织发起的、关于马达加斯加各地区童工问题的行动纲领提供了资助。
- 382. 作为国家采取的措施之一,在建立了多个地区性协商机构和一个国家战略规划和执行机构之后,马达加斯加反童工全国行动纲领(PNA)于 2004 年出台。该纲领旨在落实消除童工使用期限计划(PAD),后者为政府提供了制定目标明确的行动纲领的总体期限,该期限定为十五年(2004年至 2019年)。

- 383. 2004 年制定的马达加斯加反童工全国行动纲领不仅提供了有关马达加斯加童工状况的信息,还提出了各方要合作采取的具体行动纲要。它还提供了该行动的战略方向,实施范围和后续计划以及消除童工国家纲领所获资助的前景,并优先消除最恶劣的劳动形式,为儿童成长创造有利环境,并使儿童摆脱其生存的一切经济限制。
- 384. 该纲领用十五年的期限实现,目前正处于纲领实施的第一阶段。
- 385. 关于在未来几年内采取的行动,继续实施马达加斯加反童工全国行动纲领是各方尤其是全国反童工委员会的首要任务。
- 386. 此外,在马达加斯加各省设立省级童工观察研究所(OPTE),是这场反童工运动的关键举措。这些观察研究所专门负责收集、分析和跟踪与童工现象相关的数据,从而对马达加斯加各区的状况进行全面了解、对其发展变化进行跟踪、收集可靠和最新的相关数据。
- 387. 国家计划在马达加斯加岛各地区继续设立地区反童工委员会(CRLTE),并在其他省份扩大"儿童收容中心"的规模。
- 388. 同时,政府将与各方合作,加强各机构和参与方的职权,改革关于童工的法律和法规,在全国各区有效实施反童工全国行动纲领,并扩大该纲领的使用。

第11条. 享受适足生活水平的权利

1. 人民生活水平

- 389. 马达加斯加于 1996 年恢复了经济增长,并持续至 2001 年。通货膨胀率从 1994年的 45%降低到 2001年的不到 7%。四年内的经济增长率超过了人口增长率并于 2001年达到了 6.0%。随着免税区的建立,国外直接投资得到恢复。免税区的数量从 1997年的 241个增加到 2001年的 308个。
- 390. 2004 年,72.1%的马达加斯加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这部分人主要是农村人口,因为不论在哪个省份,贫困程度最高的人口总是集中在农村地区。农村人口中状况最好的一部分在安塔那那利佛省,其事件率接近68.2%。安齐拉那那省的城市人口状况最好,其事件率仅为36.7%,密集度也较低(12.6%)。人口中最弱势的群体集中在菲亚纳兰楚瓦省的农村地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居民人数达到了

非常高的比例(87.5%),贫困程度极高(41.5%)。此外,该地区的人口占马达加斯加总人口数的 18.4%,但是其消费额仅为全国消费总额的 12.4%,这一事实也充分说明了其贫困程度。与此相反,安塔那那利佛的城市人口仅占总人口的8.3%,但其消费总量却接近全国消费总量的 13.9%。

2. 获得适足食物的权利

- 391. 根据第 2004-496 号政令,马达加斯加政府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实施了全国营养政策,确保了马达加斯加全体人民获得适当营养的权利,以改善儿童生活状况,让儿童的身体和智力潜能获得最大程度的发展,并促进母亲和成年人的健康,使他们的生活更加舒适。社会各个领域都合作参与了该政策的实施。
- 392. 全国营养政策 (PNAN) 实施了 14 条策略: 1) 促进母乳喂养和营养补充; 2) 全国范围内开展社区营养补充活动; 3) 防止微量营养物质的缺乏 (缺碘性疾病 (TDCI),维生素 A 缺乏症和缺铁性贫血); 4) 将营养补充纳入初级医疗保健服务,并加强其与社区医疗站点的联系; 5) 资助营养不良儿童补充营养,达到营养恢复中心和公共营养机构的营养标准; 6) 改善家庭食品安全状况 (SAM); 7) 全国范围内开展学校营养补充活动; 8) 普及营养知识和纠正不正确行为的宣传策略; 9) 结合多项发展政策,尤其是消除营养不良、食品贫乏和食品不安全方面的政策; 10) 紧急营养储备以及对紧急营养需求的应对; 11) 国家食品和营养监督体系负责告知有关部门的决策情况; 12) 提高全国营养水平; 13) 制定并实施关于营养和食品的标准和法律; 14) 解决新问题时考虑营养问题,如消除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治疗非传染性疾病等问题。
- 393. 在全国营养委员会的战略方针指导下,全国营养办公室负责 2005-2009 年全国营养政策的技术协调和跟踪落实。
- 394. 为了改变这种状况,国家还实施了一项消灭"饥荒"或干旱的规划。多个领域参与了这项规划,同时国家救助委员会(CNS)召集的各个部际办事机构都根据各自的职能参与了国家南部的规划。
- 395. 因此,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在 1994 年实施经济援助和 2004 年实施发展 策略之后,又在南部居民中组织了各类宣传活动,以纠正他们的行为。该部还提 出了南部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的宏大规划。

396. 全国有五个区县"饥荒"肆虐,共有 1 189 户家庭从各类创收活动中获益。 397. 造成"饥荒"的主要原因是恶劣的气候条件,如干旱、缺乏灌溉等,尤其是 在马达加斯加南部地区,问题更加严重。

表 40. 南方五县(行政区)享受创收活动(AGR) 补助的家庭分布情况

县(行政区)	组织数量	家庭数	各类创收活动
南安玻阿萨利区	30	283	渔业、裁剪和缝纫、蔬菜种植、制砖、
			日用品销售、 akoho gasy 饲养
安玻沃贝区	47	468	火鸡、山羊、羊类养殖,打磨、畜牧等
安帕尼区	6	50	糕点制作、羊类养殖
贝洛阿区	14	109	山羊养殖、渔业、日用品销售
西宏贝区	30	279	鸡、火鸡、山羊养殖、裁剪和缝纫、制
			砖、日用品销售、网吧

资料来源: 创收活动报告/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2004年取得的成果。

发生的变化

- 398. 由于在南部实施了引水工程和消除南部饥荒的国家规划,这些地区的妇女状况得到了明显的改善。
- 399. 通过创收活动,妇女的经济状况得到了改善,同时儿童能够入学接受教育。 男性移民劳工的数量减少了。
- **400**. 根据政府第 2004-1072 号政令设立了全国营养办公室, 这一政策对弱势群体获得粮食的状况产生了显著的影响。
- 401. 通过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以及卫生和计划生育部,政府提出了食品援助计划,由世界粮食计划署负责出资。
- 402. 这项食品援助计划面向的对象是:
 - a) 5至18岁的孤儿和弱势儿童;
- b) 营养不良和严重营养不良、体重身高比为 70%至 80%的儿童,有营养缺乏倾向的、四肢周长在 120 至 125 毫米左右的儿童,以及来自各个加强营养康复中心(CRENI)的儿童;
 - c) 结核病患者。

- 403. 有 4 000 名 5 岁以上的儿童受益于这项计划,其中 12%是孤儿,88%是街头流浪儿童或弱势儿童(49%的女孩和51%的男孩)。
- 404. 已经向这些儿童发放了 1.0269 亿吨大米, 1 009 万吨菜豆, 1 419.1 万吨 CSB, 总共 1.45 亿吨粮食, 每名儿童每日的配给量为 300 克大米, 30 克菜豆, 35 克油和 30 克 CSB。
- 405. 这项食品援助计划对于儿童至关重要。因为它满足了儿童大部分的日常能量所需。
- 406. 十六个流动弥补营养中心(CRENA)承担了 1 000 名儿童的营养补充,其中52%是女孩,48%是男孩。

表 41. 在流动弥补营养中心(CRENA)接受治疗的儿童的分布情况

接纳方式	实际人数
体重身高比(PT)70 < 80%	164
四肢周长 (PB) 125-130 毫米	35
来自加强营养康复中心的儿童	16
其他标准(营养不良、社会状况)	179
总计	394

出院方式	实际人数
治愈	135
放弃	19
死亡	1
转移	52
出院人数总计	209

- 407. 这些儿童能受益于以下医疗救治:清除体内的寄生虫、发放维生素 A 和接种疫苗。
- 408. 正在接受治疗的 854 名结核病患者能够获得 7 800 万吨粮食,即每日配给量为 825 克大米、40 克菜豆、35 克油和 30 克 CSB。这项食品援助对患者提供了巨大的支持,使他们能够完成八个月的治疗期限。

3. 推广农业生产、保存和分配的方法

- 409. 国家已经制定并实施各项措施。在生产方法方面,包括:
 - a) 设立国家农业发展应用研究中心(CENRADERU),创造新的生产方法 "Ketsa valo andro";
 - b) 创建农业窗口行业、开展农业合作并加紧农业生产;
 - c) 普及新的农业生产技术;
 - d) 使用精选的种子;
 - e) 普及农业生产工具(小型器具和拖拉机·····)。
- 410. 在保存方法方面,包括:
 - a) 由农村发展战略纲要提供资金为农民修建仓库:
 - b) 按照经济融合支持计划,进行食物保存方法的培训。
- 411. 最后,在分配方法上,在国家层面和地区层面设立了全国救助委员会。

4. 为宣传营养知识而采取的措施

- 412. 为宣传营养知识所采取的措施之一,是通过在广播、电视上组织宣传活动,在相关公共机构、基层卫生院和乡村营养中心设立营养部门,在饮食和加强营养方面对学校和社团进行监督和教育(SEECALINE),由此成立了全国营养办公室(ONN)。
- 413. 采取的举措中还包括设立婴幼儿饭店,向婴幼儿和22个地区中最贫穷地区的幼儿普及营养餐。

4. 土地改革

- 414. 1966 年 12 月 19 日第 66-025 号法律规定,对农业用地进行耕种是任何土地所有者的责任。
- 415. 在土地所有者逃避责任时,任何实际耕种这些土地的人都有权得到法律保护。
- 416. 这部法律第37条规定: "国家可以赋予农民5年的土地使用期限"。

- 417. 这部框架法律规定了制定土地法的基本原则,并于 2005 年 10 月 17 日颁布了土地法(第 2005/019 号法律)。
- 418. 落实这部框架法律的实践之一,就是在市镇一级设立土地管理处。
- 419. 国家已经落实了全国土地政策并实现了土地管理的地方分权,从而为地契的发放创造了有利条件。
- 420. 采取的立法措施旨在保证农村土地所有者的利益。这部法律确保了农民的土地不被非法强占,而这种强占行为在改革之前是很常见的。土地安全中存在的缺陷是提高农业生产水平的巨大障碍,并由此妨碍了食品安全目标的实现。

5. 获得适足住房的权利

表 42. 各省的住房类型

单位: %

	安塔那那 利佛	菲亚纳兰 楚瓦	多亚马西 那	马哈姜嘎	图莱亚尔	安齐拉那 那省	居民区
套房	9.5	2.4	2.1	0.8	3.0	4.5	4.5
单间公寓	14.9	10.5	4.0	1.4	3.5	34.0	10.4
传统型私人住宅	70.5	86.5	93.7	91.2	92.2	60.3	82.4
别墅	4.2	0.3	0.2	0.6	0.6	1.1	1.6
其他	0.9	0.2	0.1	6.0	0.8	0.1	1.1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2004年。

- 421. 在全国范围内, 10 户家庭中, 8 户以上的家庭(83%)是自己住房的所有者。租房户占 9%的比例。居住公用住房和免费住房的家庭占家庭总数的 8%。
- 422. 拥有住房的家庭根据住宅所在地的不同,比例变化也非常大。在农村地区,10户家庭中约有9户(89%)是自己住房的所有者,而在城市,10户家庭中仅有6户是住房所有者(60%)。
- 423. 形成这一差别的原因,是因为农村地区基本没有建筑用地上的问题,也没有建筑材料上的问题。相反,在城市地区,昂贵的土地和建筑材料使四分之一以上(28%)的家庭租房居住。

5-1. 无家可归的人

424. 神甫佩德罗为 600 户家庭提供住所,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与安塔那那利 佛和安斯拉贝城市社团合作,为 4 000 户家庭提供了住房。

5-2. 住房被占用的人

- 425. 《宪法》第34条保证了私人业主的权利: "因此,任何人都不得被剥夺房屋所有权,除非出于公共用途,但事先必须给予公平合理的补偿。"
- 426. 除了出于公共用途被占用房屋外,还有业主为非法建筑所有者的情况,这时业主也须搬离房屋。
- 427. 在实施城市整改计划、景点的重建和修缮计划、筹备国际活动(奥运会、展览,会议……)和组织"魅力城市"活动时,需要使生活在目标地区或附近地段的人搬离住所。
- 428. 针对在安克龙德纳诺(Ankorondrano)修建欧洲大道时发生的土地征用事件一案,政府已经委托非政府组织 CARE 代理各项事务,以补偿的形式为住房被占用的受害者提供了住房。

5-3. 公职人员

- 429. 为公职人员设立了专门负责分配住房的房产服务机构。该机构是经济、财政和预算部的下属机构。
- 430. 目前,已经取消了住房分配制度。每位公务员能够获得总额为 14 000 阿里亚里的住房津贴。
- 431. 就在 1975 年之前,在首都 67 公顷城内修建了最后一批社会住房。从 90 年代 开始,国家制定并资助了 35 000 套的住房规划和"住宅"计划。目前,正待颁布 一项关于修建社会住房的政令。

5-4. 租房者

- 432. 法律保护租房者不被任意驱逐。经确认为肆意驱逐行为后,受害租房人有权因所受损失而获得赔偿。如果租房人是商人,那么立法者出于要保护商业经营的持久性,进行驱逐需要的各项手续也会很复杂。
- 433. 目前,已经出台了关于建筑法规、建筑条例规范和基础设施建设规范的法律。各领域的相关机构和城市社团通过发放建筑许可证,确保这些法律的落实。
- 434. 城市规划法和住宅法对环境规划以及住房和机构卫生条件做了相关规定。
- 435. 在 DSRP 和 MAP 中还明确规定了为保障住房权而取得其他各项措施,这表明房地产市场已经开放,这也使得房地产公司的数量大量增加。

5-5. 鼓励修建住房的措施

- 436. 对进口的建筑产品和建材实施减税,是鼓励修建住房的措施之一。同时,在一定时期内免征住房税的措施,对以上措施形成了补充。
- 437. 目前,关于创建城市中心点的计划正在研究过程中。

6. 卫生条件

a) 厕所类型

438. 各家各户(44.7%的家庭)最常用的厕所是传统式厕所,同时很多马达加斯加家庭(40.1%的家庭)中并没有厕所。

b) 饮用水的主要来源

439. 2004 年,大部分马达加斯加居民的饮水源来自河流、湖泊和池塘(占26.5%),来自未经保护的水源(占22.8%)和无盖无泵的水井(占16.2%)。

c) 照明来源和使用的燃料种类

440. 总的来说,80.8%的人口使用油灯照明,14.4%的人用电,3.8%的人使用蜡烛。安塔那那利佛(30.0%)和安齐拉那那省(13.9%)的用电率是全国最高的。用电程度已经成为区分城市和农村的重要标准。实际上,仅有 4.4%的农村家庭能够用电,而在大城市中心区,已有 75.0%的家庭用电,二级城市中心区用电家庭比例为 28.8%。90.8%的农村家庭还在使用油灯,而这一比例在大城市中心区仅为 18.7%。

441. 马达加斯加家庭中,做饭和取暖最常用的燃料是拾来的柴禾。有 71.6%的家庭依靠拾柴,17.1%的家庭使用煤炭,5.8%的家庭则靠购买柴火。仅有 0.42%的家庭使用天然气,0.12%的家庭使用石油。在安塔那那利佛省,使用最多的是煤炭,使用比例达到 31.6%,而在马哈姜嘎省和多亚马西那省,这一比例分别为 14.4%和 8.1%。

第12条. 健康权利

- 442. 马达加斯加共和国《宪法》根据《公约》要求订立了相关条款:
- 443. 第 17 条——"国家负责实施各项法律,法律保障公民的人身完整和个人尊严,保障其身体、智力和道德的充分发展。"
- 444. 第19条——"国家承认全体公民从受孕开始就享有健康得到保障的权利。"
- 445. 第 22 条——"国家努力采取各项必要措施,以保障全体公民的智力发展,除个人能力之外,没有任何其他限制。"
- 446. 第 30 条——"国家努力对由于年龄、身体或智力原因而不能参加工作的公民给予补贴,尤其是通过设立社会福利性质的机构来满足他们的特别需要。"
- 447. 目前,国家正在实施改革计划,对关于公共健康法的 1962 年 9 月 29 日第 62-072 号法令进行了调整,该计划的实施,主要是在落实《公约》要求的同时,更好地实施宪法各项条款的规定。

1. 国民健康状况

448. 在身体疾病方面,常见疾病的分布状况如下表所示:

表 43. 按发生疾病类型分列的患者分布情况

单位: %

疾病	占所有常见疾病的比例
IRA——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8.1
发热病或疑似疟疾	42.4
腹泻	11.9
皮肤传染病	1.9
牙科口腔传染病	6.8
外伤, 烧伤	5.4
眼部及眼副器传染病	1.9
HTA——动脉高血压	3.1
持续三周以上的咳嗽	5.2
妇科传染病	1.6
其他	11.8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 2004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 449. 造成人们发病最主要的原因是传染性疾病。而致使人们患有疾病的原因是恶劣的生活条件、有害健康的生活习惯和享受适当医疗条件的有限性。农村人口是受这一问题影响最大的群体。
- 450. 关于妇女的健康问题,孕妇和产妇能享受到的医疗条件非常有限,这使得育龄妇女及其子女的生活长期面临死亡的威胁,这已经成为阻碍国家发展的一个因素。而且主要是农村妇女,这个问题也是因妇女和新生儿死亡率升高而导致的平均寿命降低的根本原因。

表 44. 按社会人口学某些特点分列的妇女在享受医疗保健服务方面存在的问题

特征	知道去哪里治疗	获准进行 治疗	有钱进行 治疗	与医疗 服务机 构的距 离远	须搭乘 一种交 通工具	不愿单独前往	担心提 供医疗 服务的 人员非 女性	以上列举的问题之	妇女人 数
住宅所在地									
首都	15.9	14.1	28.7	20.7	17.8	10.2	3.0	33.4	466
其他城市	15.3	12.5	42.4	31.4	28.2	17.3	8.4	54.2	1 509
城市居民区	15.4	12.9	39.2	28.9	25.7	15.8	7.1	49.3	1 975
农村	19.5	16.7	48.0	44.8	38.2	23.7	10.7	62.8	5 974
婚姻状况	-L				L	l .		L	L
独身	21.1	19.7	44.5	35.5	30.8	22.7	15.2	55.8	1 693
已婚	17.2	14.2	44.1	42.2	35.9	21.2	8.3	59.6	5 140
离婚	20.2	17.0	55.5	42.7	38.0	22.8	8.7	64.0	115
经济状况	I					l .			
最穷困	24.3	21.0	56.1	57.9	52.0	28.3	10.8	74.7	1 700
二等	26.3	21.2	56.3	52.4	42.5	28.8	14.1	73.3	1 206
中等	19.4	16.0	51.5	47.2	40.8	29.8	14.7	66.1	1 466
四等	15.3	13.5	44.1	33.1	27.4	16.8	8.5	55.3	1 531
最富裕	10.8	9.9	28.3	21.2	18.3	10.1	3.9	36.8	2 046
合计	18.5	15.8	45.8	40.9	35.1	21.7	9.8	59.4	7 949

资料来源:马达加斯加 2003-2004 年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

451. 尽管近十年来幼儿和青少年死亡率已经显著下降,5岁以下的儿童,尤其是农村和偏远封闭地区的儿童,很大程度上都由于很少能享受到适当的医疗服务,仍然一直面临各种死亡的威胁。此外,他们的生活条件也是造成以下疾病发病的主要原因之一: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发烧和腹泻。此外长期营养不良和不符合规范的疫苗接种问题,加剧了这些疾病的发病状况。

表 45. 根据营养状况三个人体测量指数及社会人口学某些特点判定患有营养不良的三岁以下儿童的百分比

	身高年	龄比	体重:	身高比	体重生	F龄比	
特征	低于- 3ET 的%	低于- 2ET 的 %	低于- 3ET的 %	低于- 2ET 的%	低于- 3ET 的%	低于- 2ET 的%	儿童人数
儿童年龄月份数	<u> </u>			L	<u> </u>		
6个月以下	4.5	17.8	1.2	5.9	1.8	7.2	529
6-9 个月	12.2	32.0	1.7	11.3	7.6	31.5	399
10-11 个月	12.5	46.9	3.5	16.1	13.9	50.1	150
12-23 个月	31.1	57.3	4.2	18.4	15.0	50.3	1 129
24-35 个月	25.6	49.9	3.2	14.8	14.8	46.3	946
两次生育之间所隔的	勺月份数		I	l	I		
第一次生育	23.2	48.7	2.3	13.4	11.5	41.0	657
< 24 个月	29.7	51.8	3.8	17.1	16.4	46.9	471
24-47 个月	19.6	43.8	3.8	14.5	10.4	38.5	1 245
48 个月及以上	15.7	35.6	1.6	12.5	10.5	36.2	585
住宅所在地	1		1		1		
首都	19.2	42.6	2.9	10.7	7.9	29.3	103
其他城市	17.8	38.7	2.1	13.9	10.8	36.2	495
城市居民区	18.0	39.3	2.3	13.4	10.3	35.0	598
农村	22.6	46.0	3.2	14.4	12.1	40.5	2 555
受教育程度	1		1		1		
无	22.5	46.9	4.1	16.8	16.5	45.2	791
初等教育/识字	22.6	46.4	2.9	13.5	11.1	39.9	1 612
中等教育及以上	16.2	36.3	2.6	13.3	6.8	31.6	631
接受调查妇女的子女/未接受调查妇女的子女							
母亲与子女同住	21.5	40.4	6.9	17.3	11.9	26.4	76
母亲不与子女同住	33.7	53.3	0.2	11.5	14.2	37.0	120

	身高年	龄比	体重身高比 体重年龄比		F龄比		
特征	低于- 3ET 的%	低于- 2ET 的 %	低于- 3ET 的 %	低于- 2ET 的%	低于- 3ET 的%	低于- 2ET 的%	儿童人数
经济状况							
最贫穷	22.9	50.5	3.0	15.3	14.5	45.7	827
二等	19.8	47.5	2.8	15.6	12.2	43.6	609
中等	24.5	45.2	4.8	13.9	13.8	39.8	688
四等	20.9	38.2	2.2	12.4	8.5	33.7	577
最富裕	18.8	38.2	1.7	13.1	7.1	29.4	453
合计	21.7	44.8	3.0	14.2	11.7	39.5	3 154

资料来源:马达加斯加 2003-2004 年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

表 46. 按社会人口学特点分列的儿童死亡率的分布情况

特征	新生儿死亡率	产后死亡率	儿童死亡率 (1岁以下)	青少年死亡率 (1至4岁)	幼儿-青少年 死亡率(0 至 5岁)				
住宅所在地									
首都	17.7	8.9	26.6	17.1	43.2				
其他城市	23.1	23.6	46.8	15.6	80.7				
城市居民区	22.1	20.8	42.8	31.9	73.3				
农村	36.7	38.9	72.6	48.0	120.0				
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无	45.2	51.3	96.5	55.7	146.9				
初等教育/识字	32.9	33.9	66.8	49.5	113.0				
中等教育及以 上	23.2	20.5	43.6	22.8	65.4				
经济状况									
最贫穷	43.1	43.7	86.7	60.3	141.8				
二等	35.6	55.0	90.7	62.3	147.4				
中等	32.2	33.3	65.5	37.4	100.5				
四等	32.5	22.2	54.7	37.1	89.7				
最富裕	19.0	13.9	32.9	17.1	49.4				

资料来源:马达加斯加 2003-2004 年第三次人口及健康状况调查结果。

2. 国家采取的措施

a) 国家卫生政策(PNS)

452. 为了解决上述各种医疗卫生问题,马达加斯加于 2005 年重新实施了国家卫生政策,作为实施公共卫生发展措施的参照和指导方针。

b) 国家卫生预算(BNS)

453. 公共卫生领域是国家重点关注的领域之一。然而,由于 2002 年上半年的政治危机导致了经济和社会混乱,从 2003 年开始,划拨给公共卫生活动的资金增幅减小。

表 47. 1997 至 2004 年间国家拨给卫生部门的预算占国民预算比例的变化情况

单位: 马达加斯加法郎

		1997 财年		1998 财	1998 财年		1999 财年		1
预算类型		总额	占总预	总额	占总预	总额	占总预	总额	占总预
		_ ,,,	算%	_ ,,	算%	_ ,,,	算%	_ ,, ,	算%
运作 (扣	公共卫	62 060 028	8.88	72 005 828	7.57	88 982 565	7.34	94 018 000	6.50
除余额)	生预算	02 000 028	0.00	72 003 828	1.31	88 982 303	7.34	94 018 000	0.50
弥 木 飲 /	总预算	698 432 300		950 800 000		1 211 837 129		1 434 746 000	
	公共卫	121 949 990	10.25	118 512 828	12.46	173 550 401	14.32	242 892 472	16.93
投入	生预算	121 949 990	10.23	110 312 020	12.40	1/3 330 401	14.32	242 892 472	10.93
	总预算			950 800 000		1 211 837 129		1 434 746 000	

		2001 财年		2002 财年	2002 财年			2004 财年	
预算类			占总		占总		占总		占总
型		总额	预算	总额	预算	总额	预算	总额	预算
			%		%		%		%
运作 (扣除	公共卫 生预算	116 853 913	23.3	120 329 000	19.9	92 479 673	18.5	92 479 673	17.4
余额)	总预算	501 390 610		604 367 161		501 227 257		531 158 799	
投入	公共卫 生预算	223 698 974	7.67	299 435 161	8.15	194 954 800	7.31	215 412 700	6.92
	总预算	2 915 000 000		3 669 800 000		2 666 057 680		3 110 657 595	

资料来源: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2003 年/2004 年卫生部门统计年鉴,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MINSAN) 财政司。

3. 环境卫生和工业卫生

a) 环境保护

- 454. 环境、水源和森林部某司负责环境保护,防治污染并管理工业垃圾。
- 455. 该司在各省首府都设立了办事机构,以确保对环境卫生进行监控和动态跟踪。
- 456. 国家正在制定关于环境保护的各项政策。
- 457. 另外,与公共卫生和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已经实施。除此以外,为了消灭地方病和流行病,国家和地方政府都采取了各项措施,包括:焚烧工业垃圾或生活垃圾、进行废水处理、开展净化消毒活动以防传染病、配备垃圾箱和自动倒卸车用于运输和转移垃圾、灭鼠行动。

b) 居民饮用水的使用

458. 从 1999 年至 2001 年,国内的饮用无污染水比例呈现出增长异常缓慢的趋势。而 2002 年至 2004 年间,国内饮用无污染水的比例则表现出了明显的变化。

表 48. 享受被保护水源人口比例的变化情况

单位: %

年份	1999	2001	2002	2004
无污染水	23.6	24.7	29.4	34.6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1999 年、2001 年、2002 年和 2004 年的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459. 在全国范围内,大部分马达加斯加居民的饮水源来自河流、湖泊和池塘 (26.5%),来自无保护的水源(22.8%)和无盖无泵的水井(16.2%)¹³。

460. 在安塔那那利佛省和图莱亚尔省,尤其是在城市地区,最经常使用的是公用水泵,比例分别为34.0%和17.3%。而在菲亚纳兰楚瓦省,使用无污染水源的比例

13 资料来源: 2004 年常设家庭调查。

是最高的,为 7.1%。仅有 3.1%的马达加斯加家庭拥有室内白铁管道或自来水龙头,而这些家庭属于城市地区最富裕的阶层。

461. 为了在能源和矿产部内设立饮用水推广司,马达加斯加政府付出了很多努力,旨在协调和负责有关洁净水推广的各项活动。

462. 此外,各技术和金融合作方也为国家的这项规划各尽其能,包括: 学校及社团饮食和加强营养监督和教育处(SEECALINE),也就是现在的全国营养办公室(ONN),致力于促进水源净化产品 SUR'EAU 应用体系的推广,使之成本最小化以适应大众需要; 全国营养办公室在全岛开展了动员活动; 农村发展战略计划(PSDR); 瑞士开展的活动; 日本在马达加斯加南部开展的各项活动; 地区倡议消毒计划(PAIQ),在城市和农村各地区开展活动; 马达加斯加发展基督教联合会(FIKRIFAMA),活跃于马达加斯加的农村地区; 无政府组织父母卫生保健教育协会(TEZA); 水、消毒、肥皂和卫生组织(WASH)为部际组织,致力于促进洁净水、肥皂和盥洗室的使用。

463. 在城市地区,政府已经开始行动,修建水泵、淋浴室和公共洗衣处。而在农村地区,已经修建了界石形配水龙头或水井。

464. 为了对这些设施进行管理、维护和保护,每个设施所在地都设立了专门的委员会。

465. 根据饮用水的主要来源和所在地不同,目前全国家庭用水的分布状况如下:

表 49. 按饮用水主要水源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家庭分布情况

单位: %

	大型城市中心	二级城市中心	农村	居民区
室内白铁管道	4.8	0.3	0.3	0.8
室内水龙头	14.7	3.4	0.6	2.3
室外私人水龙头	5.8	5.0	0.4	1.5
雨水	0.0	0.4	0.4	0.4
售水者	2.2	3.5	1.4	1.7
液罐卡车服务	0.0	0.0	0.0	0.0
公共水龙头	56.1	26.3	10.9	17.3
带泵水井	5.2	1.1	1.8	2.1

	大型城市中心	二级城市中心	农村	居民区
无泵带盖水井	5.9	13.4	3.8	5.1
无泵无盖水井	1.2	12.3	18.7	16.2
无污染或有覆盖的水源	2.1	2.8	3.4	3.2
未经保护的水源	1.8	12.9	27.0	22.8
河流、湖泊、池塘	0.0	18.4	31.2	26.5
其他	0.1	0.5	0.1	0.2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2004年。

c) 足够的居民排便设施的使用

466. 各家各户(44.7%)最常用的厕所类型是传统型厕所,且很多马达加斯加家庭(40.1%)没有厕所。农村中这种状况(46.1%)比城市(大型城市中心仅为1.6%)更为普遍,尤其是贫困家庭。使用现代厕所,如土耳其式带水箱的厕所和英式抽水马桶的家庭,则集中在大型城市中心。

表 50. 按厕所类型和居住地点分列的家庭分布情况

单位: %

	英式抽 水马桶	土耳其式 带水箱的 厕所	土耳其	带可清洗 地面的厕 所	传统型厕 所	便桶	便坑	其他	无任何 厕所	合计
大型	8.0	4.5	2.1	10.7	67.5	3.6	1.5	0.6	1.6	100.0
城市										
中心										
二级	1.4	1.0	0.8	2.5	51.3	5.1	4.8	0.0	33.1	100.0
城市										
中心										
农村	0.7	0.6	0.5	1.7	40.7	4.2	5.4	0.0	46.1	100.0
合计	1.5	1.1	0.7	2.7	44.7	4.3	5.0	0.1	40.1	100.0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研究院/家庭情况统计局/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2004 年。

- 467. 马达加斯加付出的诸多努力如下:
 - a) 在流行病肆虐马达加斯加时,设立部际委员会防治霍乱;
- b) 出资在农村地区修建厕所,在城市地区修建家用厕所和公共厕所、盥洗室、淋浴室和洗衣处;
- c) 设立地区间站点,向穿越城市的所有过路者免费发放特效药并提供药品的长期取用:
- d) 组织运动消除某些地区反对使用盥洗室的风俗习惯。无政府组织如地区倡议消毒计划(PAIQ),水、消毒、肥皂和卫生组织(WASH),CARE 和父母卫生保健教育协会(TEZA)所做的贡献,加快实现了这项措施的宣传活动,并成功修建了多个厕所;
 - e) 组织动员全民使用厕所、修建厕所并使用肥皂。

d) 工业卫生

- 468. 在马达加斯加存在小型、中型和大型工业企业。尽管中小型工业企业中有关于工业卫生的规定,但这些条款却常常未能遵守。
- 469. 究其原因,是这类企业的企业主错误地认为遵守工业卫生条款是一项额外负担,它会对经济效益的创造构成障碍。
- 470.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已经召开了一系列的宣传和动员会议。
- 471. 马达加斯加关于劳动法的 2004 年 7 月 28 日第 2003-044 号法律第四章对"工作的卫生条件、安全条件和环境条件"做了规定。尤其是第 111 条规定:"劳动者必须服从要求的所有卫生和安全措施"。
- 472. 同时,这部法律还在第 110 条和第 112 至 130 条中规定了其他的工业卫生措施。该法对工业垃圾的管理做了规定,同样对生活垃圾的堆放管理也做了规定。

4. 法律措施和政策措施

a) 针对全体国民

- 473. 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国家政策的 1990 年 12 月 19 日第 90-030 号法律。
- 474. 这项政策的制定,旨在改善全体国民的生活质量并为他们制定福利措施。

b) 针对妇女

- 475. 关于劳动法的第 94-029 号法律: 孕妇能够享受某些补贴,同时享有暂停工作的权利。
- 477. 反对向马达加斯加妇女和少女施加暴力的各项行动(动员)。
- 478. 人口部 2004-2008 年性别与发展国家行动纲领。

c) 针对儿童

479. 第90-029 号法律同意批准《儿童权利公约》。

d) 针对老年人

480. 从 2002 年起实施帮助老年人的措施: 2005 年,向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发放绿卡,减免老年人在公共交通、医疗和购买药品上的花费。根据各行政区不同,这项政策的实施内容也各不相同。

e) 针对残疾人

- 481. 关于残疾人权利的 1998 年 2 月 2 日第 97-044 号法律。
- **482**. 颁布 2001 年 2 月 21 日第 2001-162 号政令,旨在实施关于残疾人权利的第 97-044 号法律。
- **483**. 关于实施残疾人健康权利的法律的 2004 年 12 月 27 日第 24-665/2004 号部际 法令。
- 484. 关于发放残疾证的 2004 年 12 月 27 日第 24-666/2004 号部际法令,旨在减免 残疾人在公共交通、公共医疗服务机构中的花费,使残疾人有权享受特殊教育的 各项津贴。

f) 针对艾滋病病毒携带者

485. 关于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保护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携带者或患者权利的2006年2月20日第2005-040号法律。

g) 针对贫困群体

486. 2003 年 10 月 14 日颁布的第 2003-1040 号法律,关于 "FANOME" 用户在各类公共卫生培训中的作用机制,这是一种集体参与的新形式,它尤其考虑到了贫困群体的利益,并提供资金确保药品的不间断供应,即 "Fandraisan' Anjara NO Mba Entiko" ¹⁴。

487. 2004 年 3 月 11 日颁布的第 5228/2004 号部际法令,以基础性公共卫生培训为依托,落实 2003 年 10 月 14 日第 2003-1040 号法令。

488. 在某些国际组织的协助下,国家负责救助贫困家庭、街头流浪儿童、孤儿和犯人等。

5. 战略措施

a) 促进母亲和儿童的健康

489. 优先关注生育健康的各项措施,促进实施最低风险生育计划、计划生育并提高儿童存活率,这些措施在以下文件中做了规定:

- a) 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同时推广以社区为基础单位的各项措施;
- b) 降低生育死亡率的方针:加强发挥偏远闭塞地区传统接生婆的作用;
- c) 保证儿童存活率的国家政策,包括:
 - ii) 引入集体承担某些疾病的机制,如急性呼吸道传染病(IRA)、腹泻、疟疾,并实施营养监督:
 - ii) 提高所有抗原的疫苗接种覆盖率;

¹⁴ 不间断药品供应拨款。

iii)消除弱势群体(儿童和育龄妇女)的营养不良现象:采取强有力的政治措施,设立全国营养办公室,在全国范围内负责各项营养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以保证儿童营养状况的和谐发展,并通过实施全国营养政策,提高分娩的成功率。

b) 各类疾病的防治

传染性疾病的防治

- 490. 加强对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OMD)中指出的各类疾病的预防和治疗:
- a) 疟疾:鼓励使用驱虫蚊帐(MII),对孕妇进行定期诊疗(TPI),开展住宅内洒水运动(CAID);
- b) 结核病:分散各个诊断和治疗中心(CDT)和显微镜检查中心,集体参与社会动员活动,加强各项活动的跟踪和评估;
- c) 艾滋病毒/艾滋病: 采取强有力的政治措施,设立全国防治艾滋病委员会(SE/CNLS),在全国范围内负责各项艾滋病防治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 491. 降低其他各类流行病的致死率和发病率:
- 492. 国家参与全球行动计划,消灭两种致残疾病麻风病和淋巴丝虫病。

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

493. 制定规划如下:通过普查,提早检出各类颈部癌症,促进牙科口腔健康,提早发现各类心血管疾病和致残疾病。

c) 保持身体健康、鼓励有益健康行为的策略

居民饮用水的使用

494. 为促进饮用水的使用,在能源和矿产部内成立了饮用水推广司,负责协调和 跟踪与洁净水推广有关的各项措施。一些政府机构和国外联合会还致力于实现引 水工程,使全国的城市和农村都能用上洁净水。

净化消毒活动

495. 在 2000 年流行病肆虐马达加斯加时,设立了部际委员会防治霍乱,这一措施使居民使用排便设施的状况得到了改善。

496. 在某些无政府组织、国外联合会和媒体的支持下,由国家公务人员告知公众 纠正不正确的行为;

497. 支持在农村地区修建厕所,在城市地区修建公共厕所、淋浴室和洗衣处。

清除垃圾

498. 根据 1999 年 12 月 15 日第 99954 号关于财政投入记账的 MECIE 政令,制定了对医疗机构和注射安全机构的垃圾进行管理的国家政策。在城市郊区实施与当地情况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如在安塔那那利佛的城市郊区实施的第 991/CUA/CAB号法令。

工业卫生

499. 马达加斯加关于劳动法的 2004 年 7 月 28 日第 2003-044 号法律第四章规定了 "工作的卫生条件、安全条件和环境条件",并做了如下规定:

- a) 第 111 条: "劳动者必须服从要求的所有卫生和安全措施。":
- b) 第 110 条和第 112 至 130 条,对工业垃圾的管理做了规定。

其他措施

- a) 对公共卫生安全和食品质量实施监督;
- b) 进行风险管理和灾害应对处理;
- c) 禁烟运动: 批准了世界卫生组织关于禁烟运动的框架协议:
- d) 反对酒精成瘾和吸毒成瘾。

d) 加强医疗体系建设

500. 有效分散医疗体系,旨在提高医疗体系的工作效能,确保其提供合理的医疗服务以更好地满足居民的需要。提高决策效率,使分散的各个卫生管理机构发挥作用。

指标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在基层卫生院								
就医的人口比	ND	1/5 502	1/5 810	1/5 574	1/5 549	1/5 700	1/6 100	1/5 625
例								
在公立医院就	1/13 709	1/11 641	1/11 528	1/1 038	1/6 748	1/6 900	1/6 400	1/5 952
医的人口比例	1/13 /09	1/11 041	1/11 326	1/1 036	1/0 /48	1/0 900	1/0 400	1/3 932
在公立医院牙								
科就诊的人口	1/57 107	1/18 482	1/195 196	1/200 661	1/128 275	1/131 866	1/101 500	1/102 700
比例								
享受公立医院								
护理服务的人	1/3 229	1/3 425	1/4 880	1/4 809	1/5 569	1/5 948	1/6 120	1/6 400
口比例								
接受公立医院								
助产士服务的	1/2 130	1/2 264	1/2 331	1/2 320	1/2 621	1/1 420	1/1 420	1/1 527
育龄妇女比例								

表 51. 1997 年至 2004 年间某些资源指数的发展趋势

资料来源: 2001 年/2003 年/2004 年卫生部门统计年鉴, DAAF/SSSa/卫生和计划生育部 (MINSAN)。

- 501. 加大对卫生领域的财政投入,2004年1月,通过在各类公共卫生培训中纳入"FANOME"并设立公平基金,为医疗服务提供了经费支持,尤其是对贫困人群的医疗经费支持。
- 502. 根据 2002 年 5 月 18 日颁布的第 344 号和 346 号政令,将 4 个大学医疗中心 (CHU)改造成公共行政机构(EPA),分别是:约瑟夫·若斯塔·贝弗拉塔那那 (Joseph Raseta Befelatanana)医院、约瑟夫· 拉沃阿含奇·安德列阿沃罗纳·安贝非罗阿 (Joseph Ravoahangy Andrianavalona Ampefiloha)医院、妇幼

医疗集团、安娜拉克利(Analakely)公共医疗机构。此外,为了向贫困人口提供 医疗服务,一项医疗政策草案正在研究将贫困人口经费管理处改造成医疗机构。

- 503. 设立评估跟踪机制和信息沟通体系,实现医疗部门的效能评估和决策。
- 504. 根据在卫生部内实施聘用制的国家政策,发展合作伙伴关系。该项国家政策于 2004 年制定,目前正在对该政策进行修改。
- 505. 通过设立"包括人类在内的国家生物医学研究道德委员会",应加强医疗卫生方面的研究。
- 506. 为了提高各级医疗卫生信息系统的效率和效能,应用了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圣百纳(Sambaina)建立了信息和通信村(TIC),同时正在研究制定全国远程网络医疗战略计划,并采取网上电子政务管理。

10. 为保障有效行使医疗保健权利的国际援助

- 507. 向以下各项规划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和经济援助:
 - a) 母亲及其子女的存活;
 - b) 防治各类传染性疾病和非传染性疾病:
 - c) 风险管理和灾害应对处理;
 - d) 水源和净化消毒处理;
 - e) 加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
- 508. 卫生和计划生育部的各个技术和金融合作伙伴是:
 - a) 世界卫生组织(OMS);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
 - c) 联合国人口基金(FNUAP);
- d) 二级医疗卫生项目额外贷款(CRESAN II) (国际开发协会资助——马达加斯加):
 - e) 非洲开发银行(BAD);
 - f) 美国国际开发署(USAID);
 - g) 与法国的合作;
 - h)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JICA);
 - i) 与德国的合作:

- j) 与瑞士的合作;
- k) 天主教救济会(CRS)。

第13条. 受教育的权利

- 509. 马达加斯加《宪法》和法律有针对完成公约要求的专门条款。
- 510. 现期进行的教育体系改革是对以前教育体制改革倡议的延续。
- 511. 在改革的形势下,1978年至2004年,马达加斯加通过了不同法律,旨在为教育和培训体系制定总体发展方向。
- 512. 此外,为了使马达加斯加教育体制有质与量的双重改善,还推行了一系列行政和社会措施。

1. 免费初等教育

a) 法律层面

- 513. 马达加斯加 1992 年 9 月 18 日《宪法》第 24 条规定: "国家组织人人皆可获得的免费公共教育。初等教育属于义务教育。"
- 514. 教育体系相关各种法律也保证了初等教育的义务性和强制性。
- 515. 第 78-040 号法律第 51 条规定, "人人免费享受的各等级的教育,费用由全国共同承担"。
- 516. 1995 年 3 月 13 日的第 94-033 号法律和 2004 年 7 月 26 日的第 2004-004 号法律,确保了 6 岁入学的小学教育的义务性和免费性。
- 517. 为了实现民主原则和确保教育培训体系的分布,每个区都有一所公立小学。

b) 行政和社会措施

518. 国家改善教育计划 (PNAE) 第一阶段从 1989 年至 1997 年,第二阶段从 1998 年至 1999 年,它是教育方面的参考框架。就是在这些计划的框架内,在教育 领域展开了与不同合作者的项目: CRESED 一期和二期的项目,世界银行投资的 PREFTEC 项目,非洲发展银行和石油输出国组织项目,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部和

UNICEF 的初等教育计划,世界粮食计划署在学校食堂开展的种种活动,与法国合作、日本合作的项目,以及其他双边援助如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倡议——《援助和行动》或《地方非政府组织》。马达加斯加和联合国系统联合项目(2001-2005年),针对未入学儿童、被学校排除的青年和成年文盲。

- 519. 为了实施人口教育政策,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国际劳工局的支持下,展开各种计划项目。
- 520. 需要注意的是,来自 IPPTE 的追加资源大部分都投向了社会领域,包括教育。鉴于当前需要,不管成果如何,为了得到预期的效果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 521. 政府为了遵守承诺,达到 EPT 的目标,为了普及初等教育,制定了教育部门 改革和发展战略方案,并与 DSRP 的战略方针保持一致。
- 522. 马达加斯加承诺人人都能接受教育,政府自 2002 年起采取各种行动提高入学率。其中有:
- a) 大幅度提高了对教育部门的拨款力度——2001 年至 2004 年,从国内生产总值的 2.3%提高到 3.3%——尤其加大了对小学教育的投资,从同期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的支出的 39%提高到 49%;
- b) 提高入学率:通过分发学习用具,减轻父母承担的费用;免除小学注册费;给学生家长协会(FRAM)雇佣的教师发放补助;
- c) 为国家公立和私立小学投资,旨在改善教育设施,提高地方学校社区的创造力;
 - d) 通过发放粉笔或路费补助,改善公立学校任课教师的待遇;
 - e) 通过国际援助,以修建和整修教室,从而提高小学容纳学生的数量;
 - f) 为公立和私立小学的所有学生发放课本,以改善学习环境;
 - g) 改变基础教育(CP 1-2、CE、CM 1-2)的课程设置,降低留级率;
 - h) 引入能力分析方法(APC),改变课程设置,加强学习的实用性;
 - i) 就能力分析方法、群体教育学和各年级的管理,对教师进行培训;
- j) 通过建立部际网络、38 个信息和传媒技术资源中心、22 个地区教育局、各种可移动器材和计算机器材管理机构,改善教育系统的管理。

项目	已建	正在修建	招标阶段	总计
2004年 FID/全民教育	978	189	98	1265
2005 年全民教育项目	20		618	638
石油输出国组织	128		226	354
阿拉伯非洲经济发展银	26	36	26	88
行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175	168		343
塔那那利佛公共利益工	389			389
程总局/法国开发署				
国际劳工局/挪威		189		189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	102		160	262
总计	1 818	582	1 128	3 528

表 52. 2004 年以来已建或待建教室的数目

523. 以上措施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小学生人数增长数量大大超过了预期,这是普及入学的又一重要进步。

学年	1990-1991	1991-1992	1992-1993	1993-1994	1994-1995	1995-1996	1997-1998
共计	1 570 721	1 496 845	1 490 317	1 504 668	1 511 863	1 740 516	1 892 943
男生	796 925	783 517	763 905	767 027	743 643	885 860	965 492
女生	773 796	713 328	726 412	737 641	768 220	854 656	927 451

表 53. 1990 至 2005年间男女小学生人数

学年	1998-1999	1999-2000	2000-2001	2001-2002	2002-2003	2003-2004	2004-2005
共计	2 018 707	2 208 321	2 307 314	2 409 082	2 856 480	3 366 462	3 597 731
男生	1 027 343	1 126 309	1 176 128	1 228 210	1 458 340	1 718 631	1 838 251
女生	991 364	1 082 012	1 131 242	1 180 872	1 398 140	1 647 831	1 759 480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

524. 自 1990 年,小学入学率的变化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1991-1995 年,入学率普遍降低。1991-1992 年间和 1994-1995 年间,整体入学率,即男女生都算在内,从113.1%降到了95.7%。

学年	1990-1991	1991-1992	1992-1993	1993-1994	1994-1995	1996-1997	1997-1998
男生	120.3	115.6	110.3	102.9	92.5	98	104.4
女生	92.4	91.7	89.8	89.5	90.3	96.7	102.8
男女	1.301	1.261	1.228	1.150	1.024	1.000	1.015
比率							

表 54. 1991 年至 2005 年间小学入学率的变化情况

学	年	1998-1999	1999-2000	2000-2001	2001-2002	2002-2003	2003-2004	2004-2005
男	生	108.1	115.4	117.4				
女	生	107.0	113.8	115.8				
男	5女	1.010	1.015	1.014				
比	(率							
总	計			102	105.9	123.1	141.9	147.7

资料来源: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

- 524. 辍学情况在女孩中更为严重。1991-1992 年, 男孩入学率是 120.3%, 远远高于女孩的 92.4%, 相差 28 个百分点。1995-1996 年男女入学率达到平等, 但是一年前还存在 12 个百分点的差距, 男孩入学率是 102.9%, 而女孩是 89.5%。
- 525. 第二阶段, 1996-2001 年, 一方面,两性的入学率都有所提高,另一方面,男女入学率趋同。2000-2001 年,男生入学率是 117.4%,女生是 115.8%。从 2002 年至 2005 年,这个差距一直在缩小。
- 526. 由于学生家离学校太远,所以学生住宿问题亟待解决。这甚至成了女孩受教育的一大障碍。事实上,对 60%的农村儿童来说,学校与家的距离超过了 5 千米。而其距离问题在一些城市学生中也存在。

2. 接受免费的中等教育

- 528. 自 1978 年,政府的目标是,每个市镇都拥有一所公立初中,每个县都拥有一所公立高中。
- 529. 现在,几乎每个县都拥有一所公立高中,超过半数的市镇拥有一所公立初中。私立学校算在内,平均每个镇一所初中,每个县 4 所高中。而且实际上,学校主要都集中在大的城市中心,偏远的、封闭的市镇和县学校很少。

学校类型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初中	1 426	1 519	1 596	1 679	1 596
高中	331	359	336	336	415
总计	1 757	1 878	1 932	2 015	2 011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530. 除政治危机时期外,学生人数也在持续增加,这表明普通中等教育中男女生入学率也是均衡变化的。

表 56. 1991 年至 2005 年初中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991/92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1997/98
	学年						
共计	235 322	243 705	237 909	235 766	232 817	261 002	264 185
男生	118 359	123 449	118 289	118 159	118 503	130 619	134 773
女生	116 963	120 256	119 620	117 607	114 313	130 383	129 412

	1998/99	1999/00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共计	273 613	287 873	316 384	343 937	356 973	420 592	486 239
男生	138 070	145 779	159 652	173 459	179 698	211 841	244 590
女生	135 543	142 094	156 732	170 478	177 275	208 751	241 649

资料来源: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1991/92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1997/98
	学年						
共计	58 399	60 734	60 357	57 813	54 316	56 232	61 112
男生	29 479	29 685	30 077	28 964	27 212	28 279	30 919
女生	28 920	31 049	30 280	28 849	27 104	27 953	30 193

表 57. 1991 年至 2005 年高中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998/99	1999/2000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共计	60 579	66 381	65 811	77 655	79 238	88 857	106 595
男生	30 580	32 926	32 869	39 835	39 766	45 224	52 725
女生	30 017	33 455	32 942	37 820	39 472	43 633	43 870

资料来源: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531. 自国家独立后,就确定了普通中等教育和专业技术教育的免费原则和人人可入学原则,但受益人还是需要缴纳一部分的费用(注册费、学生家长分担的部分费用)。此外,在大城市中心,由于公立学校可接纳学生数量有限,入学可能性受到限制,尤其是职业技术中学,学生人数更少。

各类学校数量(据 TVET 司) LTP 职业技术培训 学院 总计 中学 177 37 47 261 塔那那利佛省 9 0 安齐拉那那省 1 10 菲亚纳兰楚瓦省 12 2 2 16 10 2 4 16 马哈姜嘎省 2 35 多亚马西那省 28 5 图莱亚尔省 13 0 0 13 249 56 351 马达加斯加总计 46

表 58. 公立职业技术中学数量的统计

532. 为了提高中学的接纳能力,自 2004 年起,教育部开始投资修建新教室,并获得了多边和双边合作伙伴的资助。自 2004 年起,普通中等教育机构共建成教室

408 间,还有 88 间正在修建,150 间正在招标。职业技术培训学校已建成 180 个培训中心,39 个工作室。

3. 接受免费的高等教育

533. 第 78-040 号法律决定,每个省都要拥有一个地区大学中心。这些大学中心在 投入使用之初只设置了几个专业,有时一些学生要求转专业,那他们必须转到别 的省的学校去。后来,大学中心转变成为自行管理大学,专业设置也更丰富。但 是现在马达加斯加只有塔那那利佛大学拥有该国现有的所有专业。

大学	专业数量	高等专科学校	学	共计	
			公立	私立	
塔那那利佛省	20	9	1	9	39
马哈姜嘎省	4	-	1		5
图莱亚尔省	9	1	1		11
多亚马西那省	7	1	-		8
菲亚纳兰楚瓦省	4	2	-		6
安齐拉那那	3	1	2		6
共计	47	14	5	9	75

表 59. 每个省份高等教育机构的数量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534. 高等教育阶段, 男女生比例基本持平。

主 60	1007 左云 20	05 年间田井十世	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オマりり	198/年年/0	(1) 年间书女人字	'十 人 数 6 平 7 1 1 1 1 7 1 1 1 7 1 1 1 1 1 1 1 1 1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学年								
共	计	36 269	37 095	37 046	35 824	33 202	26 937	21 997	20 808	18 971
男	生	21 104	23 170	20 907	19 745	18 336	14 883	11 678	11 313	10 280
女	生	15 165	13 925	16 139	16 079	14 866	12 054	10 319	9 495	8 691
女生	所占									
比	例	41.81	37.53	43.56	44.88	44.77	44.74	46.91	45.63	45.81
(%	%)									

	1997/98	1998/99	1999/2000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共计	20 889	21 018	21 781	21 599	22 607	26 315	31 675	34 746
男生	11 167	11 087	11 529	11 746	12 400	13 964	16 770	18 547
女生	9 722	9 931	10 252	9 853	10 207	12 351	14 905	16 199
女生所占比例(%)	46.67	47.24	47.06	45.61	45.14	46.93	47.05	46.62

资料来源:高等教育部。

- 535. 公立大学原则上来说是免费的。但是学生需要缴纳一部分费用,如注册费、修学旅行费用。需要注意的是,大学生可享受助学金,使其尽量完成学业。
- 536. 至于入学可能性问题, 塔那那利佛大学因基础设施和教员不足, 所有专业都需要通过考试才能入学。其他大学, 根据专业不同, 有的是通过投递资料申请, 有的是通过考试入学。
- 537. 为了应对上述问题,政府采取了如下措施:
 - a) 借助马达加斯加国家远程教育中心(CNTEMAD),开展远程高等教育;
 - b) 修建或整修大学生宿舍和教室,以提高大学接纳学生的能力;
 - c) 改善校园环境;
 - d) 共招聘 186 名新讲师, 其中 2006 年招聘 80 名, 2007 年 106 名;
 - e) 准备向学士-硕士-博士体制转变。

表 61. 在马达加斯加国家远程教育中心(CNTEMAD)注册的接受函授教育的 大学生人数

	1996/97	1997/98	1998/99	1999/2000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共计	7 864	7 974	7 106	6 966	6 891	6 245	5 939	6 457	5 978
女生	3 416	3 565	3 069	3 054	3 096	2 847	2 742	3 122	3 024
男生	4 448	4 439	4 037	3 912	3 795	3 398	2 817	3 335	2 954
外国学生	_	_	_	_	70	49	25	19	13

资料来源:高等教育部。

			T-		
大学	数	文室	宿	舍	改善
人子	修建	修缮	修建	修缮	V I
塔那那利佛省		17 间		116 间单人宿	18 处集体盥
		1		舍	洗室
				81 栋住宿楼	
安齐拉那那省					教室内的墙壁
菲亚纳兰楚瓦省	2间 R+1		124 闰		楼梯扶手
马哈姜嘎省	1 间		104 间个人宿	15 栋住宿楼	
			舍		
多亚马西那省		3 间		3 栋住宿楼	1个行政楼
		3 间阶梯教室			
图莱亚尔省				20 间供 200 人	1 个招待所
				住的宿舍	1座博物馆

表 62. 2004 至 2006 年间六所大学已完成的修建和修缮工程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提交给国民议会的报告。

4. 非正规教育

538. 马达加斯加教育系统包括非正规教育部分,针对不能规律上课的人和被迫提早离开学校的人。

539. 第 2004-004 号法律第 25 条规定, "非正规教育是指独立于正规教育系统以外的教育和培训活动。

540. 旨在为那些不能在正规教育机构就学的人,提供受教育和培训机会。

541. 应针对各年龄层人士, 教授实用的知识, 培养职业技能, 进行常识教育和公民教育, 使他们能充分展现个性, 活得有尊严。"

542. 非正规教育是整个教育体系的一部分,归属主管教育和培训的部委管辖,如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和 MPPSL。非正规教育包括:

a) 幼儿园;

b) 功能性扫盲,目的在于"推动人们使用通过阅读、写作和计算方式获得知识,从而为日常生活、家庭生活和社区生活服务"(第33条);

- c) 公民意识和公民责任教育,包括:
 - i) "公民教育和爱国教育
 - ii) 家庭教育和社区教育
 - iii) 发展与环境教育
 - iv) 家庭和农村的卫生健康教育,尤其预防和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 (第36条)
- 543. 非正规教育是在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参与下实施的(如扫盲、教育和协助重返社会中心以及职业技术培训中心开展的教育活动)。
- 544. 虽然已经采取了各种法律、行政和社会措施以保证受教育权,但是行使受教育权利仍面临很多困难,其原因如下:
 - a) 一些地区完全或部分上是与世隔绝的;
 - b) 家长因为失业或不看好脑力劳动,对孩子入学问题不积极;
 - c) 人口贫困;
 - d) 乡村地区治安差;
- e) 传统观念阻碍了男生或女生的受教育权:早婚、恶劣的童工工作形(ESEC、农村或城市的非正规工作)。
 - f) 在政府努力和国际援助下,预算仍然不足,仍缺乏基础设施和教员。

5. 扫盲

545. 总体来说,妇女的受教育程度比男性低。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数据显示,女性文盲率是 52%,而男性是 47%;接受过初等教育的女性比例为44%,男性为 47%;接受过中等教育的女性比例为 7.7%,男性为 9.5%;接受过高等教育的女性比例仅为 1.5%,男性比例为 2.3%。

表 63. 按居住地点和性别分列的受教育程度

单位: %

居住地点	未受教育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I IL 26 ///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城市	26.9	28.5	46.5	50.8	19.9	16.4	6.7	4.3
乡村	49.1	54.4	43.3	40.1	6.6	4.9	1.0	0.6
共计	44.2	48.1	44.0	42.7	9.5	7.7	2.3	1.5

资料来源: 2001 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国家统计研究院。

546. 近两年的数据显示, 15 岁以上人群的扫盲情况大有改观。

表 64. 15 岁以上人口的扫盲率

年份	共计	城市	乡村
2004	59.2 %	78 %	53.2 %
2005	63 %	76 %	59 %

资料来源: 2004年和 2005年关于家庭情况的经常性调查。

547. 为了扩展扫盲范围,人口部的合作伙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粮食计划署、OMS、国际劳工局、教科文组织、法语区、Anosy 地区的 QIT-Fer)采取了许多辅助措施,包括:

- a) 通过发放食物补充营养;
- b) 简化小额信贷申请;
- c) 基础职业技术培训;
- d) 培训培训者;
- e) 建立扫盲中心。

548. 以上措施增加了学习者的数量,改善了生活质量(健康、经济),提高了公 民教育水平,成立了一批发展组织和协会。

6. 扫盲遭遇的困难

549. 扫盲活动遇到的主要困难是,学习者中途辍学率极高(40-60%),虽然鉴于该国的高文盲率已经有不少国际援助,但是扫盲资金仍旧不足。

550. 人口、社会保险及休闲部 2006 年行动计划,预计对 100 000 人进行扫盲。 551. 但与文盲总数(超过五百万)相比,这个人数简直微不足道,因此需要国际社会的帮助,以达到 2015 年的目标。

7. 政府的教育目标

- 552. 政府的教育目标和标准是:
 - a) 普及初等教育,增加和维持一定的学生人数:
 - i) 提高入学率,争取 2015 年实现初等教育入学率达到 100%;
 - ii) 增加入学途径,确保教育公正和教学质量,缩短城乡教育差距;
 - iii) 通过修建和修缮校舍,提高学校接纳学生的能力;
 - iv) 确立7年小学义务教育制:
 - v) 文盲率降低 50%。
- b) 提高学徒式培训的质量和实用性,争取在 2015 年实现学业完成率达到 100%:
 - i) 课程设置改革;
 - ii) 开展能力分析方法:
 - iii) 重新安排基础教育课程;
 - iv) 2015年时实现留级率从 2002年的 30%降低到 5%;
 - v) 持续培训教师;
 - vi) 改革语言政策。
 - c) 合理有效地管理教育系统:
 - i) 教育系统逐步实现信息化;
 - ii) 给各教育机构配备可移动设备;
 - iii) 对行政主管进行管理和领导能力培训。
 - d) 改善职业技术培训;
 - e) 加强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
- 553. 《马达加斯加行动计划》(MAP)是政府 2007-2012 年制定的一个计划,获得了"扶贫战略文件"的支持,"其目的在于利用五年创新计划,动员马达加斯加人民和所有国际合作伙伴,投身到发展中来,以使国家的发展能有质的飞

跃",预计在 2012 年,七年小学义务教育普及率达到 90%,而 2005 年普及率只有 55%,公共开支中教育开支 2012 年将占到 6%,而 2005 年只有 2.9%。

8. 预算

554. 教育预算一直在增加,但是仍不能满足教育系统的需要。

表 65. 2001 年至 2005 年间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预算的变化情况

单位: 百万阿里亚里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余额	92 464	12 829	147 198	159 802	173 516
ESEB	79 480	102 736	127 973	138 196	153 717
FPT	4 367	5 464	5 600	6 965	7 906
ENSUP	7 306	10 771	11 758	14 641	9 798
科研	1 311	1 858	1 867		2 094
机构运转	46 158	37 593	40 685	83 879	98 648
ESEB	30 023	21 527	26 560	50 714	64 583
FPT	1 812	1 905	1 775	4 887	6 338
ENSUP	12 922	12 885	11 116	28 278	27 728
科研	1 401	1 276	1 234		
投资	57 214	71 637	37 526	77 846	115 505
ESEB	44 249	58 494	21 813	51 671	102 459
FPT	5 107	4 259	2 325	4 026	1 168
ENSUP	3 059	3 064	1 978	9 663	14 423
科研	4 799	5 820	8 757		
共计	195 836	230 059	225 409	311 599	391 026

资料来源: 财政规范。

555. 与国内生产总值和国家整体开支相比,教育预算也在逐渐增加。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国内生产总值(现值)	5 986.6	6 008.4	6 772.6	7 530.2	
国家总开支(现值)	1 052.5	941.9	1 232.6	1 475.6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除科研外的总开支 (现值)	134.2	134.8	194.4	283.2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总开支占国内生产总值百分比	2.3	2.3	2.9	3.8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总开支占国家总开支 百分比	12.8	14.3	15.8	19.2	

表 66. 2001 年至 2005 年间教育公共支出的变化情况

9. 催化基金

556. 在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倡议下,在为 EPT 计划担保的资金和技术合作伙伴的支持下,马达加斯加获得了全民教育快车道倡议催化基金的投资,2005 年获得1000万美元,2006年2500万美元。

10. 奖学金

557. 国家教育部的主要目标之一就是保证公民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为了达到该目标,国家每年都发放奖学金给来自贫困家庭的小学生和中学生,每个月发放奖学金给大学里的所有学生。此外,国家还给来自贫困家庭的学生发放学习用具。558. 自 2000-2001 年高等教育整顿后,领取奖学金的学生数量不断增加。

表 67. 1987 年至 2005 年间获得奖学金的大学生人数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学年							
申请登记人数	36 269	37 095	37 046	35 824	33 202	26 937	21 997	20 808
领取奖学金人 数	21 387	21 380	20 628	18 965	17 220	13 667	14 229	14 671
所 占 比 例 (%)	58.96	57.63	55.68	52.93	51.86	50.73	64.68	70.50

	1996/97	1997/98	1998/99	1999/2000	2000/01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申请登记人数	18 971	20 889	21 018	21 781	21 599	26 315	31 675	34 746
领取奖学金 人数	13 635	14 031	14 107	14 275	13 682	22 196	25 887	28 774
所 占 比 例 (%)	71.87	67.16	67.11	65.53	63.34	84.34	81.72	82.81

资料来源: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高等教育局。

11. 马达加斯加的学制

559. 马达加斯加学制分为基础教育、中等教育、职业技术培训、高等教育和大学教育。

560. 基础教育共九年,包括:

- a) 基础教育第一阶段课程设置如下:
 - i) 两年预备班;
 - ii) 一年初级班;
 - iii) 两年中级班。
- b) 基础教育第二阶段(初中):
 - i) 观察班两年;
 - ii) 方向确定班两年。

561. 为了保证儿童不中途辍学,避免其参加危险的劳动,尤其是最恶劣形式的劳动,一个提议建立七年制小学教育的法律草案正在议会两院接受审查。若该法案被通过,则学制将会作如下变动:

- a) 小学阶段:由原来的五年改为七年;
- b) 初中阶段:由原来的四年改为三年;
- c) 高中阶段:由原来的三年改为两年。
- 562. 中等教育或高中教育三年: 二年级、一年级和毕业班。
- 563. 职业技术培训(FTP)包括职业技术培训中学(CFP)和高中(LTP),是马

达加斯加教育的薄弱环节。

564. 高等教育和大学教育包括公立大学、国家学院、国家认可的私立高等教育机构和国家远程教育中心。

565. 2006 年,公立和私立高等教育机构为马达加斯加年轻人提供了丰富的专业教育种类。

表 68. 2005 年经认可的公立及私立高等教育机构(ENSUP)内所设专业科目的数目

机构类型	文学	教育学	法律和 社会科 学	管理	精密科学	工程学	农业科学	医学	信息技术	其他	共计
大学	25	17	8	14	15	26	11	8	5	1	130
INSTN					1						1
IST				6		9					15
国家远程教育中心	1		6	4					5	2	18
私立教育机构	2		2	23	1	10	4	2	1	3	48
共计	28	17	16	47	17	45	15	10	11	6	212

资料来源: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资料。

12. 学年时间安排

566. 马达加斯加是模仿西方的学年时间设置,每学年9月份开学,6月份结束。上世纪 90 年代初,也曾尝试以马达加斯加农时历法作为学校学年设置的依据,从而保证孩子们都能上学。但是该尝试没有取得成效,于是很快放弃了这种时间安排。

567. 从 2003-2004 年开始,公立普通教育机构一学年分为 5 个双月。该时间安排主要是为了方便培训教师,而教师培训通常要两个双月。私立教育机构可以自由选择这种时间安排或采取旧制即分成三个学期。

13. 体制效率

a) 中途辍学率

568. 小学教育中留级率和中途辍学率都相对较高。提高小学教育质量就是为了解决上述教育体制方面的问题。

表 69. 按年级和性别分列的辍学学生人数的变化情况

	11年级	10 年级	9年级	8年级	7年级
1998/99 学年					
共计	86 671	65 442	70 849	37 125	
男生	45 226	36 024	19 218	10 432	
女生	41 445	29 418	51 631	26 693	
女生所占比例	47.8	45.0	72.9	71.9	
1993/94 学年					
共计	115 637	50 488	57 278	33 150	52 375
男生	73 260	32 408	31 050	15 422	23 942
女生	42 377	18 080	26 228	17 727	28 433
女生所占比例	36.6	35.8	45.8	53.5	54.3
1992/93 学年					
共计	115 237	49 433	56 637	33 409	51 267
男生	73 094	31 876	30 811	15 937	23 768
女生	42 142	17 557	25 826	17 472	27 499
女生所占比例	36.6	35.5	45.6	52.3	53.6

表 70. 1994/95 和 1999/2000 学年按学年及性别分列的(公立和私立)小学中学生流动人数

	11	年级	10	年级	9	年级	8	年级	7	年级
	1994/95	1999/2000	1994/95	1999/2000	1994/95	1999/2000	1994/95	1999/2000	1994/95	1999/2000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升级										
男生	38.9	50.0	51.4	57.7	46.1	60.7	56.7	57.3	35.6	74.3
女生	48.1	49.7	59.9	59.1	49.7	40.5	55.7	58.7	34.3	74.6
共计	43.4	49.8	55.5	58.4	47.9	50.6	56.2	58.0	34.1	74.4
留级										
男生	35.5	39.0	30.4	27.0	31.7	28.6	25.8	22.4	32.1	25.7
女生	36.1	39.7	29.1	27.7	30.9	30.3	24.7	25.9	29.9	25.4
共计	35.8	39.4	29.8	27.3	31.3	29.4	25.3	24.1	31.0	25.6
中途報	 登学									
男生	25.6	10.9	18.2	15.3	22.2	10.7	17.5	20.3	32.0	///
女生	15.8	10.6	11.0	13.2	19.4	29.2	19.6	15.4	35.8	///
共计	20.9	10.8	14.8	14.3	20.8	19.9	18.5	17.8	34.9	///

<u>b) 中学</u>

569. 中学教育期间,女生中途辍学的相对较少,留级率和中途辍学率都低于男生。

表 71. (1999/2000 学年)初中及高中学生辍学率及继续学习人数比例

		初	中			高中	
	6年级	5年级	4年级	3年级	2年级	1年级	毕业班
留级率			1				
- 男生	16.1 %	12.5 %	13.2 %	26.2 %	10.3 %	11.6 %	32.5 %
- 女生	15.5 %	12.8 %	13.7 %	26.9 %	10.0 %	10.3 %	31.0 %
中途辍学率							
- 男生	13.5 %	9.6 %	6.1 %	35.9 %	16.0 %	-4.4 %	
- 女生	13.4 %	11.7 %	5.2 %	35.7 %	14.9 %	-6.0 %	
继续学习学生出	公例		<u> </u>	I			l
- 男生	100 %	84.0 %	74.8 %	68.8 %	35.3 %	28.9 %	30.8 %
- 女生	100 %	84.2 %	72.9 %	69.3 %	35.5 %	29.5 %	31.0 %

资料来源:《教育部门社会表格》,2002年7月,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c) 考试通过率

570. 虽然近些年有了明显的改善,但是正式考试通过率依旧很低。自 90 年代末起,在基础教育以及对中学教师进行的考试学培训中引入能力分析方法理念,使得通过率有所改善。

初级小学毕业考试证书 (CEPE)

表 72. 2001 年至 2005 年间初级小学毕业考试 (CEPE) 成绩的变化情况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注册学生数	182 300	201 535	243 475	271 029	314 021
通过学生数	113 003	94 947	148 769	163 608	207 191
通过百分比	63.5 %	49.1 %	62.2 %	59.7 %	72.7 %

中等教育第一阶段毕业证书 (BEPC)

表 73. 1994 年至 1998 年间以及 2001 至 2005 年间 BEPC 考试成绩的变化情况

年份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6/97	1997/98
BEPC 注册人数	65 494	69 213	68 326	66 788	66 834
BEPC 通过人数	16 158	17 226	17 577	22 016	17 460
通过百分比	24.70 %	24.90 %	25.70 %	33.00 %	26.10 %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注册学生人数	79 107	74 996	87 260	97 524	107 306
通过学生人数	39 621	25 390	35 236	46 570	41 064
通过百分比	50.1 %	33.9 %	40.4 %	50 %	39.2 %

资料来源: DES/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BEPC 考试。

中学毕业会考

表 74. 1987 年至 2005 年中学毕业会考通过率的变化情况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学年							
注册人数	47 614	42 874	41 080	38 874	40 211	37 423	36 098	34 251
通过人数	8 675	5 827	11 389	8 019	7 944	6 542	9 316	9 482
通过率	18.72	13.66	27.7	20.78	19.76	17.48	25.80	27.68

Ī		1996/97	1997/98	1998/99	1999/20	2000/01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学年	学年	学年	00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注册人数	34 182	36 876	38 777	38 777	38 777	40 231	46 988	50 933	56 951
	通过人数	10 917	12 647	12 587	12 587	12 587	12 888	19 087	16 971	25 049
Ī	通过率	34.9	34.0	32.5	32.5	32.5	31.3	40.6	33.3	44.00

资料来源: 高等教育局, 中学毕业会考。

571. 越来越多的人在中学毕业会考通过后,选择继续深造。2001 年 59.3%的会考通过者注册国家认可的公立和私立的高等教育机构的第一年学习,2006 年这个比例达到了69.5%。

表 75. 2001 年至 2005 年间新的中学毕业会考通过者(业士)注册大学一年级的比例

名称	2001年	2002 年	2003年	2004年	2005 年
新业士注册大学第一年(1)	59.3 %	65.1 %	61.0 %	60.1 %	69.5 %
大学	42.7 %	48.7 %	47.5 %	46.5 %	55.8 %
IST	1.8 %	1.8 %	1.4 %	1.4 %	1.5 %
国家远程教育中心	8.1 %	7.3 %	6.5 %	7.1 %	6.5 %
国际认可的私立学校	6.7 %	7.3 %	5.6 %	5.1 %	5.7 %
其他 (未经认可的私立学校、FPT、					
工作单位等)(2)	40.7 %	34.9 %	39.0 %	39.9 %	30.5 %
(1)和(2)共计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572. 1985-2005年, 高等教育文凭持有者数量超过了需招募公务员数量。

表 76. 1985 年至 2004 年间高等教育毕业生人数

年份	DEUG- DUTS I	学士 DSEG- DSEJ	硕士 MEG I, MEJ I	CAPEN, CAPET 工程师	DEA MEG II, MEJ II, DTA	医学博士 牙医博士	DTC, DESS, CES, 工 程师博士	接纳国博士
1985		986	381	130	8	246		
1986		1 089	394	431	65	313	23	3
1987		1 345	487	433	35	231	15	5
1988	40	1 181	441	470	190	385	29	4
1989	39	1 480	745	271	2	443	4	
1990	52	1 409	503	434	106	620	26	8
1991	37	1 673	463	476				
1992								
1993								
1994					1	341	2	
1995	40	1 412	704	376				
1996								
1997					55			
1998	2 337	1 558	756	331				
1999								
2000					279	608	26	4
2001	2 972	1 820	837	378	175	408	33	3

年份	DEUG- DUTS I	学士 DSEG- DSEJ	硕士 MEG I, MEJ I	CAPEN, CAPET 工程师	DEA MEG II, MEJ II, DTA	医学博士 牙医博士	DTC, DESS, CES, 工 程师博士	接纳国博士
2002	2 776	1 976	800	255	177	337	57	2
2003	2 848	1 964	1 011	161	203	427	112	14
2004	3 751	1 955	1 296	522				
共计					8	246		

14. 教师的待遇

572. 2005 年教师的数量达到 93 223 人,公立学校教师的工资占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是 3.6%。

573. 关于公务员总体地位的法律决定了公职人员的工资水平。在受该法律约束的公务员体系中,教师享受一定的优待。但是与一些有特殊地位或处于特殊体制中的公务员相比,教师的工资水平相对较低。

表 77. 一些机构官员薪金指数的比较

学历水 平	教师等级	最 和 大 数 数	监狱	最 和 最 大 数	敬察	最小和最大指数	法官	最和大数	国家宪兵	最小 和最 大指 数
СЕРЕ	D 级小学 教师	260 – 675								
BEPC	二类 C 级小学教师	360 - 1020	狱警	750 – 1900	- 警员 - 副班长 - 班长	700 – 1150			学 员 – GP2C	700 - 1200
BAC	三类 B 级 小学教师		- 会计- Encadreurs		便衣警察	950 – 1450			GP1C A GPCE	950 - 1600
BAC+2		625 - 1750	监狱行政监督 -专业感化	2250	警官	1000 – 1900			少尉 - 上尉	1300 - 1900

学历水 平	教师等级	最小 和最 大指 数	监狱	最和最大数	警察	最小和 最大指 数	法官	最和大数	国家宪兵	最和大数
	学顾问		教 育 工 作 者					30		30
BAC+3	教师 学士学位	750 – 2225								
BAC+4	教师 硕士学位		狱长	1400 - 3100	-	1550 – 3450	实 习 法官 - 一级法官		校	2050 - 2850
	育 顺 问	2225 (VII 类)或 950 – 2325 950 - 2325								
BAC+7	助教	2325 – 2520								

574. 总体来说,以上各部门招聘的人员都要在各自单位的培训机构经过一至两年的培训。

575. 为了改善小学教师的待遇,给公立和私立小学的每个教师发放成套教学包,给公立中学教师每月发放路费和粉笔补助。

表 78. 远离家人津贴和教学(粉笔)津贴

补助	地区或级别	共计 (阿里亚里)
远离家人		
	I 类地区	6 000
	II 类地区	13 000
	III 类地区	20 000
粉笔		

补助	地区或级别	共计 (阿里亚里)
	小学教师	
	● 标准班	7 000
	• 多级班	14 000
	初中教师	10 000
	高中教师	14 000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

576. 此外,大学研究型教员的各项补助都在升高。第 2004-639 号法令对研究补助金额做出了规定,研究型教员每月获得的研究补助是 150 000 阿里亚里。此外,不论是工作、留职还是退休,大学教员都应享受公务员总体地位法律文件中规定的的各类补助。

15. 私立教育

577. 《宪法》保证私立教育机构的权利, 《宪法》第 25 条规定: "国家承认私立教育机构的权利,保证其自由教育的权利,但必须达到法定的卫生和施教能力标准。私立教育机构也可以享受法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税务体制。"

578. 全国现在共有 8 家私人教育机构(DNEP), 其中 5 家是宗教性质的: 有天主教、FJKM 新教、英格兰新教、路德新教和基督复临教教育机构。

579. 国家私立教育办公室(ONEP)属于中央部门,与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同级,负责协调私立教育机构和国家的关系。同时,该机构还负责给私立学校发放国家拨付的补助,批准私立学校开学授课。

580. 总体来说,国家平等对待公立和私立教育机构。

581. 马达加斯加向私立教育机构提供资金,用来修建教室。此外,国家还给私立学校配备教学用具,私立学校教师也享受同公立学校教师一样的定期培训和进修权利。

582. 2005年,1 458 所乡村学校的3 572 名教员得到了国家的补助,乡村学校每月的学费不超过800 阿里亚里。2006年,17 250 名私立学校教师每人还将得到20 000 阿里亚里的补助。

583. 此外, 国家还给上述 8 家私人教育机构提供运转资金。

584. 上世纪 90 年代, 甚至有公务员身份的教师被派到私立学校。

585. 自王朝时期开始,私人教育就已经出现了,并且一直是教育大众的必不可少的机构。事实上,私立学校的数量每年都在增长。四所小学就有一所是私立的,两所初中至少一所是私立的,四所高中就有三所是私立的。

机构类型	2000/01	%	2001/02	%	2002/03	%	2003/04	%	2004/05	%
小学	16 262		18 295		18 977		20 160		20 636	
公立	12 730	21.71	14 436	21.09	14 637	22.86	15 420	23.51	15 690	23.96
私立	3 532		3 859		4 340		4 740		4 946	
初中	1 426		1 519		1 596		1 679		1 855	
公立	752	47.25	780	48.65	801	49.81	817	51.34	875	52.83
私立	674		739		795		862		980	
高中	331		359		336		368		415	
公立	108	67.37	108	69.91	108	67.85	112	69.56	114	72.53
私立	223		251		228		256		301	

表 79. 私立学校的比例

资料来源: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统计部门。

586. 以上数据显示建立私立学校没有任何困难,只受到《宪法》和学校相关法律的质量和卫生规范的限制。

587. 2002-2006年, 共批准成立了80家私人职业技术培训机构。

588. 现在, 马达加斯加一共拥有国家批准、教育部审批的私人高等教育机构 29 家, 其中 3 家是宗教性质的(2 家是天主教教育机构, 1 家是基督复临教教育机构)。

16. 弱势群体

- 589. 联合国认定的弱势群体包括:女孩、低收入家庭儿童、农村地区儿童、身体或精神残疾的儿童、移民儿童或移民劳工的孩子、少数语群体儿童、少数民族儿童、少数宗教信仰儿童或其他人数极少群体儿童、土著儿童。
- 590. 在马达加斯加,移民儿童或外籍儿童、少数语群体儿童、少数民族儿童、少数宗教信仰儿童与马达加斯加籍儿童一样,享受同等的受教育权。
- 591. 移民或外籍侨民可以建立自己的学校,如建立法语高中,美国、中国和伊斯

兰学校,使用各自母语作为教学语言。移民和外籍侨民也可以进入公立高等教育 机构上学。

表 80. 1988 年至 2004 年间在公立高等教育机构中就读的外国大学生人数

年份	1988/89	1989/90	1990/91	1992/93	1993/94	1994/95	1995/96	1997/98	1998/99	1999/00	2002/03	2003/04	2004/05
人数	147	298	351	319	340	457	465	642	707	871	1 064	1 112	1 117

592. 1998 年 2 月 2 日颁布的关于残疾人的第 97-044 号法律保证了残疾儿童的受教育权,2001 年 2 月 21 日第 2001-162 号执行法令第 17 条规定: "残疾儿童和青年可在普通学校接受正常教育。

- 593. 依据残疾的种类和程度不同,也可在特殊学校接受教育。"
- 594. 为了有效保证残疾人的受教育权,上述法令还规定,对专业教员进行高级培训,整修学校基础设施,建立援助机制,创建特别关护中心。
- 595. 考试时, 残疾人可以使用打字机或盲文。

17. 特殊教育中心

- 596. 马达加斯加拥有 11 家面向残疾人的特殊教育中心,其中一家是公立的,其余 10 家是私人的。
- 597. 为了满足残疾儿童的教育需求,需要大量的资金和人力资源,需要所有人的参与,尤其需要国际技术和资金合作伙伴的参与。

18. 语言政策

- 598. 《宪法》第 4 条规定"马达加斯加语是国语"。
- 599. 马达加斯加语是所有马达加斯加人的交流用语,是 1975-1984 年小学和初中教学语言。1984 年到现在,法语和马达加斯加语同为教学用语,但是以法语教学为主。
- 600. 国家教育和科技部对适用的语言政策研究进行了深刻的思考。

19. 国际援助的作用

- 601. 为了满足马达加斯加的教育需求,需要大量的物力、资金和人力资源,国际援助在实现国家教育政策方面的作用举足轻重。
- 602. 因此,在联合国系统、国际银行和基金、双边合作的支持下,对教育系统进行了一些改革和改进计划:
 - a) 世界银行:针对中学教育和小学教育的 CRESED I 和 II 计划,针对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的 PREFTEC 计划,针对高等教育的 FADES 计划;
- b) UNICEF: EPT, 女孩的教育、校园食堂、课程改革、教学用具版本改造、配备计算机设备;
 - c) 教科文组织: EPT、扫盲;
 - d) 世界粮食计划署: 学校食堂、营养补充;
 - e)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公民教育、人口教育、扫盲、成人教育;
 - f)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教育;
 - g) 国际劳工局:人口教育、阻止使用童工;
 - h) 非洲发展银行:成立家长协会、装配移动设备、建设和修缮校舍;
 - i) 石油输出国组织:建设和修缮校舍;
 - i) 美国:对教师进行公民教育方面的继续教育;
- k) 法国:教师的首次和定期培训、建立社区图书馆、支持使用双语、发展高等教育、发放奖学金、修建和修缮校舍(法国开发署);
 - 1) 英国: 支持教授英语、修建和修缮私立学校校舍、发放奖学金;
 - m) 挪威、日本(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修建和修缮校舍、发放奖学金;
 - n) 德国: 出版教学教材、培训教育工作者、扫盲、发放奖学金;
 - o) 加拿大:培训、发放奖学金。

表 81. 2001 年至 2006 年间多边及双边合作伙伴提供的外部助学金的数目

捐赠国	2001/02	2002/03	2003/04	2004/05	2005/06	2006/07	共计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学年	
阿尔及利亚	10			25		12	35
德国	1	3	4	2	2	2	14
比利时			1				1
加拿大	2	2	3	11	1		19
中国		2	2	11	3		18
古巴					4		4
法国				60			60
印度尼西亚				2	3		5
日本		3	1	6	4		14
摩洛哥					7	27	34
俄罗斯	1	3	7	5	10		26
塞内加尔				7			7
瑞士		3	4	2	2		11
泰国				1			1
突尼斯			2	2	2		6
土耳其					3		3
教科文组织					6		6
教科文组织-中国			2				2
共计	14	16	26	134	47	41	266

第14条. 免费小学义务教育

- 603. 马达加斯加是实行免费小学义务教育的国家之一。在国际合作伙伴的帮助下,马达加斯加做出了许多努力,旨在全面实现这个目标。
- 604. 一些目标即将全面实现,如普及小学教育的目标在 2004-2005 学年开学已经达到了 98.6%。

第15条. 享受文化生活及科技进步的权利

1. 宪法和法律措施

- 605. 在文化生活方面,1976 年 11 月 10 日,马达加斯加颁布第 76-038 号政府法令,批准了《非洲文化宪章》。
- 606. 此外,马达加斯加议会正在准备批准教科文组织《保护文化内容和艺术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该公约旨在保护和推动文化表现形式的多样性,鼓励文化之间的对话,加强国际社会在推动文化多样性方面的合作。
- 607. 马达加斯加《宪法》第 26 条第 1 款承认"每个人都有权参与社区的文化生活,享受科学进步和其带来的好处"。
- 608. 该条款还引用了《公约》中的一些字眼和概念,如:
 - a) 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
 - b) 享受科学进步的权利;
 - c) 保护科学、文学或艺术的权利
- 609. 在 MAP 中, 马达加斯加保证: "作为一个国家, 我们将尊重马达加斯加各族人民的各种文化和传统。"
- 610. 此外,马达加斯加在 2004年 11月 19日通过了第 048/2004号法律,即国家旨在发展经济的文化政策。
- 611. 为了推动文化认同,该法第 2 条规定: "获得文化的权利是一项基本的权利,每个人都有权获得文化认同,同时也要尊重别的文化。"该法律中还提到了一些目标和战略,如《政府发展文化行动计划》。
- 612. 2004年11月19日的第048-2004号法律第15条认为, "马达加斯加语是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发展目标的基本工具,是马达加斯加共和国领土上的交流用语,要推广和教授这门语言"。

2. 行政措施

613. 马达加斯加政府在上述法案动机陈述文件里认为,马达加斯加文化与其他国家文化相比有其唯一性,但其文化内部的多样性也是需要重视的财富。政府把文

化认同和多样性表现作为认可社会管理的关键,积极应对了这方面的挑战。 614. 政府的做法包括:

- a) 鼓励和参与省级和地区级别的重大文化活动的组织和推动:
 - i) Donia, Takombitsika, Volambetohaka, Magneva 等都是地区性的文化节, 文化节上会组织地区性的嘉年华会和艺术演出;
 - ii)Fitampoha(sakalava 皇家纪念品淋浴)、Sambatra(男孩集体割礼仪式)、Alahamadibe(马达加斯加新年庆祝)、Zanaharibe(鲸鱼节)Tsangantsaina(新年庆祝,其间会竖起新旗杆)等,都是各个部落的传统习俗节日。
- b) 建立阅读和文化推广中心(CLAC)和文化中心;
- c) 建设图书馆、博物馆、剧院、电影院和艺术中心;
- d) 修缮重要的商业贸易场所;
- e) 申请历史遗址进入世界文化遗产行列。

3. 机构设置

- 615. 文化和旅游部以及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都负责文化的推广和国民对文化活动的参与。
- 616. 文化部的目标是保护马达加斯加文化遗产,鼓励发展艺术,在国内外推广马达加斯加文化。
- 617. 文化部加强了文化认同、文化尊重和文化推广力度,"文化和旅游"互相促进,共同发展。文化部的各项计划中都会考虑到文化多样性。
- 618. 教育部在其教学计划中加入了马达加斯加重要本土文化的内容。

4. 享受科学进步的权利

a) 法律措施

- 619. 马达加斯加自独立以来就非常重视科学研究。《宪法》第 26 条规定: "每个人都有权享受科学进步及其带来的好处。"
- 620. 为了促进科技研究, 国家根据 1963 年 5 月 15 日的第 63.275 号法令创建了科

学技术研究委员会。

b) 机构设置

- 621. 国民教育及科学研究部负责科研工作,主要工作有:
 - a) 为马达加斯加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提供基础知识和必要的专业技术;
- b) 利用各种方法,向马达加斯加各阶层传播知识,以解决他们在发展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 c) 为研究和培训提供最好的环境。
- 622. 科研司隶属教育和科研部,主要负责科技发展工作。还负责把科研成果推广 给直接使用者: 耕种者(优良的种子、幼苗和插条)、养鱼者(罗非鱼苗),饲 养牲畜者(牛、羊、山羊、猪疫苗)、工业家(纺织企业废水处理)。
- 623. 科研司下属有 10 个专业科研中心和研究所,包括:
 - a) 国家核技术研究所(INSTN):和平使用核技术;
 - b) 国家工业技术和工艺研究中心(CNRE):工业技术与工艺;
 - c) 国家环境研究中心(CNRE):环境;
 - d) 国家农业发展应用研究中心(CENRADERU/FOFIFA):农业;
 - e) 国家药学研究中心(CNARP): 药学研究;
 - f) 马达加斯加动物疫苗研究所(IMVAVET):动物疫苗;
 - g) 国家海洋学研究中心(CNRO):海洋学研究;
 - h) 科技文献信息中心(CIDST): 收集和发行科研数据和信息;
 - i) Tsimbazaza 动植物公园:保护马达加斯加动植物。
- 624. 除国家的研究所和研究中心外,还有本国或国际私人性质的研究中心,其中最重要的是由马达加斯加科学家 Rakoto-Ratsimamanga 创立的马达加斯加应用研究院(IMRA),以及巴斯德研究所。

5. 科研的局限

625. 只要不违背现行法律,科研活动享受完全的自由。国家人类生物医学研究道德委员会的职责是监督科研方法和成果使用,以保护人权和确保尊重人权。

626. 此外,部长委员会和政府还通过了一项限制使用化学武器的法律草案。该法案正由议会审查。

6. 财政资源

- 627. 文化和旅游部用于推广和保护文化的财政资源来自国家预算和国际援助,如教科文组织(重建 1995 年 11 月烧毁的 Manjakamiadana 宫),以及 OIF、双边或多边援助,或从国家基金中支出。
- 628. 科研活动由国家划拨预算,同时有不同的研究所和科研中心的研究成果和其 各自的合作伙伴的资助。

表 82. 拨给科学研究部门的国家预算

单位: 百万阿里亚里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余额	1 311	1 858	1 867	-	-
机构运转	1 401	1 276	1 234	_	_
投资	4 799	5 820	8 757	_	_
共计	7 511	8 954	11 858	_	_

资料来源: 财政规范。

7. 文化和科研的保护、发展和推广

a) 宪法和法律措施

629. 《宪法》第 26 条规定, "国家确保文化遗产及科技、文学和艺术成果的推广和保护"。

b) 机构设置

- 630. 教育、文化和宣传部负责文化和科研的保护、发展和推广。
- 631. 为了促进艺术创作和科学研究,马达加斯加还成立了国家艺术、文学和科学院,该学院拥有百年以上历史。

- 632. 关于马达加斯加学院组织结构的第 93-02 号法令第 1 条规定: "马达加斯加学院受到国家元首的最高保护,进行语言、文学、艺术、历史和科学方面任何与马达加斯加相关的研究。
- 633. 行使一个国家艺术、文学和科学院的所有职权。"
- 634. 该法令的条款确保学院有权建立和管理艺术、文学、历史、科学机构,以及与其研究领域相关的活动中心或研究中心。
- 635. 学院的总部位于塔那那利佛,拥有一些地区学术中心,包括四个分部:
 - a) 艺术和语言科学部,
 - b) 心理和政治科学部,
 - c) 基础科学部,
 - d) 应用科学部。

c) 信息和交流手段的作用

- 636. 马达加斯加《宪法》确保每个人都有获得信息的权利(第 11 条)。为了贯彻这个基本原则,马达加斯加建立了一个国家电视台和一个国家广播电台:马达加斯加电视台和马达加斯加国家广播电台,两家都隶属于通讯、邮政和交流部。这两个机构都致力于推动马达加斯加各地文化事业的发展。
- 637. 此外,自 1990 年起,在一些地区和县也成立了私人电台和电视台,他们也参与推广和传播各地区的文化。
- 638. 马达加斯加还有很多新闻报刊机构。
- 639. 在传播科技进步的信息方面,科技文献信息中心、国家学院定期报告、Bitsik'Ambohitsaina 周刊、Fanabeazana 广播电台的节目(OEMC 制作的教育节目,在马达加斯加国家电台节目上播出)、大学广播的节目、各大学和马达加斯加国家学院出版的学报,都是传播科研信息的平台。

d) 人类文化遗产的保护

640. 第 048/2004 号法律第 4 条规定, "保护国家物质及非物质遗产是国家的首要任务之一"。

- 641. 2004 年,马达加斯加在德班承诺将保护区和国家公园的面积增加到 600 万公顷。
- 642. 文化部和环境部负责保护和维护马达加斯加的自然景观。
- 643. 通过文化部的努力,两处历史遗址,Manjakamiadana 宫和 Ambohimanga 宫获得了世界文化遗产地位。

e) 文化教育

- 644. 文化和艺术教育自由。
- 645. 马达加斯加拥有一座国家音乐和舞蹈培训中心(CNEMD)。
- 646. 各种私人协会和机构也进行音乐、舞蹈、kabary(传统演讲)、戏剧、传统表演和造型艺术的培训。
- 647. 在各个教育阶段的课程中都教授马达加斯加主要的传统观念和传统文化。
- 8. 保护文化和科研的创造、生产和推广自由

a) 保护艺术创作自由

法律措施

- 648. 马达加斯加现存法律文件保护艺术创作和生产自由。
- 649. 为了实行《宪法》规定,关于国家文化政策的第 048/2004 号法律第 5 条指出:"创作自由是人类的一项基本权利,应当推定和鼓励各种形式的富有创造性的文化倡议。"
- 650. 1995 年 9 月 18 日的第 94-036 号法律,即关于文学和艺术产权的法律,第 1 条第 1 款规定: "思想意识类作品的作者因其创作行为,具有作品的唯一无形产权和绝对权利。"
- 651. 同部法律的第 22 条规定: "只有作者有权利公开其作品。"
- 652. 同部法律的第 52 条规定: "作品的作者,不管以何种形式使用作品,并从中获取金钱利益,这是作者一生都享有的专属权利。
- 653. 作者去世后, 其合法继承人在当年及其后 70 年都可以享有该项权利。

- 654.70 年期限到期后,著作人格权由负责保护和保值国家财产的部委下属部门代为行使。"
- 655. 同部法律中还规定了伪造和抄袭艺术作品等犯罪行为。该法第 143、145 和 146 条指出,以上罪行将判处 10 个月到 5 年的监禁,或处以 20 000 阿里亚里到 2 000 000 阿里亚里的罚款。犯罪情节严重的情况,加倍处罚。

行政措施

a.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OMDA)

- 656. 根据 1984 年 11 月 13 日的第 84-389 号法令,成立了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 其缩写为 OMDA,是具有工业和商业性质的公共机构,是保护所有艺术创作的机构,其目标是:
- a) 根据文学和艺术产权法条款的规定,不管在国内还是国外,在涉及科学、文学和艺术作品的使用问题上,必须保护和维护马达加斯加本国和外国作者作品的物质和精神利益,以及其合法继承人的上述权益;
 - b) 开展各类活动促进艺术和文化发展,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产权。
- 657. 著作权费用被视为作者的报酬,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创立的初衷就是替作者 收取适当报酬,并将这部分费用分发给作品被别人使用的作者。
- 658. 著作权局保护在马达加斯加本国领土内、以及与该国签署了合作协议的国家内的所有本国和外国的文学和艺术作品。
- 659. 著作权局有将近 4 000 名成员。每个省的省会都有著作权局的办事处,由该局在各个地区的负责人主管。著作权局的机构将会遍布全国 22 个地区,届时该局将会在每个机构指派一名签约代表,负责以著作权局的名义向其成员艺术家收取著作权税,收取税费占其版权收入的 10%。
- 660. 2002 年时,从艺术作品生产商和使用者处收取的版权税费达到 1.8 亿阿里亚里, 2005 年时达到 3.4 亿阿里亚里。
- 661. 为了鼓励马达加斯加艺术家,著作权局组织了各种颁奖典礼。1995-2004 年间颁发的著作权局奖项包括最佳表演奖、最佳销售奖、最佳诗人奖、最佳无线电台作家奖。

- 662. 在保护著作权方面,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还进行了以下活动:
 - a) 宣传和普及法律知识,
 - b) 调动作者和人民大众打击抄袭和盗版行为,
- c) 加强对艺术作品的出版社和制作单位、餐厅和演艺厅、销售商和零售商的监管,
 - d) 与警察、司法调查人员合作,查封伪造产品,打击抄袭和盗版责任人。
- 663. 著作权局的一部分工作人员是宣誓司法人员,擅于处理盗版案件的诉讼。
- 664. 2004 年以来,著作权局针对盗版和抄袭艺术作品共提起了 18 次诉讼,所有犯罪行为人都受到了处罚。

年份	诉讼案件数量	判决类型
2004	4	4 例监禁缓期执行,加罚款
2005	9	3 例监禁,无缓期,加罚款
		6 例监禁缓期执行,加罚款
2006	5	1 例监禁,无缓期,加罚款
		4 例监禁缓期执行,加罚款

表 83.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OMDA)针对伪造行为提起诉讼的数量

资料来源: 马达加斯加著作权局。

665. 法律规定, 抄袭行为人和受害作者可以在检察院的协调下达成和解, 不能达成和解的, 案件转交轻罪法庭审理。

666. 2005 年 5 月 27 日,安塔那那利佛轻罪法庭认定两名被告伪造艺术品,判处 4 个月监禁,无缓期执行,并支付经济损失 800 万阿里亚里,被告上诉后,法院维持原判。

667. 此外,2005年9月19日,同一个法庭又判处3名伪造文学和艺术品的被告每人缴纳100万阿里亚里的罚款,并把查封的伪造产品上缴著作权局。三名被告提出了上诉。

b) 保护科学研究

668. 第 68-571 号法令规定应当保护和保存好国家科学财产。

行政措施

- a. 马达加斯加工业产权局(OMAPI)
- 669. 根据 1992 年 12 月 2 日的第 92-994 号法令,成立了马达加斯加工业产权局 (OMAPI),该机构是保护工业发明和工业产权的专门机构,负责管理马达加斯加的工业产权,鼓励各项工业发明。其职权如下:
 - a) 验收和审查、注册、发放和公布:
 - i) 生产、服务和贸易商标注册信息;
 - ii) 商号:
 - iii) 一切与工业产权、产权使用许可合同或转让合同有关的文件:
- b) 执行与工业产权、保护工业产权、工业报酬、产地名称和原料来源标签有 关的规定;
 - c) 执行与工业产权有关的马达加斯加已加入的国际条约;
 - d) 管理和注册技术转让信息。

9. 国际合作

- 670. 马达加斯加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OMPI)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法协议(ADPIC)的成员。(通过著作权局和工业产权局实施上述两个国际组织给予的职权)。
- 671. 著作权局负责本国与保护著作权的国际和外国组织的合作。
- 672. 马达加斯加是国际作曲人组织联合会(CISAC)和 CISAC 非洲委员会的一员,与保护法国、南非和瑞士著作权组织(SACEM、SAMRO 和 SUISA)签订了相互代表协议。
- 673. 著作权局也保护外国作曲家在马达加斯加的权益。
- 674. 在国际合作方面,马达加斯加定期积极地参加国际和地区文化和科学研讨会、座谈会和专题讨论会。

附录

关于享有不动产产权的法律 2003 年 8 月 27 日的第 2003-028 号法律

- 675. 对 1962 年 6 月 6 日颁布的关于组织和控制移民的第 62-006 号法律的一些条款进行了修改和补充,1995 年 11 月 27 日的第 95-020 号法律对第 62-006 号法律进行了修改。
- 676. 第1条: "1962年6月6日的第62-006号法律第11条对移民的组织和控制做出了规定,1995年11月27日的第95-020号法律对第62-006号法律进行了修改,对第11条的修改和补充如下:
- 677. 第11条: "所有外国人在出示投资方案后,都能被批准获得不动资产。
- 678. 根据政府委员会的法令规定的批准条件和方式,可由政府委员会、部长委员会同时或单独给予批准。"
- 679. 第11条第2款: "在政府批准条件下和期限内获得土地所有权、但未实施投资计划的,则由批准单位宣布土地所有权失效。
- 680. 宣布失效后必须将不动产的完全所有权转交国家。
- 681. 对失效不服的,可根据马达加斯加《民事诉讼法》,提交仲裁机构。"
- 682. 第 11 条第 3 款: "土地所有权转让须符合批准机构规定的条件。"
- 683. 第 2 条: "与现行法律相抵触的所有条款就此废除。"
- 684. 第3条: "现行法律将在共和国官方公报中公布。
- 685. 将作为国家法律实施。"